

جوڭگونىڭ چىڭارا سىياسىتى

中國邊政

中原邊政

中原邊政

中原邊政

中國邊政雜誌社印行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九月

191

目 錄

推介劉著《狼的子孫—突厥汗國》	阿不都拉	1
六十年來國民政府之藏事措施	劉學銚	5
中國歷代少數民族主要作家與作品表	高 準	15
《1961 年美將關於外蒙古聯合國代表權問題的爭論》 —文獻疑	樊明方	49
東突厥建國探微	朱振宏	55
「七大恨」探源與解讀	張華克	73
新疆錫伯族的大盤肉	華 華	103
稿 約		108

啟 事

本協會劉學銚最近出版下列專書：

一、外蒙古問題新論

（台北南天書局，電話：2392-0190）

二、狼的子孫、突厥汗國

三、大興安傳奇、鮮卑列國

四、行國的始祖、匈奴帝國

以上三書均由台北風格司出版社出版

（電話：2364-0872）

推介劉著《狼的子孫—突厥汗國》

阿不都拉

پروفسورد لیو شپه-یاوش، کوکتۇرلەر تارىخى بولسا، مۇخۇمۇ تارىخىنىڭ مۇصمۇ بىر قىسىنى، کوکتۇرلەر تارىخىنىڭ يېقىنىدا، مۇخۇمۇ ھەممىد تۈشۈنلۈش ئۈچۈي بولىغىان تىما بولۇپ، دۆلەت ئەھىدە بىر توغۇرلۇق بولغان تۈشۈنلۈچە ئە ئۈچۈن كۆكتۈرلەك بولۇپ، شۇڭلاشتقا ئۈبىان قۇ تۈشۈنلۈك ئۇمۇمى كۆكتۈرلەك تارىخى مەيدانغا صقۇنى يوق. يېقىنى دا لىف شپه-ياوش ئەپەندى كۆلمىنلەك ھەممىد توغۇرلۇق بىر كۆكتۈرلەر تارىخى يېزىپ چىقىپ، كۆكتۈرلەر سىڭ ئە ئەلدى— كۆكتۈرلەر توغۇرلۇق ئە ئەلدى، نامى بىلەن نەشتىرىدى. كىتاب، تايىبىي، فېڭ-گە، سى نەشرىيەت تەرىپىدىن 2011-يېنىي يىلى دىكابىردا كەڭ ئوقۇرمە ئەلەرگە تارىخىلىرى. بىلۇپىمۇ، ئەسىرىگە ئىلاقلۇق قىلىنغان يەز ئېچىچە پارچە قىممە تىلەك دەسىم قۇ ھەدەۋەلەر بۇ ئەسىرىگە ئالاھىدە سۈزى بىرەندىر. ئەسىر 219 بىت بولۇپ، ئۇن باپ 205 مىڭ سۆزدىن شىبارىت.

بۇ ئەسىر يوقۇرى دەرەجىلىك ئوقۇش خارەكتەرىگە ئىگە بولۇپلا قالماستىن بىك چۈلچۈز قارااغىلۇش جازىبى سىئالاھىدە، بولۇپىمۇ لىف شپه-ياوش ئەپەندى رۆشن ھەممىد بەندىش قەلىمى بىلەن قىسىن قۇ ھەمەر كەڭپ كۆك-تۈرلەر تارىخىنى ئۇرۇتىغا چىقاردى كى بۇ يەردە تادىخ بىلەن بەندىش شەھىياتنىڭ ماھىرانە قوشۇلۇشنى كۆردىمىز، كۆك تۈرلەر سىڭ ئۇزۇن ئۇتۇمىشى بار، گەرچە تارىخىدا كۆكتۈرلەر مىلەتتىنىڭ منشەتى هەققىدە ئۇضۇشىغان قاراڭلار بولغان بىلەن، بىلارنىڭ ھەممىسى بىر نەتىجىنى ئۆلتۈرگىنى يوق، لىف شپه-ياوش ئەپەندى نەستىل (سوپىياكتىف) ھەممىد دۆرۇس قاراڭىش مەيدانىدا توغۇرۇپ، تېپى كۆپلەگەن شىبات قۇ دەللەر تېپلىشىن ئەۋەنلىك كۆك تۈرلەر تارىخىغا كىرپە معزىز مىلەت ئۈلۈن توغۇمۇشلىق فىڭر بىلەن بىر ئەجىدا يارىتىپ قويۇش ئالىسىراپ، تەنەپ قىلدىغان ئىش ئەممىس، بۇنى كە ئۆسىدىكى تىلۇق ئىسات ۋە يەئۇدەمك ھۆمچە ئەلەرنىڭ نامىيەندىسى بىلەن كۆكتۈرلەر مىلەتتى پالان بىرىتىمە ئەنچىدا ئىكەنلىك سابىت بولغاندا ئۇنى ئەتىجىسى بىلەن بىكىتىمە دەپ قارايدۇ، مۇئەللەسىپ، بىك قاراڭىش بىك توغۇرى قۇ ھۇيۇنىن، تۈرلەر مىلەتلىرىنىڭ دەستەپى كىغا غلاردىكى تارىخىنى ئەتىتىپ ئۇلارنىڭ دېگىدەك «بۇرى» بىلەن باغلىشى باز، ئۇتۇشىدىكى ئەنزو تارىخى قەيتىلىرىدەمۇ ئېلىلا ئۆچۈرۈدۈ. ئامما بۇگەپ نازىك شىبارە بولىسقىنى ئۆچۈن، مۇئەللەسىپ كىشىلىك ھەدە ئىستىق تارىخىنى ئەنۋەزىرىپ، بۇنى، بىرى توپىنى گە بولغان ئىستقات هىساپلاب، باشقا بىلەن مىلەتلىرى بۇ بىر زۆھۈرەتدىر، شۇنىڭلا تۈرلەر مىلەتلىرى بولغان كۆكتۈرلەر تۈتىمى كىنپىرىك مۇتۇلۇ مىلەتلىرى ئە ئەلەنىڭ بىلەن بىر ئۆچۈرۈدۈ، بۇ ئۆچۈرۈدۈ ئە ئەلەنىڭ كىلىپ چىقىشىغا قارىساق، بۇ مۇ كۆكتۈرلەر ئە ئەلەنىڭ تەسىرىگە ئۆچۈرەغانلىقىدىن بولۇپ، بۇ قاراڭىنى ئۆيغۇن دېسىك خاتا بولماسى.

بۇنى، بىرى توپىنى گە بولغان ئىستقات هىساپلاب، باشقا بىلەن مىلەتلىرى بۇ بىر زۆھۈرەتدىر، شۇنىڭلا تۈرلەر مىلەتلىرى بولغان كۆكتۈرلەر تۈتىمى كىنپىرىك مۇتۇلۇ مىلەتلىرى ئە ئەلەنىڭ بىلەن بىر ئۆچۈرۈدۈ، بۇ ئۆچۈرۈدۈ ئە ئەلەنىڭ كىلىپ چىقىشىغا قارىساق، بۇ مۇ كۆكتۈرلەر ئە ئەلەنىڭ تەسىرىگە ئۆچۈرەغانلىقىدىن بولۇپ، بۇ قاراڭىنى ئۆيغۇن دېسىك خاتا بولماسى.

کۆكتۈركلەر، شەرق ۋەغەرب بولۇپ ئىككى بۈزۈك خانىدا ئىلىق قۇرغۇزان، دەستلە بىن چاگلاردى ئۇنىڭ ھەبىشە مىتى بۇلۇن تەرسىكە يى ئاسياغا يېلىكە ئىسى، بۇ تەھۋال ئاستىدا لى-يۇھىن (ئالىش سۈلاسلىق قورۇغۇچى) سواي مۇللاڭە مىتىقە قارىشى ئاياقلانغان چاغاندۇ، كۆكتۈركلەرىنىڭ رەيسى ئالىھاف ئەچجەن تۇركلەرگە مول مىقداردا تارلىق يۈلەپ كۈلەن تۇركلەر بىلەن بولغانى بايالاتنىڭ كەنچە يېتكەن. بۇ ھەقىقە، ھەنر-ۋەچە قەميتىلەر بىن ئەقىئەن ئەيتىشقا مەع ماقۇل بىرئادى. بۇنى، مۇئەللەپ، جەڭلىكىنىڭ رەسمى تارىخى، تالق نامە دىكى لى. جىلەق تەزكىرە مىدىن نە قىل قىلىپ، لى-يۇمن ئەنلىق كۆكتۈرلەر ئەنلىقىغا ساداھەن تۆھىپىسى سۈنغا ئىلىقى ئەملىدە بار بولۇپ، بۇنى مۇئەللەپ، ئىجتىھات ۋە عەيەرت بىلەن مەيدانغا ئىقادىرى، كى بۇ بەك مۇصم بولۇپ، ئۇ چاگلاردىكى كۆكتۈرلەك - جەڭلىكى مۇئىىەتلىرىنىڭ تانچەدىك يېقىنلىقى ئى حانىدا شۇ نە قىللەردىن كۆرگەلى بىلدى.

تارىخىپلار، شەرق ۋەغەرب كۆكتۈركلەر خانلىقى ئادارىرىدىكى نىرا اهلار سەۋىبىنى بىلەن بۇلۇنىپ كەتىن ئاراشتا بولۇپ، بۇنى مۇئەللەپ بىن ئۇقتەنى ھۇڭقۇر تەھلىل قىلىپ تۈشۈنچە بەردى، كۆكتۈرلەن دەۋارۋىش ئوقۇسقا ئەر زىدۇ، كۆكتۈرلەك ۋە ئۆتۈرۈ ئاسيا مەددىيەتى، ئالىش سۈلاسگە بەك چۈلەت تە سر قىلغان بولۇپ، ئالىش سۈلاسلىقى «قىرىدە كۆكتۈرلەك شەمە ۋە غەربى دىيارلاشما كەپىيائى ئاجاپ ئەۋچ ئالغان بىنلىكى. بۇنى مۇئەللەپ، ئەسەرىنىڭ سۈي-تالق دەقىرىدە، خۇ لاماشاق كەپىيائى نىڭ ئۇلغا يىشى، بابىدا سۈي-تالق سۈلاالەرى گۇالەنگەن چاغاندا بۇنىڭىز جەمئىيەت دە يەنۇ لاشماق ھاۋا ئىنىڭ قەنەنەلىك قويۇق مۇجىھەشىسە مەندىكى ئە تراپىلىق تەسۋىرلەنگەن، ئەسلىدە، خۇ»، «خۇ-خۇ» ئاتالەفۇلىرى، جەڭلىكىنىڭ شىمان خوششىلىرىغا قارا ئىلغان ئام بولۇپ، يەرددە كۆكتۈرلەر قەست قىلىندۇ. قاندا قىۋى بولمسۇن، خۇ-خەن مەددە ئىسيەتنىڭ سىكىشىسى، بۈزۈك ئالىش سۈلاسلىقى نىڭ بارلاق مەددە ئىسيتى بەرپا ئەلدى. حانىدا بۇ نۇقتە بىلەن ھازىرغۇصە ئالە شۇمۇن، تەقىرىلە ئەندىكىن، كە، مەلتىمىت،

يېقىشىقىرۇپ ئەيتىغاندا، پەوفىسىرلىق شېۋە-ياۋىنىڭ كۆكتۈرلەنىڭ ئەمۇلادى - كۆكتۈرلەك خانلىقى «ناملىق مۇستۇ ئەسەرى كۆكتۈرلە سىلەت ئەنلىق تارىخى، مەددە ئىسيتىنى ئىچۇقۇر ۋە ئادىدى ئۆمىۈل بىلەن تە دەلىپ ئالىد بىزىغا قويىدى، كى قايتا-قايتا قارا ئىلاشقا ئەمدىدۇ. بۇ مۇئىانىسىت بىلەن مۇئەللەپنى ۋە ئەسەرىنى قۇتلاپىدە ئۇقۇقلار تىلەيمەن.

جى بىرىم (A. جەنۇچى)

تاپىبىي، بىلىق چاعنى

推介劉著《狼的子孫—突厥汗國》（漢譯）

突厥是一個偉大的民族，突厥史也是中國史很重要的一部分，可是「突厥學」是艱深而難懂的，所以長久以來國人對突厥史都缺少瞭解，因為沒有一本正確而通俗的突厥史。最近劉學銚先生撰寫一本通俗而正確的突史，書名為《狼子的子孫，突厥汗國》於 2011 年 12 月由台北風格司出版社出版。



這本《突厥汗國》共有十章，近二十萬字，共二百十九頁，由風格斯出版社出版，配搭了一百多幅精美罕見的圖表，不但有很高的可讀性，也具有很大的可看性，尤其劉氏以淺顯但又典雅的文字，把艱深而又複雜的突厥民族史呈現出來，把史學與文學作了巧妙的結合。

突厥民族源遠流長，雖然歷史上對突厥族的源起，有許多不同的說法，但每一種說法都不能成為定論，劉氏能本於客觀而公正的立場，認為在沒有更多證據之前，先不必忙著替突厥族找一個帶有爭議的祖先，待將來有足以認定突厥是某族的後裔時，再下定論，這種看法是正確的。

突厥系各民族其早期歷史傳說，都與「狼」有關，以往漢文史冊也多

有記載，但是卻含有不雅的含義，但劉氏能從文化人類學的觀點，指出這是狼圖騰（Totem）崇拜，事實上所有民族對起源的傳說都有圖騰崇拜現象，而且突厥民族的狼圖騰崇拜，後來蒙古族源起於「蒼狼白鹿」的傳說，就是受到突厥族的影響，這看法相當可取。

突厥族曾建有東、西兩大汗國，初興起時聲勢極為壯大，不但北齊、北周爭相求好於突厥，就是隋末李淵起事之初，也曾向突厥稱臣納貢，以往漢文史書中往往不願意，提到這一段，在劉著中明白指出在中國正史《唐書·李靖傳》李淵確實會向突厥稱臣，這一點是很重要的，劉氏勇敢的將之提出，正可以突顯突厥與唐代關係的密切。

向來學者都認為東、西兩個突厥汗國，是因為相處不睦而分裂，劉著對於這部分有詳細的分析，很值一讀，突厥或西域文化對唐代產生了很大影響，有唐一代有很強烈的突厥或西域化傾向，劉著在書中以《隋唐盛世胡風熾》一章，描述隋、唐盛世中原社會流行一股濃濃的胡風（其實就是突厥風），胡、漢文化的混融，成就了大唐璀璨的文明，至今仍為舉世所盛道，總之劉氏所著《狼的子孫·突厥汗國》這本書把突厥民族的歷史、文化，以深入淺出的方式娓娓道出，很值得一讀，而劉君早年曾受教於我，因此樂於推介。

(拉都不阿) تەمەن
تايپىي، بىلەق چاڭنى

六十年來國民政府之藏事措施

現任中國文化大學兼任教授
¹
劉學銚

摘要

西藏在中國近、現代史上始終是一個重要問題，西藏事務(簡稱藏事)，自 1912 年中華民國成立至今一百年來，政府一直都極為重視，1949 年之前，各項措施檔案，目前大多保存在南京第二檔案館，而大陸之學者專家依據該檔案，已撰成許多專書²，成為研究近代藏事之重要著作，但 1949 年之後國民政府在台灣之藏事措施，鮮有專文論及，而流亡海外之達賴集團又刻意予以醜化，使外界對國民政府之藏事措施，諱莫如深，而蒙藏委員會基於息事寧人及預留將來會面談判時之和諧氣氛，不忍心予以嚴詞駁斥。本文擬就六十年來國民政府之藏事措施予以敍述，希望達賴集團能有所收斂，並使各界瞭解中華民國政府，尤其兩位蔣總統時代，不僅重視藏事，更堅持西藏為中國領土。

關鍵字：西藏、西藏事務、蒙藏委員會

¹ 劉學銚，曾任蒙藏委員會參事、藏事處長、委員兼主任秘書、文化大學、輔仁大學、中原大學、清雲大學中亞研究所兼任教授，現任中國文化大學兼任教授，中國邊政協會秘書長，《中國邊政》季刊主編，著有《匈奴史論》、《鮮卑史論》、《五胡史論》、《歷代胡族王朝之民族政策》、《外蒙古問題新論》、《藏族源流蠡測》等專書十餘種。

² 如中國第二檔案館，中國藏學研究中心編之《九世班禪內地活動及返藏受阻檔案選編》1992 年，另同單位合編之《黃慕松、吳忠信、趙守國、戴傳賢奉使辦理藏事報告書》1993 年等十多種。

壹、國民政府重視蒙藏委員會

國民政府於 1950 年退出大陸播遷台灣，行政院所屬各部會大幅縮減，僅餘八部二會³，蒙藏委員會即為其中之一，足證國民政府對蒙藏事務之重視，依照蒙藏委員會組織法之規定，其職掌為：蒙古、西藏行政事項；蒙古西藏興革事項⁴，且來台初期(指 1950~1980 年，也即前三十年)所任命之蒙藏委員會委員長均為黨政軍知名人士，如周昆田、田炯錦、劉廉克、李永新、郭寄嶠、崔垂言、薛仁仰、董樹藩等，其中周昆田曾到西藏參與十四世達賴喇嘛坐牀大典；田炯錦為甘肅望族，知名憲法學者，曾任考試院銓敍部長，其後更出任司法院長；劉廉克，蒙古族，曾任熱河省教育廳長、國大代表；李永新、蒙古族，曾任國民黨邊疆黨務處處長、立法委員；郭寄嶠，曾任陸軍上將、甘肅省主席，並曾親至新疆參與敉平「三區革命」；其餘各人也均夙著聲望，以示重視蒙藏。

以上各任委員長各有其施政目標，周、田、劉、李四位委員長，以政府初遷台灣，頗多蒙藏人士生活困頓；需要照顧，青少年更需扶助其升學；及至郭氏就任後，其施政大方向為喚起國人重視蒙藏，郭氏衡近二百年歷史，蒙藏邊疆對國家盛衰興亡有密切關係，因此提出：「內地無邊疆無以屏障，邊疆無內地無以繁榮」說法，此與大陸「兩個離不開」幾乎完全一樣，但郭氏提出此種說法事在 1964~65 年左右，較大陸為早⁵，可見海峽兩岸智者對邊疆問題之看法，大致相同。

繼郭氏出長蒙藏委員會者，為崔垂言氏，崔氏為三民主義理倫專家，早年畢業於清華大學國學研究所，專攻《公羊傳》，出長蒙藏委員會前，為台灣大學哲學系教授及國民黨考紀會主任，崔氏以學者從政，特重理論，出長蒙藏委員會期間，力主：「國家主權統一，領土完整及國族團結」，也即蒙古、西藏均為中國領土，不容外人蠱惑分化，崔氏對於此點至為堅持，國土不容分裂，主權不容分割，乃是任一具良知良能中國人所必須擁有之認知。

³ 所謂八部係指內政、外交、國防、教育、經濟、財政、交通及司法行政部；二會則指蒙藏及僑務二委員會。

⁴ 《蒙藏委員會組織法》第三條。

⁵ 筆者曾任郭氏機要秘書，對其擬定此一名言過程知之甚稔。

稍後繼任者爲董樹藩，董氏爲內蒙薩拉齊縣漢人，對族群融合感受必深，董氏就任後，特重西藏、蒙古學識之推廣，以及拉攏海外藏人(此點詳後)，破解外人分化之陰謀；關於前者，在有限經費情況下，仍堅持推動蒙藏學術研究，出版《蒙藏專題研究叢書》，前後共出版一百餘種，際茲蒙藏委員會即將裁併之時，在各圖書館見到此項叢書感慨尤深。

以上三任委員長爲蒙藏會在台前三十年有作爲首長，此三人有關作爲當在下節加以敘述。至於蒙藏會在台後三十年其首長計有吳化鵬、張駿逸、李厚高、高孔廉、徐正光、許志雄、高思博、羅瑩雪，其間歷經政黨輪替，再輪替，其多無甚作爲，甚至有涉及私德有瑕疵者，其中七人於西藏、蒙古等邊疆知識，可說是一無所知，首度政黨輪替後，兩任首長既無蒙藏學識，又以去中國化爲施政手段，政黨再輪替後，以台灣政治世家二代出長蒙藏會，不但蒙藏知識爲零，且僚氣十足，期冀此等人物對藏事有所作爲，無異緣木求魚。

總括國民政府來台六十年，前三十年政府極爲重視藏事，且對國家領土完整，主權統一、國族團結均極堅持，因此推動藏學等邊疆學術研究，促進國人重邊愛邊，著力頗多；至於後三十年，則乏善可陳，民進黨執政時，雖高喊「去中國化」，但仍不敢裁撤蒙藏委員會，以免過度刺激北京，但政黨再輪替後，馬政府自持兩岸情勢大幅改善，悍然裁併蒙藏委員會，並以精簡行政機構爲藉口，若論精簡行政機構，何不將原住民委員、客家委員會及蒙藏委員會合併爲「民族事務委員會」，名實兩合，更達精簡目的，可見馬政府之裁併蒙藏委員會乃作出民進黨不敢作之事。

貳、有關蔣介石《告西藏同胞書》之評議

1949 年三月十日，西藏薩拉發生台北稱之爲「西藏反共抗暴事件」，大陸則稱之爲「西藏暴動」或「西藏暴亂」⁶，無論其名稱爲何，其爲一動亂事件，則無庸置疑，事件發生後，十四世達賴喇嘛在外力支援下，流亡印度，同年三月二十六日，台北蔣介石總統發表《告西藏同胞

⁶ 徐明旭《西藏暴亂來龍去脈》四川教育出版社，2010 年，書名即稱之爲「暴亂」，第七章標題則稱之爲「叛亂」，頁 105。

書》⁷，該文告最主要之處在於宣告：「一俟西藏同胞能自由表達其意志時，政府當本民族自決的原則，達成你們(指西藏同胞)的願望。」蔣氏之《告西藏同胞書》看似完全尊重西藏民族意志，一俟其能自由表達其意志時，政府同意其自決。但吾人如稍加思考，蔣氏此舉頗有可評議之處。

按中華民國於 1947 年行憲，縱然位高如總統，其言行既受憲法之保障，也受憲法之約束，試看《中華民國憲法》第一二〇條，其條文為：「西藏自治制度，應予以保障。」此項條文明白規定西藏為中華民國領土，可討論者乃是：何種形式之自治，並非自決，而自決之結果，有可能涉及脫離中國(此乃西方國家及日本千方百計推動，夢寐以求之結果)，是則與領土變更有關，依照《中華民國憲法》第四條：「中華民國領土依其固有之疆域，非經國民大會之議決，不得變更之。」可見領土之變更，必須經國民大會之議決，非總統所能片面宣佈，所幸當年蔣氏提出「自決」時，有兩項前提為：「一俟摧毀匪偽政權之後，西藏人民，能自由表示其意志之時」，目前中共政權不但依然存在，而且日益壯大；而在印度，尼泊爾乃至歐美日各地西藏人，基本上全在達賴喇嘛意志控制之下⁸，並無自由表示其意志之可能，因此蔣介石之《告西藏同胞書》雖有踰越憲法規定之意思表示，尚無造成違憲之事實，以往探討國民政府在台灣之藏事措施時，甚少觸及此一問題，亦即提醒所有談論西藏者，必需徹底明白國土變更係屬憲法層次，不宜輕率作出看法。

參、郭、崔、董三位委員長之藏事措施

一、郭寄嶠委員長時期之藏事措施

郭寄嶠委員長囊在大陸時，曾任第一、五、八各戰區副司令長官兼修謀長、國民政府主席西北行營副主任、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西北行轅副主任、國防部參謀次長、甘肅省主席代理西北軍政長官、東南行政長官公署副長官，來台後任國防部長；1963 年出長蒙藏委員會，任期長達八年半

⁷ 全文見蒙藏委員會編室編之《蒙藏委員會簡史》台北蒙藏委員會，1971 年 12 月。經查該書為時任參事兼編譯室主任徐東濟所執筆，該文告見頁 125~126。

⁸ 據西藏流亡組織所謂憲法第四章第十九條明白規定：「政府最高權力屬於達賴喇嘛」，流亡政府尚且唯達賴喇嘛馬首是瞻，一般海外藏人豈有自由表示其意志之可能。

(1963.12~1972.5)之久，郭氏官拜陸軍上將，歷任要職，且曾親赴新疆參與敉平「三區革命」，對西北邊疆有頗為深入之瞭解，兼以位高望重，極為在台蒙古、藏族、維吾爾、哈薩克等各族人民所敬仰，在推展蒙藏事務時自少阻力而較為順暢，此所謂人和而後政通。郭氏深切體會西藏、新疆、蒙古對國家安全之重要性，因此提出「內地無邊疆無以屏障，邊疆無內地無以繁榮」之名言，縱然時過半世紀，此話仍屬至理銘言。

郭委員長對藏事極為重視，對當時流亡印度、尼泊爾數萬藏人，認為不宜任其流落海外，成為外人分化中國之籌碼，因此郭氏主張接運流落印度、尼泊爾藏人二至三萬人，來台定居，選擇橫貫公路地勢高亢氣候涼爽之地，建立「西藏村」，假以時日，人口必然增加，足以與海外西藏流亡組織抗衡，按當時海外西藏流亡組織在達賴家族嘉樂頓珠等人把持操控下，排除舊西藏貴族異已者，嘉樂頓珠一再宣稱，凡接近中央政府之藏族人員，其罪惡等於中央⁹，因此高倡藏獨，設若當時採納郭氏之議，接來二至三萬藏人，經過近半世紀，在生活安定，政府輔導下，到目前(2011年)至少也有十餘萬人，足以對達賴集團之藏獨主張作出有力之反制，惜乎當時極少數人，惟恐海外藏人大批來台，影響其既得利益，力予反對，致使此議胎死腹中，時為 1967 年，四十多年後之今日，回首往事，益覺郭氏之高瞻遠矚洞燭機先，令人感佩不已。

1966 年五月，十四世達賴喇嘛之姊夫塔克拉、彭措札西以曾為南京中央政治學校學生身份，要來台面謁校長(蔣介石曾兼南京中央政校校長)，案經批定由蒙藏委員會負責接待，按塔克拉.彭措札西時任所謂流亡政府安全噶倫，有極敏銳之政治嗅覺，時郭委員長指定由筆者負責全程陪同(以筆者既係郭委員長之機要秘書，又係台北國立政治大學畢業，與彭措札西可算前後校友)，當時筆者初出校門未久，閱歷不足，更談不上有若何政治靈敏度，因此郭委員長再三叮囑言談之間必須堅持西藏為中華民國領土、西藏問題係中國內政問題，絕不可應其要求拜會外交部，晉謁蔣介石總統可聽候安排，至於彭措札西如有任何物質要求，均予答應云云，

⁹ 徐正光主編，劉學銚編輯《民國以來蒙藏重要政策彙編》台北蒙藏委員會 2001 年十二月出版，中國國民黨邊疆工作指導小組第十九次會議紀錄，所列附件二，一、關於嘉樂頓珠者，見該書頁 228~229。按此書列蒙藏專題研究叢書，編序為 112，曾公開發售。

筆者謹記在心。果然彭措札西曾表示渠之來台應由外交部接待，筆者立時告以西藏乃我中華民國領土，藏族係構成中華民族之一，自應由主管蒙藏事務之蒙藏委員會接待，渠也能接受。彭措札西頗具君子風度，在台期間從未提出任何物質上之需求。未幾接到時任新聞局長之沈鎧通知(沈在南京中央政校時，代表蔣介石伉儷照顧在政校的各邊族學生，故與彭措札西鼓算是舊識)前往台北賓館與之會晤，隨即前往晉謁蔣總統，總統亦面告不談西藏獨立，一切問題都好解決，當下致贈彭措札西五千美元，蔣總統之主張一直延續到政黨輪替(2000 年)。

二、崔垂言委員長時期之重要藏事措施

崔垂言係學者從政，對原則性問題特別堅持，崔氏提出處理西藏問題，應本諸「國家主權統一，領土完整及國族團結」原則，在此項原則下，派出藏事處長到尼泊爾訪問滯尼藏胞、活佛，此為政府首度派蒙藏委員會官員到海外藏人聚居地區訪問，引起海外藏人對台灣之好感，從此流亡尼泊爾、印度之活佛、喇嘛不斷前來台灣弘揚佛法，接受供養，目前尼泊爾首都加德滿都鬧區寶塔附近新式洋房大多為藏族活佛、喇嘛所有，其資金來源泰半為台灣信徒所供養，由於尼泊爾之藏族活佛、喇嘛，大多滿載而歸，設道場、起樓房，自是引起滯居印度之藏族活佛、喇嘛注意，遂不顧達賴集團之禁止藏僧到台灣之禁令，也紛紛來台弘法，上世紀 90 年代，一年來台藏族活佛、喇嘛居然有一千數百人次之多，而台灣地區藏傳佛教各教派信徒也紛紛組織社團多達九十餘個¹⁰，可見崔氏派員赴尼泊爾宣慰藏人，所產生之良性後果如此可觀。

崔委員長在職長達九年多(1972.6~1980.11)，在職期間除積極推動藏事工作外，特值一提者為「噶倫辦事處」之成立，所謂「噶倫」係西藏地方政府最高之行政官員，十四世達賴喇嘛流亡印度後，設立流亡組織(中外媒體皆稱之為西藏流亡政府)，仍置四位噶倫，但達賴兄長嘉樂頓珠大事攬權，冀圖操控流亡政府，凡對其有異議者，無不設法羅織罪名加以排除(見註 9)，舊有之宇托札西頓珠及蘇康旺欽噶勒兩噶倫(此兩人與稍前十

¹⁰ 劉學銚《蒙藏委員會簡史續編》台北蒙藏委員會，1996 年詳細社團名稱見該書頁 269~384，此書發行至今(2011)又已十五年，想必有更多藏傳佛教社團成立，以常理推估當有 150 個之多。

數年，十四世達賴喇嘛親政前之攝政熱振呼圖克圖之死，有密切關係¹¹），因此被排斥，此二人乃向中國國民黨派駐印度工作人員表示願意來台，並數度上書蔣介石總統表示其忠於政府之忱¹²，及請求來台設立「西藏地方政府駐台辦事處」¹³，此事經過多年研討，終於在 1980 年代在台成立「西藏噶倫辦事處」，蘇康旺欽噶勒及宇托札西頓珠二「噶倫」（當時已被西藏流亡政府排斥，應無噶倫頭銜）也順利來台定居，並主持該辦事處業務。按此事從提出到辦事處之成立，均與蒙藏委員會無關，但西藏流亡政府一口咬定蒙藏委員會從事情報及分化海外藏人工作，但蒙藏委員會為預留未來可能碰面會談時的和諧氣氛，均不忍加以駁斥，西藏流亡政府內部紛爭，甘受英、美、印帝國主義者之挑撥，不思反省何以排斥舊貴族蘇康、宇托，反而怪罪蒙藏委員會，並以之作為拒絕與蒙藏委員會接觸之藉口，其實骨子裏是深怕一旦與蒙藏委員會接觸，西藏即成為中華民國之一部份，此種心態，是流亡政府之本意？或外國之教唆？恐怕只有達賴喇嘛心中明白。

在崔委員任內曾有西藏流亡政府高層人員來台，向崔委員長表示達賴喇嘛可能願意來台，時崔氏認為達賴喇嘛必須先行放棄藏獨想法，同時向層峰請示，時蔣經國總統明白指示如達賴喇嘛不能承認西藏是中國的一部份，則不必來台，可見崔氏與經國先生之看法完全一致。可惜後來以經國先生傳人自居的李登輝，完全不能理解經國先生大是大非之堅持。

三、董樹藩委員長時期之藏事措施

董樹藩先生生在今內蒙古自治區包頭市土默特左旗（原綏遠省薩拉齊縣，今土默特左旗旗治為薩拉齊鎮），對邊疆少數民族自幼親身經歷，董氏出長蒙藏委員會後，為蒙藏工作奉獻，可說不遺餘力，就任之初（1984 年 6 月 1 日）即深感欲順利推動藏事，必得籌建一座具規模之藏傳佛教寺廟（即俗稱之喇嘛廟），召邀藏傳佛教四大教派高僧前來駐錫弘法，必可邀致海外藏人之向心，但董氏深知政府機關不得編列任何有關宗教之預算，

¹¹ 關於熱振呼圖克圖被害事件，請參見劉學銚《十三輩達賴喇嘛圓寂與熱振呼圖克》台北蒙藏委員會，1994 年 11 月，頁 38~45。

¹² 同註 9 所引書頁 234。

¹³ 國民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第 371 次會議，第二組報告，同注 12。

只得另行向民間勸募，然而公務機關依法也不得向人民募款，幾經研商決定與佛光山星雲大師合作，成立「西藏佛寺興建委員會」及協助星雲大師成立全國性社團「漢藏文化協會」，均敦請星雲大師為主任委員及理事長，兩者均以籌備處形式，向內政部登記為社團法人，兩者也均指定筆者為籌備處秘書長，經過數月之籌備，均獲成立，筆者也卸下籌備之責，於是「西藏佛寺興建委員會」正式向社會募款，為擴大募款成效以期早日動工興建，董氏率同筆者赴二十一縣市，請求各縣市首長能鼎力協助，經過數月之努力，確已募得數百萬元，而土地方面，也有某李姓人士願意提供，正在一片形勢大好時，董委員長以積勞成疾於 1986 年三月六日凌晨因心肌梗塞，與世長辭，所謂人亡政息，西藏佛寺興建工作因而停頓，其後不了了之。

約在 1985 年左右，因此間聯合報社董事長王惕吾先生，先後在日本東京及印度達拉姆沙拉與達賴喇嘛兩度會晤，王氏身兼國民黨中常委，顯然與達賴喇嘛經過商量獲致共識，因此王氏向國民黨邊疆工作指導小組建議，在台設立民間單位，西藏流亡政府在印度同時設立一民間單位，兩民間單位作為西藏流亡政府與中央之溝通平台，台灣方面由某機構出資成立一民間社團，敦請谷正綱先生為理事長，籌備期間出資單位原擬排除蒙藏委員會，但經董委員長力爭，認為處理事藏事如無蒙藏委員會參與，豈非將西藏視同化外之地，幾經爭取，始允予蒙藏委員會兩席理事（共有理事 21 或 27 席，由於事隔遠記憶模糊），蒙藏會由董委員長及筆者當選理事，但因非常務理事，許多決策並未參與，台北方面如約成立民間社團，但達賴喇嘛則食言並未成立對等社團，僅囑達賴喇嘛私人駐日代表作為對口單位，其輕諾寡信反覆無常於焉可知，其後據報載達賴喇嘛在東京之代表有財務不清狀況，而後幾經輾轉，台北方面之民間社團業已更改名稱，不再介入藏事，而成為一純學術研究單位，此事來龍去脈知之者極少，董委員長當初堅持凡藏事必須有蒙藏委員會參與，用以象徵西藏乃我中國領土，此項堅持自有其歷史意義。

董委員長鑒於來台海外藏族活佛、喇嘛日見增多，其中絕大多數均旨在弘揚西藏優良傳統宗教文化，不免有一、二有不端作為，為端正社會風氣，責成會內主管藏事單位研擬注意事項，並向內政部、外交部爭取海外

藏族活佛、喇嘛來台要求簽證、入境時，需會同蒙藏委員會辦理，幾經研擬初步完成《蒙藏委員會協助國內西藏佛教(學)團體邀請海外藏僧回國弘法注意事項》初稿，於董委員長謝世後五個月核定¹⁴，此也可見董氏對藏事既全力推動，又設法扶良汰劣，可說是用心良苦，而含意極深。

肆、其他有關藏事措施

- 其他各任委員長對藏事也各有著墨，茲以事件方式分別敘述如下：
- 一、接運海外藏族兒童、青少年來台就養就學，所有費用均由蒙藏委員會編列預算支應。
 - 二、接運海外藏族青年來台接受職業技術訓練，蒙藏委員會本身並非職訓機構，完全委託民間職訓單位代為培訓，如汽車駕訓、烹飪、美髮…等，學成後返回尼泊爾、印度，可自行創業，以改善生活。
 - 三、接運海外藏族高中畢業生來台就讀大學。
 - 四、補助尼、印地區藏人所辦學校，或興建教室，或贈送制服。
 - 五、補助尼、印地區藏人社區修築聯外道路，以便利其農產品運出銷售，增加收入，改善生活。
 - 六、對在台藏人其生活困苦者，補助其生活費用。

伍、結語

六十年來蒙藏委員會之藏事措施，約如上述，所有措施均為照顧各地藏人，而蒙藏委員會係行政機關，所有預算只占中央政府總預算萬分之一，而且須受立法院監督，事後還須審計部審核，絕不可能從事施政計畫外之任何工作，更不可能從事任何情報工作，然而海外西藏流亡組織卻經常攻訐蒙藏委員會在海外進行諜報工作及分化藏人，此種純屬莫須有之詞。

過去半個多世紀，受蒙藏委員會培植之大學畢業生不計其數，尼、印地區藏人所建學校受蒙藏委員會資助者，也不計其數，凡此實際之藏事工作，均將於 2012 年隨同蒙藏會併入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後，走進歷史，不勝令人感慨不已。

¹⁴ 同註 9 所引書，頁 143~144，全文九項。

邊疆少數民族諺語集錦

- 人把地種好，地把人餵飽。（維吾爾族）
- 火煙不出屋，場上別晒穀。（黎族）
- 早霧晴，晚霧雨。（白族）
- 螞蟻出洞，小雨不停；長蟲出洞暴雨淋淋。（彝族）
- 兩人相好，六十年嫌短；兩人不合，十六年嫌長。（侗族）
- 相愛才交友，合意才聯親。（水族）
- 不作異鄉人，不知故土親。（維吾爾族）
- 馬馳千里，總想著羣體；人走千里，總想著故里。（哈薩克族）
- 人老思鄉，人老思林。（藏族）
- 山是柯爾克孜人的父親，水是柯爾克孜人的母親。（柯爾克孜族）
- 秋天不積草，來年無春羔。（蒙古族）
- 拿弓的人忘不了箭，騎馬的人丟不了鞍。（滿族）
- 勤堵水有魚吃，勤種田有飯吃。（傣族）
- 男兒莫閑坐，少女少串門。（回族）
- 不出力鋤，怎挖得根。（瑤族）
- 一年辛苦，十年幸福；前人辛苦，後人幸福。（壯族）

【節錄自（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編寫組，《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93年）】

中國歷代少數民族主要作家與作品表

高 準

前言	滿族（女真）	藏族（吐蕃）	布依族（仲家）
凡例	赫哲族	彝族（羅羅）	水族
古代存在者	鄂溫克族	白族（民家）	壯族
靺鞨族	達斡爾族	納西族（麼些）	瑤族
契丹族	錫伯族	景頗族	麼佬族
鮮卑族	蒙古族	傣族	土家族
匈奴族	回族	哈尼族	京族
高車族	維吾爾族（回紇）	傈僳族	黎族
突厥族	哈薩克族	阿昌族	畲族
波斯族	塔塔爾族（韃靼）	崩龍族	臺灣高山族
猶太族	柯爾克孜族	拉祜族	雅美族
全國現有者	烏孜別克族	苗族	族籍不詳者
朝鮮族	塔吉克族	侗族	附記

• 前言 •

本文經長期陸續收集資料而成，是資料整理性的「史表」性質。這樣的表還沒有人做過。大陸研究少數民族的學者也沒這樣做，因為他們各只研究一族或相鄰幾族。

大陸所出的「中國少數民族文學史」則或是採中國朝代的系統，每一朝代引述其少數民族作家，所以各族不能連貫，無以對各族得到整體觀。本表按各族聚居的地理方位，按反時針方向將各族綜列的設計是一項創製。大陸所出中國少數民族文學史又或很不適當的分出什麼「原始公社時代」、「奴隸社會時代」、「封建社會時代」，而對今人所記的口頭文學

說了一大堆並分別強配到各時代去。「口頭文學」而沒有原始文本的，往往只能是宗教社會史資料。固然，文學作品也都可用於宗教社會史的研究，但不能反過來把宗教社會史資料都當作文學作品看。文學必須是用文字記載的成品，尚無文字記載的口頭傳說只能是可能成為文學作品的原料，本身還不是文學。酒是用穀類釀成的，但穀類本身還不是酒。

大陸又有些綜合介紹少數民族的書則對其文學作品甚少涉及，而一般「中國文學史」的書，則對少數民族的作品也很少涉及，最多只舉出三、四種長篇史詩及很少幾個作家，並無較廣的列述。所以本表亦甚有必要。中文系修習中國文學史時均應參閱本表。

我在大陸歷次旅遊，先後曾到達新疆、青海、雲南、廣西、黑龍江等各省區，新疆去了兩次。每到一地都一定到書店去把見到的關於少數民族的書刊及小冊子買回來，另在浙江也找到了畲族的介紹資料。新疆及雲南少數民族特多。這些書刊上介紹的也多有一般文學史書籍多沒有提到的。

清代滿清帝王與滿族大臣的大量漢文詩文則一般文學史上也都沒提到。大家只知道乾隆帝寫了大量詩文，我為作此表細閱了將近一千頁的《滿族大辭典》，知道了其實康、雍、乾、嘉、道、咸六代皇帝及恭親王、醇親王都有詩集，嘉慶帝的詩集更達一萬二千首之多。清亡時殉清而死的滿族大臣端方，一般人大概只知道革命黨人曾要暗殺他，並以暗殺未成為憾。近年纔有人對他專門做了研究而指出其擔任督撫時曾作了大量革新措施，有大量極有價值的著作並有詩篇，實為不可在歷史上忽略抹殺的一人。

元亡時任職安慶殉元而死的余闕，也有水準不低的詩集，舊籍稱他屬於唐兀氏，唐兀氏在《新元史》中列入色目人，位在畏吾氏之次。唐兀氏原居西夏領域內，但西夏整個被成吉斯汗的部隊毀滅。則唐兀氏要歸入哪一族呢？尚難定論。所以只好暫時列入族籍未詳之欄。余闕與在元朝任官時的劉基原是朋友，還曾有唱和詩。大家則只知道幫助朱元璋的劉基。劉基早年的《郁離子》固然進入思想史，他的文章也進入《古文觀止》，但他後卻長期為朱元璋「助紂為虐」，朱元璋製造各種冤獄大量殺人，從來也沒聽說他有任何一句諍諫之辭，還製定八股文毒害中國六百餘年。余闕盡忠職守而全家自殺以殉，雖然沒有一首像文天祥〈正氣歌〉那樣的名

篇，卻實踐了〈正氣歌〉的精神。比起來，余闕的品格要比劉基高太多了。殉元而死的還有任職浙江台州的蒙古族泰不華，他們兩人任官時的政績與聲譽都相當好。我以往嘗想，元清兩代亡國之時無殉國之傑出文臣嗎？因作此表，終於查得。

廣西及雲南的少數民族往代有大量漢文文學作品，一般文學史中也都還沒提到。大陸現有《壯族文學史》及《白族文學史》出版，本表在經過研判其文學性的高度及作者可考者後，分別列入並亦有些增補。而新疆少數民族，大陸雖出有《突厥史》、《回鶻史》、《維吾爾族簡史》、《哈薩克族史》等書，但文學部分所佔篇幅不多，其作家有大量用少數民族語文寫的作品，本表就只能列其篇名，並就所探知也略有增補，其內容則除漢譯玉素甫的《福樂智慧》全本及其他少數作品已仔細閱讀外尙有待通習其語文的專家翻譯成漢文後纔能有進一步的瞭解了。

講到「中國文學史」的著作，則除對少數民族的文學作品應有適當篇幅外，如以漢文文學為範圍，則還有「域外漢詩」也應適當扼要列入。

「域外漢詩」中，日本往代的漢文詩他們自己還在注意研究，但朝鮮與越南往代的漢文詩他們自己已幾乎不讀，已成「國際孤兒」，良可感歎！另有不少遷徙海外的華僑雖已歷數代而仍用漢文寫作的，如菲律賓就有不少，是該國的「少數民族文學」，亦應包納入中國文學史才對。漢族大量移民海外，分別成為該國的「少數民族」而產生的作家，除菲律賓外還有很多國家都有，有的仍用漢文寫作，有的用該國語文寫作，可合稱為「域外華裔作家」，將來也應有人整理成表，也都可作為中國文化史外延之研究資料。這些當然都已非本篇範圍，期盼其他有心人來研究了。

· 凡例 ·

一、本表初步收集了中國自南北朝至現代的漢族以外四十六個少數民族的較知名較主要作家五百三十六人，列舉其個人集名、書名、主編要籍與無個集者之重要篇名五百七十餘種，及各族之民間史詩、集體創作與較著名之佚名作品九十五種（附註述及上古一種）。又補註附列臺灣原住民在文化其他領域著名人物及他族待考者共九人；合共 545 人。可供研究中國文學史及少數民族史之基本參考。

- 二、本表分民族排列，以古代曾存在而現已消融於各族中者居前（前八族），現在有的各族繼之。各按其聚居地從東北地區依反時針方向順序排列。同一地區不止一族者，略按所錄該族作家中之最早者為前後。同一族者依時代先後。
- 三、臺灣的原住民，大陸學界總稱之為「高山族」，臺灣則一般分之為九族。近年又多分出四族，但分得太細亦無意義。本表將臺灣本島的各族均稱為「臺灣高山族」的「支系」，列為一項，而分別註明其所屬「支系」；而對在蘭嶼的雅美族，以自古與本島長期隔絕，差異甚大，不宜合稱，予以單獨分列。
- 四、本表之少數民族作家，是以他自己認同或史籍上有較明確的記載的為原則。有些雖經後人考證可能有少數民族血統而自己未認同者，如陶潛、李白、白居易等，概不列入。只在母系方面曾有部分少數民族血統的，亦不攬入。
- 五、外國各民族之個別來華定居著作者，如日本之阿倍仲麻呂，高麗使華人士，印度來華僧人及歐洲來華傳教士等，亦不予以攬入。
- 六、凡舊史泛稱其為西域人或色目人而族籍不可詳考者，合成一欄列於全表之末。
- 七、本表之作者中有少數人所著為文學以外的學術著作，或為書畫作品，以有一定的歷史地位，並予列入以便參考。
- 八、滿族在清代，除完顏氏外，通例只稱名不加姓氏，茲從其舊例。清代歸化滿族的「漢軍八旗」，列入滿族。
- 九、本表並非對凡留有姓名者一概列入，以有詩文集者為主，無詩文集者以留有較知名之篇章者為優先。凡僅存短詩一、二首者，除少數較著名者或該族無其他更重要作家者外，從略。
- 十、本表所列基本上以筆者會見到對此作品的介紹說明或部分內容或作者簡傳者為原則。僅見到列舉的人名或作品名而未見說明的從略。
- 十一、本表各人只分別列於其所屬朝代。主要寫作時間跨清亡之年（1911）者稱近代，寫作時間在 1912 年以後者概稱現代。限於稿紙之高度，生卒詳年概予從略。惟既已綜列名錄及所屬朝代，不難分別自行查檢。

十二、中國現有少數民族中部分只有口頭傳說而尚未有較重要文字作品者，未列入本表。

十三、凡備註中未註明用某種文字寫作者，除若干民間史詩外，為漢文作品。

十四、用粗體字排的是知名度較高的作者（100 人）及較最著名的民間史詩與佚名作品（25 種）。

十五、限於目前能參閱所及之書籍資料及個人能力，闕漏必所不免，尚祈讀者有以補正。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靺鞨族 (為古代滿族之一系)	唐 (渤海國)	楊泰師(存詩二首) 王孝廉(存詩五首) 釋仁貞(存詩一首) 釋貞素(存詩一首)	楊泰師等四人作品均存於 日本文獻中
契丹族 (元以後已消溶 於其他各族)	遼 元(蒙古) 元	耶律倍(存詩一首、畫一幅) 耶律隆先 ：《閨苑集》 耶律隆緒(有詩五百首已佚，存一首) 蕭瀾(畫家、存畫一幅) 耶律楚材 ：《湛然居士集》《西遊錄》 耶律鑄 ：《雙溪醉隱集》	契丹東丹王，後以見疑投奔後唐，改名李贊華 為耶律倍之子，受封為平王即遼聖宗 另，遼之蕭后為維吾爾族，見後 為耶律楚材之子
鮮卑族 (唐宋以後消溶 於其他各族， 未南遷之一支 行為今錫伯族)	南北朝 隋 唐 金	宇文毓：《世譜》五百卷，已佚，存詩三首 宇文招：有文集十卷，已佚，存詩一首 大義公主宇文氏：《書屏風詩》(原為北周公主，稱千金公主，嫁突厥可汗沙鉢略。楊堅滅北周後改封此名號) 竇威：(有集十卷已佚)存詩一首 元萬頃：《列女傳》等 元結 ：《元次山集》 元稹 ：《元氏長慶集》 宇文鼎(存詩二首)	即北周明帝 即北周趙憲王 隋滅陳後將陳後主屏風賜給她，她題了此詩，後世稱此詩為北朝壓軸之作。 所存詩為邊塞詩之先河 北魏皇室之後 雖僅二首，格調甚高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長孫佐輔：《古調集》，存詩十九首 宇文虛中(存詩五十首) 元好問 ：《遺山集》	北魏宗室之後
匈奴族 (北魏以後逐漸消溶)	唐 北宋	賀蘭進明 (存詩歌七首) 劉禹錫 ：《劉賓客集》 万俟詠：《大聲集》(已佚) 存詞二十九首	其家族於北魏孝文帝時南遷並改姓劉 為著名詞譜作曲家
高車族 (為匈奴別系)	南北朝 元	(佚名)《敕勒歌》(民歌) 不忽木 (散曲作家、存套數一組) 回回(存詩二首)(書法家) 巒巒(詩人，書法家)：有書法要訣《臨池九生法》	由斛律金所唱非其所作 康里部人，《新元史》稱「康里，古高車之後」，或曰康里部為哈薩克族先世不忽木之子，又稱康里回回不忽木之次子，又稱康里子山
突厥族 (同系回紇族興起後，或消溶或西遷出境)	唐 五代 元	暾欲谷：《暾欲谷碑》 藥利特勒：《闕特勤碑》 《苾伽可汗碑》 李存勗 (存詞四首) 迺賢 ：《金臺集》《河朔訪古記》	突厥文作品 為苾伽可汗之侄，突厥文著作 即後唐莊宗 又稱馬易之，史稱葛邏祿人，為西突厥別部，或歸入哈薩克族，其祖父時內遷
波斯族 (唐時遷來甚多，五代後消溶)	五代	李珣 ：《瓊瑤集》(詞集) 李舜弦(存詩三首)	為李珣之妹
猶太族	元	雅琥 ：《正卿集》	史稱也里可溫人，為亞伯拉罕之嗣孫，即猶太族
朝鮮族	明中葉起 近代 現代	《春香傳》 (民間講唱文學) 金澤榮 ：《聞安重根報國仇事》等詩 申采浩：《晨星》(詩)《夢天》(小說) 李旭(詩人) 金昌杰(小說家) 金哲(詩人)	明末起隨遷入中國的朝鮮族流傳中國境內。十八世紀後期李朝英正時期形成完整文本，漢文，說唱結合體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任曉遠(詩人) 李根全(小說家) 黃鳳龍(劇作家)	
滿族 (清以前稱女真族，1635年定名滿族)	金 元 清	完顏亮(存詞四首) 完顏雍：《本朝樂曲》(四言詩) 完顏允恭(存詩多首) 完顏璟(存詩詞六首) 完顏璫 ：《如庵小稿》(原錄詩三百首、詞一百首。今存詩四十餘首，詞七首) 李朮魯翀：《菊潭集》 石君寶：雜劇《秋胡戲妻》等三種 劉庭信(散曲作家)：套數《春日送別》等 李直夫：雜劇《虎頭牌》 《尼山薩滿傳》 (民間說唱故事) 鄂貌圖 ：《北海集》(詩集) 高塞 ：《恭壽堂詩集》 圖理琛 ：《異域錄》 性德 ：《飲水集》(詞集) 《通志堂集》 玄燁(康熙帝) ：《御製詩集》千餘首 揆敘：《益戒堂詩集》 《雞肋集》 納蘭氏：《繡餘詩稿》 岳端：《玉池生稿》(詩集) 《揚州夢傳奇》(戲曲) 夸岱：《桐軒集》 扎克丹：滿譯《聊齋誌異》 博爾都：《問亭詩集》 佛倫：《夢痕齋小集》 曹寅 ：《棟亭集》又主纂《全唐詩》 鄂爾泰：《西林遺稿》 文明：《盤村居士稿》	即金海陵王，其中一首曾被引入《水滸傳》 即金世宗 金世宗皇太子，未即位而卒，金章宗之父 即金章宗 金世宗之孫，並擅畫 姓李朮魯。 滿文，傳唱於東北滿族居住地帶 爲清太宗第六子 滿文著作 納蘭氏，世通稱其為納蘭性德 近已有《康熙詩選》出版 性德之弟 性德之妹 清宗室 滿文著作 詩十卷，分為《府邸集》和《四宜堂集》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塞爾登：《綠雲堂集》 薩哈岱：《雲堂詩稿》 何溥：《慎餘堂詩文集》 胤禛(雍正帝) ：《御製詩集》《御製文集》 僉同格(存詩若干首) 舞格：《清文啓蒙》 和素：《琴譜和璧》、滿譯《西廂記》、滿譯《金瓶梅》 貴昌：《兆園主人集》 訥爾朴：《劃沙集》 賽音布：《宜園集》《溯源堂集》 賽爾赫：《曉亭詩鈔》 伊福納 ：《農曹集》《蛻山詩稿》又輯《白山詩鈔》 長海：《雷溪草堂集》 文昭：《紫幢軒詩集》 鄂容安：《鄂虛亭詩集》 介福：《野園詩集》《關中紀行草》等 恒仁：《月山詩集》 尹繼善：《尹文端集》 明泰：《拙庵詩鈔》《日悔堂詩草》 舒瞻：《蘭藻堂集》 弘曆(乾隆帝) ：《樂善堂文集》《御製文集》《御製詩集》，存詩四萬三千餘首 德保：《樂賢堂詩鈔》 圖韜布：《枝巢詩草》 全魁：《乘槎集》 曹雪芹 ：《紅樓夢》 昭槧：《嘯亭雜鈔》 西清：《黑龍江外記》 敦崇 ：《燕京歲時記》 永璥：《清訓堂集》 永恩：《誠正堂稿》	以滿文解釋滿文文法書 滿文著作 《白山詩鈔》為八旗文人選集 清宗室 爲鄂爾泰之子 清宗室 為古今產量最多之詩人，有不少 為他人代筆，但仍有相當數量自撰，近已有《乾隆詩選》出版 曾出使琉球，詩集以此得名 爲曹寅之孫 清宗室，受封為親王 清宗室，受封為親王，後被削爵。 為康熙帝之孫 《夜譚隨錄》為文言短篇小說 為乾隆第五子，所著為數學著作 康熙帝十四子允禟之孫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弘曉：《明善堂集》 弘旿：《瑤華道人詩鈔》 和邦額：《一江風傳奇》 《夜譚隨錄》《蛾術齋詩稿》 永琪：《八線法手卷》 永忠：《延芬室詩稿》 永恚：《神清室詩稿》 成桂：《讀易山房集》 顥琰(嘉慶帝)：《御製詩集》《御製文集》 科德氏：《琴譜》 完顏悅姑：《花果閒吟》 庫里雅會文：《香吟館小草》 書誠：《靜虛堂集》 兆勛：《牧子詩鈔》 敦敏：《懋齋詩鈔》 敦誠：《四松堂集》《鵝鶴庵雜記》 高騏 ：《蘭墅集》《月小山房遺稿》《硯香詞》等，又《紅樓夢》後四十回傳為其所續成 慶蘭 ：《小有山房詩鈔》《絢春園詩鈔》《螢窗異草》 文康 ：《兒女英雄傳》 明義：《綠煙瑣窗集》 悸珠：《紅香館詩詞集》、《蘭閨寶錄》 博明：《晰齋詩輯遺》《風城瑣錄》 鐵保 ：《惟清齋全集》、編《熙朝雅頌集》一百三十四卷，又總裁《八旗通志》，又為書法名家。 瑩川 ：《如亭詩集》 裕瑞：《思元齋全集》《棗窗閑筆》，並繪製西	並擅書法、繪畫。 清宗室 又擅書法、繪畫 詩一萬二千餘首，除乾隆帝外為帝王詩人中撰詩最多者 女，所著為音樂著作 女 女 清宗室 清宗室 爲敦敏之弟 漢軍鑲黃旗內務府人 《螢窗異草》為文言小說集，署名長白浩歌子 女，麟慶之母 《熙朝雅頌集》為八旗滿、蒙、漢軍詩人作品大選集，收詩七千七百餘首。 女，為鐵保之妻 清宗室，中年後因故遭終身圈禁。 爲乾隆帝第十一子，封成親王，並以書法著名於世 姓完顏氏 詩一千九百九十餘首 又稱西林春，女，為奕繪之側室，原為西林覺羅氏，因其祖父獲罪，全家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洋地球圖 永璽 ：《詒晉齋集》，又爲書法名家	改姓顧。 清宗室
		英和：《恩福堂詩鈔》 《庚揚集》 麟慶：《鴻雪因緣圖記》 《皇朝紀盛錄》等 旻寧(道光帝)：《御製詩集》 奕繪 ：《子章子》《妙蓮集》《集陶集》《明善堂集》，又與王引之合編《康熙字典考證》 顧太清 ：《東海漁歌》(詞集)《天游閣集》(詩集)	金皇室完顏氏後裔 清宗室 舒舒覺羅氏，有〈鴉片戰爭行〉一首爲最受注意之作
	近代	德普：《主善齋詩集》 承齡：《冰蠶詞》《大小雅堂詩集》 多隆阿：《慧珠閣詩鈔》 麒慶：《奉使科爾沁行記》《使鄂爾多斯行記》 《麒莊敏詩詞》 奕賡：《佳夢軒叢書》 文沖：《一飛詩鈔》 奎照：《使青海草》 慶康：《墨花春館詩存》	又名六十七
	現代	寶廷 ：《偶齋詞》《偶齋詩草》 盛昱：《意園文略》《鬱華閣遺集》《雪屐尋碑錄》 志銳：《廓軒竹枝詞》 陸世琦：《游外詩草》 《臺陽雜詠》《臺灣番社采風圖考》 完顏崇實：《適齋詩集》 奕詝(咸豐帝)：《御製詩集》 奕訢 ：《樂道堂文鈔》	又題《完顏文勤公詩集》 詩三百七十餘首 即恭親王，道光帝第六子 即醇親王，光緒帝之父 後兩種與戴鴻慈同署名， 實爲端方主稿，1907年 刊印。《列國政要》是長 達132卷的鉅製。辛亥十 月奉命率軍入川，途中兵 變遇害，爲清亡時殉難主 要大臣。 字斂之，《大公報》及輔 仁大學創辦人 辛亥後改名唐晏 本名德克金，京劇劇本著 名作家，並爲京劇著名演 員 女。原著爲英文，有中文 本 女，德齡之妹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補註七)		<p>《樂道堂詩鈔》 奕譞：《九思堂詩集》 端方：《端匱齋詩合鈔》 《列國政要》《歐美政治要義》</p> <p>英華：《安蹇齋集》《萬松野人言善錄》</p> <p>韓心窗：《霞淚緣》(子弟書)等多種 曼殊震鈞：《渤海四志》 《香篴集發微》《涉江詩稿》《涉江詞》《天咫偶聞》等 汪笑儂：《汪笑儂戲曲集》</p> <p>德齡：《清宮二年記》 《瀛台泣血記》《御香縹緲錄》等 蓉齡：《清宮瑣記》 金梁：《清學外記》 金劍嘯(詩、戲劇、小說) 田賁(詩、小說) 溥儒：《寒玉堂詩稿》，書畫名家 老舍：《駱駝祥子》《龍鬚溝》等小說、劇本數十種</p> <p>溥傑：《溥傑詩詞選》 瑞木蕻良：《科爾沁旗草原》等小說多種 華粹深(京劇劇作家)京劇劇本三十餘種 馬加：《濛沱河流域》等小說多種 關沫南：《在鏡泊湖邊》</p>	<p>抗日烈士 本名花喜露，抗日烈士 清恭親王之孫，晚年居住臺灣 本名舒慶春。又末代皇帝溥儀的《我的前半生》為其受命不斷訪談後代筆 末代皇帝溥儀之胞弟 本名曹漢文</p>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等小說及劇本 關守中(劇作家)《興安嶺戀歌》(歌劇)等 關廣志(畫家)，有《關廣志畫集》 胡昭(詩人) 霍滿生(詩人) 王朔 (小說家) 趙大年(小說家及電影劇本作家)：《公主的女兒》等 朱春雨(小說家)：《亞細亞瀑布》等	
赫哲族	現代	白辛：《赫哲人的婚禮》(歌劇)	
鄂溫克族	現代	烏熱爾圖(小說家)	
達斡爾族	清 近代	阿拉布丹：《蝴蝶花的荷包》《四季讚》等 欽同譜：《伐木歌》等 烏爾恭博：《達斡爾民族志》 思勤孟和：《巴騰寶》(話劇)	達斡爾語作品 漢名孟慶元(漢文著作) 達斡爾語著作 達斡爾語著作
錫伯族 (原居東北，清乾隆中一支西遷新疆)	清 近代 現代	《拉希罕圖》(民間敘事長詩) 《喀什噶爾舞者》(民間敘事長詩) 《亞奇納》(民間敘事長詩) 《遷徙之歌》 (民間長詩) 頓吉納：《頓吉納的詩》 錫筆臣：《離鄉曲》 赫耶爾·柏林(詩人)：《蘇花之歌》《汗騰格里頌》等 關興戈(詩人)：《錫伯族今夕》《十二月歌》等 郭基南(詩人及劇作家) 安鴻毅(詩人) 哈拜(詩人)	錫伯語作品 錫伯語作品 錫伯語作品 錫伯語作品 錫伯語著作 新疆錫伯族，漢文古體長詩 新疆錫伯族，錫伯語寫作 新疆錫伯族，錫伯語寫作 新疆錫伯族 新疆錫伯族
蒙古族	元(蒙古) 元	(佚名)《蒙古祕史》 (佚名)《甘珠爾經》	畏兀兒體蒙文著作，或稱 失吉勿禿·塔塔統阿主 撰。約成書於 1240 年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元明之際	伯顏(存詩及散曲若干首) 《成吉思汗的兩匹駿馬》 (民間吟唱長詩) 阿魯威 (散曲作家，存小令十九首) 脫脫 ：總纂《宋史》《遼史》《金史》 楊景賢(元劇作家)，存雜劇《西遊記》《劉行首》兩種，套數一種，小令二首 泰不華：詩集《顧北集》，今存二十餘首	元世祖時丞相及元帥，平南宋 蒙文作品，鄂爾多斯地區流傳
	明	賈闔(詩人，存詩十一首) 《江格爾》 (衛拉特蒙古民間史詩)(約十萬行)	自幼隨親定居浙江台州，英宗時進士第一。元末與方國珍起義部隊作戰殉職
	清	(佚名)《黃金史》 (佚名)《黃金史綱》 (佚名)《心鑑》 薩囊徹辰 ：《蒙古源流》 (佚名)《大元勃興青史》 (佚名)《大元盛朝史》 (佚名)《謀生鑑》 《格斯爾傳》 (民間英雄史詩)(有韻文及散文兩種體式) 夢麟：《大谷山堂集》 明安圖 ：《律法淵源》 《歷象考成合編》《儀象考成》《割圓密率捷法》。測量《皇輿全圖》 新疆地形 和瑛：《易簡齋詩鈔》 《西藏賦》 松筠：《西藏巡邊記》 《丁巳秋閱吟》等 法式善：《存善堂詩集》 《存善堂文集》 哈斯寶：蒙文《新譯紅樓	約十三、四世紀起開始出現，蒙語演唱。共六十部，尚在整理中 蒙文著作，或音譯為《額爾德尼脫卜赤》，成書於1662年 蒙文著作，演義體 經濟著作 脫胎於藏族《格薩爾王傳》，蒙文。散文本於1716年首刊 漢名孟運昌 蒙文作品，有評點 蒙文著作，為至1849年止之蒙古史 女，自署喀爾喀部女史 為尹湛納希之兄，蒙文寫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近代	夢》 台吉噶爾丹：《寶珠數》 那遜蘭保：《芸香館遺詩》 古拉蘭薩(詩人，存詩八十三首) 尹湛納希 ：《一層樓》 《泣紅亭》《青史演義》 等小說，並有自創一體的蒙文詩作	作 爲成吉思汗嫡系子孫。前二種爲蒙文著作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p>選》等 安柯欽夫(小說家) 扎拉戛胡(小說家) 巴彥布(詩人) 韓霞(詩人) 席慕蓉(詩人、畫家)：詩集 《七里香》《無怨的青春》等，散文集《我的家在高原上》等多種 查干(詩人) 鄭道遠(詩人) 娜仁琪琪格(詩人)</p>	
回族	南宋 元 元末明初 明 清	<p>蒲壽庚：《心泉學詩稿》 扎馬魯丁：《萬年曆》， 又存詩一首</p> <p>別里沙(詩人) 伯篤魯丁(詩人) 薩都拉：《雁門集》(並擅書畫)</p> <p>伯顏子中：《子中集》(存詩十四首) 丁鶴年：《海巢集》《丁鶴年集》 吉雅謨丁(詩人) 馬歡：《瀛涯勝覽》 費信：《星槎勝覽》 沐昂：《素軒集》，又編《滄海遺珠集》</p> <p>金大車：《子有集》 金大輿：《子坤集》 馬從謙：《竹湖遺稿》等多種 海瑞：《海忠介公集》 李贊：《藏書》《續藏書》《焚書》等 馬繼龍：《梅樵集》，已佚，存詩六十八首 馬守貞(書畫家、劇作家)：詩集《湘蘭子集》</p>	<p>祖藉阿拉伯(參閱補註一) 又作哲馬魯丁。《萬年曆》為天文著作</p> <p>漢名魯至道 或曰維吾爾族或曰蒙古族，據陳垣考證為回族。 或寫為薩都刺 拒明太祖徵召自盡而死</p> <p>丁鶴年之堂兄 隨鄭和出使西洋所記 隨鄭和出使所記 所編為明初任官或謫戍於雲南人氏作品 金氏兄弟祖先為阿拉伯人</p> <p>溧陽馬氏，全家數代均有詩名。 祖先海答爾，著籍海南島 著籍福建泉州 雲南馬氏</p> <p>女，曾為秦淮歌妓，有俠女之稱。 爲馬從謙曾孫 (族籍尚有爭論)</p>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現代	馬世俊：《匡庵詩集》 《匡庵詩前集》存詩八百首 蒲松齡 ：《聊齋誌異》 丁澎：《扶荔堂集》 改琦 (畫家)，有詞集《玉壺山房詞》 沙琛：《蒼山人詩抄》 孫鵬：《南村詩集》 薩玉衡 ：《經史匯考》 《白華樓詩抄》等 薩察倫：《珠光集》 薩龍田：《湘南吟草》 蔣湘南：《春暉閣詩選》 《七經樓文鈔》 馬之龍：《雪樓詩鈔》等 薩大文：《荔影堂詩抄》 薩大年：《荔影堂詩抄》 《白華樓詩箋註》 薩大滋：《望雲精舍詩抄》 薩孟武 (著名政治學家)： 《政治學》《中國政治思想史》等多種，並有文學研究專著《水滸傳與中國社會》等及散文集 沙蕾(詩人) 木斧(詩人) 王度(詩人) 高深(詩人) 白先勇 (小說家)：小說集《臺北人》、《孽子》等多種 白練(小說家) 馬瑞麟(詩人) 馬開堯(詩人) 賈羽(詩人) 單永珍(詩人)	爲薩都拉後裔 薩玉衡族弟 薩察倫族弟 薩玉衡之子 薩大文之弟 薩察倫之子 自稱蒙古族，但既為福建薩家，為薩都拉後裔，依考證應列為回族。稱蒙古族為據舊說指薩都拉為蒙古族之故。後半生居住臺灣。 爲伯篤魯丁之後，寫作於臺灣及美國
維吾爾族 (即回鶻、回紇)	唐	坎曼爾(存漢文詩三首) 《烏古斯傳》 (民間史詩) 《吐魯番民歌集》(編者佚)	詩作近年發現於新疆 古高昌國遺留、古回鶻文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五代時 遼	名) (佚名)《彌勒會見記》(二十七幕劇本) 僧古薩里：《金光明經》 《玄奘傳》(譯作) 蕭觀音 ：《回心院》十首	哈密出土，古回鶻文作品，為中國各族現存最早劇本 古回鶻文
	北宋時	蕭瑟瑟(存《諷諫歌》等二首) 玉素甫 ：《福樂智慧》(長篇詩劇)(或譯尤素甫，又寫為玉素甫·哈斯·哈吉甫，哈斯·哈吉甫其實是他生前擔任的職銜)	女，遼道宗皇后，《遼史》稱本出回鶻述律氏，因撰《回心院》受誣陷而死
	南宋時	瑪赫穆德·喀什噶里 ： 《突厥語大辭典》 阿合邁德·尤格乃克 ： 《真理入門》(長詩) (以上三種均維吾爾喀拉汗王朝時作品) 廉希憲(存詞一首) 高克恭 ：《房山集》，並為著名畫家	女，遼天祚帝妃 成書於 1070 年，一萬三千餘行，古回鶻文著作，往代有阿拉伯文抄本，已有漢譯。喀什建有其宏偉的陵墓，為世界最宏偉的詩人墓。 阿拉伯語著作，成書於 1074 年，有維吾爾文譯本
	元	貢雲石 (劇曲家、存劇曲多種)：《酸齋集》 趙世延：存詩多首並參修《經世大典》 馬祖常 ：《石田集》 剴立拔實(詩人) 玉元鼎(散曲作家) 薛昂夫(散曲作家) 偰玉立：《世玉集》 魯明善 ：《農桑衣食撮要》 《阿凡提故事》(民間故事集) 玉素甫·賽喀克：抒情詩多首(作品從未刊印，以手抄本及民間背誦流傳) 魯提菲：《魯提菲詩集》	古回鶻文作品 元世祖初年名臣 或作王元鼎，以「玉」為是 漢姓馬，又名馬九皋 農學著作 維吾爾文著作 察哈台汗國人，察哈台語作品 波斯文著作
	元明之際 明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尼米希依提(詩人、劇作家) 艾里坎木·艾合坦木(詩人) 克里木·霍加(詩人、翻譯家)，個人詩集外有維譯(杜詩一百首)等 鐵衣甫江·艾里耶夫(詩人) 可尤慕·圖爾迪：小說《戰鬥的年代》等 阿·烏鐵庫爾：《喀什噶爾夜沉沉》(長詩)、《探索者的足跡》(小說)等 阿部布哈力克·維吾爾(詩人)：《夏夜》《有感於春花的夜》等 庫輩班·伊明(詩人)：《十月的花朵》、《夜鶯》等	維吾爾文寫作 維吾爾文寫作 維吾爾文寫作
哈薩克族	晚唐五代	《關孜庫爾帕什與巴彥蘇魯》(愛情長詩)	哈薩克語作品
	北宋初	《阿勒帕米斯》(民間英雄史詩)	哈薩克語作品
	南宋初	《闊布蘭德》(民間英雄史詩)	哈薩克語作品
	元末明初	《英雄塔爾根》(民間英雄史詩)	哈薩克語作品
	不詳	穆罕默德·柯熱孜：《愛情史詩》	察合台文作品
	清	《薩里哈與薩曼》(民間愛情敘事詩)	哈薩克語民間傳唱
	近代	阿拜·庫南巴依(詩人、散文家)	哈薩克書面文學奠基人，近年有漢譯《阿拜詩選》
	現代	阿合特·烏婁木吉：敘事長詩《合夏汗》等 艾賽提·乃曼拜：《木馬》等敘事長詩 唐加勤克·米勒迪(詩人、民間歌手) 阿斯哈爾·塔塔乃(詩人) 郝斯力汗(小說家、散文家) 哈吉烏買爾·夏布坦(詩人、小說家) 阿合特·卡力薩克(詩人)：	哈薩克文著作，主要作品寫於清末 哈薩克文作品 哈薩克文寫作 哈薩克文寫作 哈薩克文寫作 哈薩克文寫作 哈薩克文寫作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末世》《失和》等 托列克·布杰克(詩人)： 《在到阿合特阿吾里的時候》 庫爾班阿里(詩人) 夏侃·沃阿勒巴依(詩人) 艾克拜·米吉提(小說家) 烏拉孜汗(小說家)	
塔塔爾族 (韃靼族)	元 明代時 清 近代	庫提比：《赫斯勞與西琳》(愛情敘事詩) 胡熱孜米：《愛情書》(詩體情書) 賽依菲·薩拉依(詩人) 移哈默德·亞爾(詩人) 阿不地勒嘉帕爾·康大里(詩人) 阿不都拉·托哈依(詩人)	欽察汗國人，突厥語作品 欽察汗國人，伊斯蘭教僧侶，波斯文及烏孜別克語突厥文寫作 欽察汗國人，突厥語作品 喀山汗國人，突厥語著作 突厥塔塔爾文著作 突厥塔塔爾文著作
柯爾克孜族	約明末清 初起 不詳	《瑪納斯》(二十餘萬行民間英雄史詩) 《庫台曼別克》(民間敘事長詩) 《瑪瑪凱包克》(民間敘事長詩)	柯爾克孜語民間傳唱，或以爲應上推數百年
烏孜別克族	不詳 清 現代	《阿依蘇羅》(民間敘事詩) 《阿爾孜古麗》(民間敘事詩) 《郭爾·歐克利》(民間敘事詩) 穆罕默德·謝里甫·古勒哈尼：《寓言詩集》 馬和穆德·麥赫穆爾：《關於熱杰甫孜的諷刺詩》 穆克米(詩人) 札克爾江·哈勒穆罕默德·福爾凱爾(詩人)：《釋放你的獵物吧，獵手》等 波拉勒·艾則孜 (詩人)(著名詩篇有《美麗的新疆》等)	烏孜別克語 烏孜別克語 並流傳於中亞土庫曼等地 烏孜別克文與塔吉克文寫作 烏孜別克文寫作 烏孜別克文寫作 烏孜別克文寫作 烏語寫作於四十年代 烏文寫作 烏文寫作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穆·歐·串羅凱特(詩人)： 《賽登柯雅拜——賽雅德法》《唾棄》等 阿布秀庫爾·亞勒坤(詩人及劇作家)：《信》(敘事長詩)《正值婚禮時》(劇本)等	
塔吉克族 (塔吉克族為結合波斯族與漢族而成，閱補註四)	不詳 晚清 現代	《花叢》(民間敘事長詩) 《尤吉格之歌》(民間敘事長詩) 魯克其：《白鷹》(長詩) 達里：《太洪》(長詩) 艾玉特拜依格姆(詩人)： 《哀歎》等 買買提肉孜(詩人)：詩集 《帕米爾抒懷》 托合提瑪《婚禮上的寶劍》(長詩)	塔吉克文 塔吉克文 塔吉克文 塔吉克文 女。塔吉克文寫作 塔吉克文寫作 維吾爾文著作
藏族	唐 約北宋中起 北宋 南宋 元 元末明初起 明初 明 明末清初 清	《敦煌藏文寫卷》 巴·賽囊 ：《巴協》(《巴賽囊之說》)(主要述赤松德贊迎娶金城公主建立桑耶寺事) 《格薩爾王傳》 (一百餘萬行民間史詩) 米拉日巴 ：《道歌集》 薩班·貢噶監參：《薩迦格言》 索南堅贊 ：《西藏王統記》 《文成公主》 (藏戲) 《羅桑王子》 (藏戲) 宗喀巴 ：《詩文散集》 熏奴貝：《青史》 桑吉堅贊：《米拉日巴傳》等 索南扎巴：《格丹格言》 巴臥·祖拉陳哇：《賢者喜宴》 羅桑嘉措 ：《西藏王臣記》《詩鏡釋難》	古藏文，內有史傳文學多篇 作者為藏王赤松德贊之大臣，後出家，法名藍希旺布 民間傳唱，為世界最長史詩，全本尚在整理編錄中 藏文，傳唱民間 藏文，有漢譯 藏文作品，歷史文學 共八大藏戲，以上列兩種最著名 藏文，有《宗喀巴全集》，《詩文散集》在其中 藏文，歷史作品 藏文，有漢譯 藏文 藏文歷史文學 作者即達賴喇嘛五世，後一著作 為藏族詩學理論之集大成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晚清 現代	才仁旺階：《頗羅鼐傳》 《勛努達美故事》 倉洋嘉措 ：《情歌》 貢唐·丹白准美 ：《水樹格言》 米龐嘉措 ：《國王修身論》等(六千餘行之議論詩) (佚名)《猴鳥故事》(短篇寓言小說) 擦珠·阿旺洛桑(詩人) 益希卓瑪(散文，小說) 饒階巴桑 (詩人) 格桑多杰：《瑪積雪山的名字》(散文)等(另有詩集等) 丹正貢布(詩人) 多吉次仁(詩人) 多杰群增(詩人) 意西澤仁：《大雁落腳的地方》(小說集)等 札西達娃(小說家)	成者 藏文 藏文，有漢譯 藏文，有漢譯。作者即達賴喇嘛六世 作者即貢唐倉活佛三世，有《全集》。《水樹格言》為哲學詩 有《米龐全集》 藏文，有漢譯 藏文寫作 女，曾用漢名王喆 漢文寫作 漢文寫作 漢文寫作 漢文寫作 為藏族第一本現代漢文小說 女，並從事藏戲編劇工作
彝族	南北朝 唐代起 唐 南宋 不詳 明末 清	舉奢哲 ：《祭天大經書》 《祭龍大經書》《彝族詩文論》等 阿買妮 ：《人間怎樣傳知識》《彝語詩律論》等 (佚名)《宇宙人文論》 布塔厄籌：《談詩之寫作》 舉婁布陀：《詩歌寫作談》 實乍苦木：《彝詩九體論》 (佚名)《勒俄特依》 (佚名)《瑪姆特依》 布阿洪：《彝詩例話》 布麥阿紐：《論彝詩體例》 (佚名)《西南彝志》	老彝文著作 女，老彝文著作 彝文五言體，已漢譯 老彝文作品 老彝文作品 老彝文作品 老彝文著作，創世經 老彝文著作，訓世經 彝文著作 彝文著作 彝文著作，史學、哲學、宗教 彝語傳唱，有漢譯 彝語傳唱，有漢譯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不詳 近代 現代	<p>《梅葛》(民間史詩) 《查姆》(民間史詩) 祿洪：《北征集》，並善畫 高奇映：《滇鑒》、《江源辨》《妙香國草》等九十七種 《阿詩瑪》(民間敘事長詩)</p> <p>《阿細的先基》(民間史詩)</p> <p>魯大宗：《聽濤軒詩鈔》 余若璣：《遂儻雅堂詩集》等 李喬(小說家) 吳琪拉達(詩人) 吉狄馬加(詩人) 巴莫曲布嫫(詩人)</p>	彝族支系撒尼族民間傳唱，有漢譯 彝族支系阿細人民間傳唱，有漢譯 女
白族	唐 (南詔國) 五代 (大長和國) 宋 (大理國) 不詳 明	<p>尋閣勸(存詩一首)</p> <p>楊赤鯤(存詩一首) 張順、王奉宗：《南詔中興國史畫卷》 段義宗(存詩一首)</p> <p>(佚名)《白史》 (佚名)《西南列國志》 張勝溫：《大理畫卷》 《創世經》(民間史詩) 《段赤城斬鱗》(民間故事) 周思濂：《太和更漏中星表》 陳洞天：《洞天祕典注》 楊黼：《篆隸宗源》《桂樓集》(詩集)，方言竹枝詞數千首 楊南金：《裨鄉集》等 楊士雲：《楊弘山先生存稿》 李元陽：《中溪家傳匯稿》又纂《雲南通志》(萬</p>	南詔國王，《全唐詩》稱之為驃信。或以為彝族，經考訂應為白族。 南詔宰相，著有《詞藻》已佚 作於 899 年 《全唐詩》稱之為布燮 殘存片段 失傳 1172 年作，長十丈 盤古開天故事 天文學著作 天文學著作 原集均佚，現存四首 原集均佚，現存詩八篇 大多已佚，現存詩十餘首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清	<p>曆刊本)</p> <p>董難：《古音餘》《轉注正音》《餉餘枕蓑吟稿》《雪堂詞彩》《芷碧樂府》等十餘種</p> <p>吳懋：《葉榆檀林志》《南霞集》《乘槎集》等</p> <p>高桂枝：《畸菴草》</p> <p>李星輝：《奇驗方書》</p> <p>趙炳龍：《居易軒詩文鈔》</p> <p>何邦漸：《法象論》《初知稿》</p> <p>何蔚文：《浪楂集詩文稿》(緬瓦四十片傳奇)</p> <p>何星文：《素書明解》《道德經贊》《何氏琴譜》</p> <p>孫桐：《說石山房集》等</p> <p>張相度：長詩《蒼洱歌》等</p> <p>楊暉吉：《且詩》</p> <p>楊師億：《雪岩詩草》</p> <p>李崇階：《儒學正宗》《釜水吟》等</p> <p>趙淳：《趙州志》《白鹽井志》等</p> <p>陳振齊：《癡亭詩集》</p> <p>龔渤：《衣雲樓詩文集》等多種</p> <p>龔錫瑞：(詩載《滇南詩略》存二十餘首)</p> <p>蘇竹窗(存詩十首)</p> <p>谷際岐：《五華講義》《西阿詩草》</p> <p>楊履寬：《四餘堂詩稿》</p> <p>趙廷玉：《求齋文集》《晴虹詩存》等</p> <p>周馥：《繡餘吟草》</p> <p>趙廷樞：《所園詩集》</p> <p>楊載彤：《嶰谷詩草》</p>	<p>多佚，現存詩數首</p> <p>現存詩十餘首</p> <p>醫學著作</p> <p>《緬瓦四十片傳奇》為寫永曆帝殉難之曲本</p> <p>為何蔚文之兄</p> <p>為楊暉吉之侄</p> <p>史學著作</p> <p>為龔渤之子</p> <p>女，龔錫瑞妻</p> <p>今存《望夫雲》一首</p> <p>女，趙廷玉妻</p> <p>為趙廷玉弟</p> <p>為趙廷玉第三子，以改復宗姓，故姓楊</p> <p>《滇系》為雲南省史料彙編</p> <p>前二者為史學著作</p> <p>前者已佚</p>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近代	<p>楊淳：《味真堂詩》</p> <p>師範：《金華山樵前後集》《二餘堂詩稿、文稿》《抱甕軒詩匯稿》《抱甕軒文匯稿》《蔭春書屋詩話》又輯《滇系》四十冊</p> <p>李于陽：《蒼華詩文集》《即園詩鈔》等</p> <p>王崧：《雲南備徵志》《道光雲南志鈔》《樂山集》等</p> <p>段克瑩：《十三經繪說類編》二十二冊、《古今詩人小傳》等</p> <p>楊紹霆：《味蒼雪齋詩選》</p> <p>董正官：《續瀨石齋遺稿》等</p> <p>周之烈：《鴻雪詩鈔》</p> <p>趙輝璧：《古香書屋詩鈔》《古香書屋文鈔》</p> <p>楊景程：《知白軒遺稿》</p> <p>楊寶山：《金華館詩草》</p> <p>周榛：《巢雲山館詩存》</p> <p>段履富：《守拙齋集》</p> <p>釋昌禮：《慧明語錄》《龍山詩頌》</p> <p>趙藩：《向湖村舍》《桐華館夢緣集》《小鷗沙館詞鈔》《介庵楹句輯鈔》等，又主持編纂《雲南叢書》二百種及《滇中兵事記》等</p> <p>趙式銘：《睫巢詩稿》《睫巢文稿》《苦越南》(滇劇)等，並創辦《麗江白話報》等</p> <p>周鍾岳：《惺庵詩稿》《惺庵回顧錄》等</p> <p>馬曜：《茈湖精舍詩》，又主編《雲南各族古代史》</p>	曾任四川臬台，廣東護法軍政府交通部長等職。詩作據稱不下萬首，現可見者約五千首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p>略》</p> <p>楊明：滇劇《牛皋扯旨》 《望夫雲》等多種，劇評集《戲曲雜談》及《戲曲史要略》等</p> <p>曉雪(詩人)：《曉雪詩選》等</p> <p>楊蘇(小說家)</p> <p>張長(詩人及散文作家)</p> <p>那家倫(散文作家)</p> <p>張文勛(小說及散文作家，並有文學研究論著多種)</p>	
納西族	約唐代 不詳 元 不詳 明 清 現代 現代	<p>(佚名)《東巴經》 《創世經》(民間史詩) 《祭天古歌》(八千餘行) 《魯般魯饒》(殉情悲劇長詩)</p> <p>木公：《雪山始音》《隱園春興》《庚子稿》《萬松吟卷》《玉湖游錄》 《仙樓瓊華》詩集六種共千餘首</p> <p>木青：詩集《玉水清音》 木增：《雲邁集》《芝山集》《山中逸趣集》等詩集七種一千五百餘首 楊竹廬：《黃山老人詩稿》 桑映斗：《鐵硯堂詩稿》 桑炳斗：《味秋軒詩稿》</p> <p>牛燾：《寄秋軒稿》詩集 本正源：《周易集說》 《義民文集》《義民詩集》等</p> <p>馬之龍：《雪樓詩抄》等多種</p> <p>楊品碩：《雪山棋吟》 《麗江竹枝詞》</p> <p>李玉湛：《一笑先生詩鈔》</p> <p>楊泗藻：《慎餘子詩鈔》</p>	<p>宗教經典(東巴教)，東巴文 已有漢譯 東巴文，已漢譯 東巴文 木氏為麗江土司，歷世皆有著作，以木公、木青與本增最著名 木公之曾孫 木青之子</p> <p>為桑映斗之弟。又幼弟桑照斗亦善詩，但多已失傳</p> <p>女。所著為納西族歷史文化研究專集 漢譯納西族象形文《祭天古歌》並註釋 摩梭人或為納西族支系，尚未完全定位</p>
[摩梭人]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李寒谷(小說家) 趙銀棠：《玉龍話舊》 戈珂干(詩，小說) 拉木·嘎吐薩(詩人)	
景頗族	不詳 現代	《木瑙宰瓦》(民間創世長詩) 晨宏(詩人)	歌舞演唱
傣族	南宋時 (景龍國) 南宋以來 不詳 明 不詳 現代	(佚名)《泐史》 「貝葉經」中長篇故事作品四十部 《創世史詩》(《巴塔麻嘎棒尙羅》) 祜巴勐：《論傣族詩歌》 《吾沙麻里》(民間敘事詩) 《蘭嘎西賀》(民間敘事詩) 《召樹屯》(民間敘事長詩) 《線秀》(民間敘事長詩) 《娥並與桑洛》(民間敘事長詩) (傣族有長篇民間敘事詩五百部，茲所列為最著名者) 康朗英(詩人，民歌手)： 《流沙河之歌》 康朗甩(詩人，民歌手)： 《傣人家之歌》 波玉溫(詩人民歌手)：《彩虹》 岩峰(詩人)	傣泐文 「貝葉經」為寺廟所藏用 傣泐文所寫古籍之總稱， 數量極多，尚在整理中。 傣泐文 民間傳唱 民間傳唱，數萬行 民間傳唱，已有漢譯 民間傳唱，已有漢譯 民間傳唱，已有漢譯
哈尼族	現代	哥布(詩人)：《母語》《遺址》等	哈尼文漢文雙語寫作
傈僳族	不詳	《重逢詞》(民間抒情長詩)	已有漢譯
阿昌族	不詳	《遮帕麻與遮米麻》(民間史詩)	已有漢譯
崩龍族	不詳 現代	《達古達楞格萊標》(民間傳唱長詩) 《臘亮與玉相》(婚禮調)(民間敘事詩)	題意為《先祖的傳說》已 有漢譯 已有漢譯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楊忠德(詩人及散文作家)	
拉祜族	不詳	《牡帕密帕》(民間史詩)	已有漢譯
苗族 (補註八)	不詳 現代綜合整理 清 近代 現代	《老人開天地》(民間史詩) 《娘阿莎》(愛情敘事長詩) 《苗族史詩》 (又稱《古史歌》) 龍紹納：《亮川集》、 《迪光錄》 田興恕：《更生詩草》 劉貞會：《苗峒五十一韻》等 龍驥：存《詠菊》九首等詩 沈從文 (小說家及散文家)： 小說《邊城》《長河》、 散文集《湘行散記》等 伍略(小說家) 石太瑞(詩人) 潘俊齡(詩人)	苗語，題意為清水姑娘，一千二百餘行 共五部分，六千餘行，已漢譯 《邊城》曾改編拍成電影 《翠翠》
侗族	明初 不詳 晚清 現代	《嘎茫茫道時嘉》(民間史詩) 《珠郎與娘美》(民間敘事詩) 《秦美娘》(侗戲) 吳朝堂：《秀銀與吉妹》(抒情長歌) 姚復旦：《普天樂》《昇平福》《醫學萃經》等 苗延秀：長詩《大苗山交響曲》，小說集《南下歸來》等	題意為《遠祖歌》，已有漢譯 民間演唱 第三種為醫學著作，為中醫學中較重要著作
布依族	清	莫與儔：《詩文新稿》 莫友芝 ：《邸亭詩鈔》 《影山詞》等及合編《遵義府志》 莫庭芝：《青山廬詩詞》	莫與儔之子 莫友芝之弟
水族	不詳	《開天立地》(民間創世史詩)	
壯族 (壯族上古時分)	不詳	《布洛陀》(壯族創世史詩)(長一萬餘行)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佈及於兩湖地域，後南遷，參閱補註二)	明	《嘹歌》(民間訓世長詩，數萬行) 《傳揚歌》(民間訓世長詩，2,100行) 張煊：《吉山集》 王桐鄉(存詩三百首) 李璧：《劍閣集》《劍門新志》《燕京樂譜》等，存詩二十餘首 李文鳳：《越嶠書》《山水叢談》 《唱秀英》(師公調)	寫壯族風俗與離亂 居住海南島
	清	劉定遠：《靈溪詩稿》 陸小姑：《紫蝴蝶花館吟草》 黎建三：《素軒詩集》 鄭獻甫 ：詩集《鴉吟》《鶴唳》《雞尾》《鷗閑》等多種 黃體元：《冷香書屋詩草》，存詩二百六十餘首 韋豐華：《今是山房吟草》 張鵬展：《蘭音山房詩草》又編《嶠西詩抄》 石達開(存詩一首) 蒙泉鏡：《亦囂軒詩集》 韋陟雲：《紅杏山房詩稿》 謝蘭：《麗江竹枝詞》《太平竹枝詞》 黃煥中：《天涯亭吟草》	師公調為壯族特有的巫道教跳 神時所唱，本篇為師公調中最著名者 女 因才高遭嫉妒，受土官迫害而死，年僅二十六 後者為廣西往代詩歌 (參閱補註三)
	現代	曾鴻燊：《瓶山詩集》《瓶山文集》 《儂智高》(壯戲) 《梁山伯與祝英台》(壯戲) 《劉三姐下凡》(壯戲)	為黃體元之子。曾追隨劉永福參加抗法戰爭，又同到臺灣。 曾參與康有為公車上書 據漢族故事改寫，情節略有不同 據壯語唱本《唱文秀》漢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陸地(小說家)：長篇小說 《瀑布》等 韋其麟(詩人)：長篇敘事詩 《百鳥衣》 等 莎紅(詩人) 黃勇刹(民歌體詩人)：與人 合作完成 《馬骨胡之歌》 黃青：《江水河之歌》等 詩歌 《劉三姐》 (歌舞劇)《集體 創作》	譯並改 寫 由黃勇刹與漢族作家多人 聯合 新編歌舞劇，劇情比原有 故事 有所修改。
瑤族	宋代起 不詳	《盤王歌》 (民間唱本) 《密洛陀》(創世史詩)	全集七百餘首，三千餘行 九百餘行，有漢文整理本
麼佬族	不詳 現代	《伏犧兄妹》(民間敘事長 歌) 包玉堂 (詩人)(以《麼佬族 走坡組詩》為其著名作品)	
土家族	不詳 明 清 現代	《錦雞》(民間敘事長詩) 田九齡：《紫芝亭詩集》 田宗文：《楚騷館詩集》 田玄：《秀碧堂詩集》 田圭：《田信夫詩集》 冉天育：《詹詹言集》 冉奇鑣：《擁翠軒詩集》 田舜年：《白鹿堂詩集》 彭秋潭：《秋潭詩集》等 陳光泰：存詩十六首 田泰斗：《望鶴樓詩抄》等 陳汝燮：《攬秀集》《答 猿詩草》等(存詩九百餘首) 陳景星：《疊岫樓詩草》 (存詩七百餘首) 黃永玉 ：畫家，並有詩集 《曾經有過那種時候》 汪承棟(詩人) 孫健忠(小說家) 黃光曙：詩集《劫後再 生》《回望關山》、詩散 文集《詩路驪歌》等	田氏為容美土司，歷代均 有詩名 為冉天育之子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京族	現代	李英敏(小說、散文家)	
黎族	不詳	《阿秀與阿藤》(民間演唱 史詩)	全部演唱需三十餘小時， 尚未寫定
畲族	不詳 近代	《盤古歌》(或稱《高皇 歌》、《盤瓠王歌》(民間 史詩) 《麟豹王歌》(民間史詩) 《雙帕錦香亭》(小說歌) 《蘭佃玉》(小說歌)	敘盤瓠故事畲族來源 又名《鍾景祺》 又名《九節金龍鞭》
臺灣高山族 (補註五)	不詳 現代	《矮靈祭歌》(民間敘事詩) 莫那能 ：《山地人詩抄》 李泰祥 (作曲家)：樂曲《大 地之歌》《大神祭》、音樂劇《張騫傳》、歌曲 《橄欖樹》等 拓拔斯·塔瑪匹馬：小說 《最後的獵人》等 霍斯陸曼·伐伐：小說 《玉山魂》《黥面》等 孫大川(散文) 高子洋(歌曲及歌詞作家) 亞榮隆·撒可努：散文 《山豬·飛鼠·撒可努》 等 利格拉樂·阿烏：散文集 《誰來穿我織的美麗衣服》 里慕伊·阿紀：散文集 《山野笛聲》等 尤稀·達袞(散文、評論) 柳鶯(詩人) 瓦歷斯·諾幹(散文評論)： 《永遠的部落》	高山族支系賽夏族民間傳 唱，已有據語音紀錄之漢 譯 高山族支系排灣族盲詩 人，漢名曾舜旺 高山族支系阿美族人 高山族支系布農族人，漢 名田雅吉 高山族支系布農族人 高山族支系卑南族人 高山族支系卑南族人 高山族支系排灣族人，漢 名戴志強 女，高山族支系排灣族人 女，高山族支系泰雅族 人，漢名曾修媚 高山族支系泰雅族人，漢 名孔文吉 高山族支系泰雅族人，原 名瓦歷斯·尤幹 高山族支系泰雅族人，漢 名吳俊傑
雅美族(達悟族) (補註六)	現代	夏曼·藍波安：《八代灣 神話》(雅美族神話傳說整 理)等 夏本奇伯愛雅：《飛魚》 《獨木舟》(雅美族口傳文	漢名施努來 漢名周宗經

族名	時代	作家及作品	備註
		學紀錄)	
原為西北少數民族內遷而族籍未可詳考者	元	辛文房：《唐才子傳》(另有詩集已失傳，存詩二首) 聶古柏：《侍郎集》 蘭楚芳(存散曲、小令及套數多首) 余闕：《青陽山房集》	該書收錄三百九十七人，後世評價甚高 元末殉元而死，全家自殺，朱元璋曾表示欽佩而為他立廟

補註一：阿人在華遺胤一般併入回族。

補註二：據現代學者研究，春秋時的《越人歌》也是壯族的詩歌，其所存不可解的記音之漢字經整理與現代壯語尙約略可通云。所以其所存漢文歌詞也是中國最古的一首譯詩。它大概是當時壯族的歌者為鄂君子晳即興所唱，所以在歷代壯族中並未流傳。本表因以南北朝為上限，所以未將其列入表中。

補註三：其他所傳石達開詩，分別為梁啓超及高旭所偽托（梁五首、高二十首）。

補註四：塔吉克族若干古代著名作家居住伊朗及塔吉克斯坦國，已入該國文學史，未應列入本表。關於塔吉克母系始祖的漢公主，在拙撰《登帕彌耳高原漢代石城故壘》一詩的後記中有簡要說明及推論。見《高準詩集全編》。

補註五：臺灣原住民在作家以外之文化其他領域知名傑出人物附列於下一
一楊傳廣：體育家，阿美族，獲奧運十項全能銀牌獎。為中國在奧運獲獎第一人，並致力推廣臺灣體育活動。

紀政：女，體育家，新竹平埔族（即原居平地，數代以來完全平地化者，不在九族之內），奧運銅牌獎獲得，又曾任立法委員。

湯蘭花：女，著名歌唱家及電影演員，阿里山鄒族（曹族），並撰有自傳一種，曾被譽為「阿里山的姑娘美如水」的典型。

高金素梅：女，電影演員及社會活動家，南投泰雅族，原住民立法委員。有由胡忠信紀錄之《傾聽我們的聲音》談話錄一種，並曾赴北京中央民族學院民族學專業進修畢業。

補註六：雅美族現據其本族之要求又稱達悟族，蘭嶼全島均為該族，與外

界來往甚晚，日本統治臺灣時期以保存原始文化樣板為由嚴禁外界前往，故直到 1945 年始終孤立存在。與菲律賓北端某島則有極接近之語言云。筆者於 1965 年曾旅遊到達，當時該族尚在上古伏羲氏時代之狀況。

補註七：滿族在清代時以「旗人」身份散居全國各地，1901 年以前不得與漢族通婚。清亡後基本均改漢姓，並大多隱匿身份。故雖無共同聚居地而人數尚多。臺灣著名古典文學研究家兼詩人葉嘉瑩（女）及曾撰小說現已停筆之作家胡茵夢，據稱均為滿族。又女作家林佩芬亦自稱滿族。均尚待查證。

補註八：大陸來臺之已故著名詩人覃子豪，據大陸有人考證為苗族後裔，其先世原住湖南湘西，明代中葉起遷至四川云。但其本人並未認證，從未提起。又臺灣著名評論家李敖自稱為苗族後裔，尚待考證。

• 附記 •

筆者約自 1981 年底起開始注意這個「中國少數民族究竟有哪些重要作品與作家」的問題，想列一個簡表以備參考。到 1989 年底整理成了本表初稿，大概蒐列了三百人及民族史詩與佚名作品七十種。到 1994 年底增訂得三百八十六人及民族史詩與佚名作品八十一種，曾初步自行打印若干份。大陸北京師大研究臺灣作家的王景山教授來臺與我相見時見到該篇而甚為注意，在他所編的作家辭典中關於我的條目內還特別提到該篇，認為很有特別意義，為他人所未從事的工作，具有開創性。隨後又繼續注意收集，現在比 1994 年稿又增加一百五十人及民族史詩與佚名作品十四種。又補註附列九人。其中有新疆少數民族作家十二人及民族敘事長詩三種是我於 1996 年再遊新疆時將 94 年稿請新疆大學研究新疆少數民族文學的王堡教授過目而由他代為增入的，附此誌謝，補註八之二人是青年學人朱瑞翔。又新疆大學蘇北海教授所著《哈薩克族文化史》中將迺賢、脫脫、泰不華均歸入哈薩克族，與正史記載相違而理由未明，未予採納。

本文參閱書籍列起來大概有一百多種，為節省篇幅計，現就從略了。

邊疆少數民族諺語集錦

有刀槍，勢力大；有真理，天不怕。（白族）

真理無敵，風雨無情。（蒙古族）

純鋼折不彎，真理駁不倒。（維吾爾族）

手掌遮不住太陽，謊言辯不過真理。（藏族）

如果是夜明珠，放在那裡都閃光。（景頗族）

參天大樹，有根才能長新葉。（毛南族）

人往大處看，鷹往高處飛。（納西族）

伸手容易縮手難，張嘴容易閉嘴難。（回族）

成人易，做人難。（烏孜別克族）

禿子找花不難，戴花難。（維吾爾族）

進山要帶柴刀，進城要帶錢鈔。（苗族）

結實的包頭靠扎，漂亮的獵槍靠擦。（傈僳族）

筍子不割成竹，穀子不收成泥。（佤族）

兄有弟有，不等於自己有。（布依族）

樹枝沒有一般齊的，力氣沒有一樣大的。（哈尼族）

看人看心，聽話聽音。（藏族）

【節錄自（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編寫組，《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93年）】

《1961 年美蔣關於外蒙古聯合國代表權問題的爭論》一文獻疑

樊明方
西北工業大學人文與經法學院教授

《史學月刊》2003 年第一期發表了唐小松的論文《1961 年美蔣關於外蒙古聯合國代表權問題的爭論》。該文依據美國檔案資料，論述了 1961 年美國政府與台灣當局就外蒙古在聯合國的代表權問題的磋商過程。誠如該文開篇所言，此前學界對此事幾無提及，該文闡明了此事的原委，很有學術價值。但是，該文的個別地方存在明顯問題。該文的“結論”部分說：“1961 年外蒙古進入聯合國以前，它的地位問題一直是一個敏感話題。中國政府也一直不承認它的合法性。”此處的中國政府自然是指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不可能是在台灣的“中華民國政府”，寥寥數語，牽涉到一個重大的問題，即 1961 年以前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是否承認了外蒙古獨立。唐文的這一說法顯然不符合事實，鑒於此問題的重要性，筆者認為必須對真實情況作一說明。

1949 年 10 月 1 日之前，中國共產黨沒有掌握全國政權，因而談不到由它來承認外蒙古政權的合法性問題，但是，中共在不同場合對外蒙古問題表示過自己的態度。1941 年，德國侵略蘇聯的危險空前增大，蘇聯為了避免陷入兩線作戰的局面努力改善與日本的關係，日本為了免除“南進”的後顧之憂也有意調整日蘇關係，雙方於該年 4 月 13 日簽訂了為期 5 年的《蘇日中立條約》，其中規定：“締約雙方保證維持他們之間和平友好關係，並相互尊重締約另一方的領土完整和不可侵犯”。“如果締約一方成為第三者的一國或幾國的戰爭對象時，締約另一方在整個衝突過程中將保持中立。”該約所附的“聲明”中稱：“蘇聯保證尊重滿洲國的領土完整和不可侵犯，日本保證尊重蒙古人民共和國的領土完整和不可侵

犯。”¹

蘇日中立條約嚴重地損害了中國對東北和外蒙古地區的領土主權，在中國社會裡引起了對蘇聯的失望和不滿。面對當時複雜的國際環境，國民政府領導人保持了比較冷靜清醒的頭腦，表現了克制態度。國民政府沒有採取可能惡化中蘇關係的措施，只是由外交部長發表了一個嚴正聲明，強調東北地區和外蒙古是中國領土，鄭重聲明外國發表的妨礙中國領土與行政完整的宣言，對於中國絕對無效。²

中國共產黨對這一重大事件也表明了自己的態度。1941年4月16日，中國共產黨在延安對蘇日中立條約發表了意見。該《意見》認為這個條約“鞏固了蘇聯東面的和平”、“沒有限制蘇聯援助中國進行獨立的正義的對日抗戰”。《意見》寫道：“至於蘇日聲明互不侵犯滿洲與外蒙，這也是題中應有之義，因為所謂滿洲國者早為日本用為擾亂蘇聯與外蒙邊疆的工具，張高峰諾蒙坎兩次戰爭，便是證明。蘇聯既與日本訂立和平中立條約便不能不把這一問題同時加以解決。在蘇聯，根據其和平中立政策，無論與日本訂約與否，都是不準備侵入東四省的，而日本卻屢圖侵犯外蒙，而外蒙是與蘇聯訂立互助條約的，現在蘇日聲明，卻保證了外蒙不受侵犯，這不但對外蒙有利，即對全中國爭取解放也是有利的。”《意見》認為中國應當依靠自己的力量收復東北，中國必須收復全國一切失地，蘇聯必定會贊助中國這一事業。³

1945年2月，蘇、美、英三國首腦簽訂《雅爾塔協定》，蘇美兩國根據當時對雙方在遠東的力量對比，劃分了雙方在遠東的勢力範圍。蘇美兩國背著中國這個盟國，簽訂了宰割中國的秘密協定，《雅爾塔協定》規定，外蒙古（蒙古人民共和國）的現狀須予維持，美國總統應按照斯大林的要求，採取步驟使蔣介石委員長同意該協定關於外蒙古的條文。在同年6月30日至8月14日簽訂《中蘇友好同盟條約》的談判中，蘇聯要中國

¹ 《國際條約集》（1934-1944），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61年出版，第303-304頁。

² 《申報》，1941年4月15日。

³ 《國際條約集》（1934-1944），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61年出版，第305-306頁。[德]迪特·海茵茨希著、張文武等譯：《中蘇走向聯盟的艱難歷程》，新華出版社2001年出版，第252-254頁。

同意外蒙古獨立，國民政府代表宋子文進行了反復爭辯，最後不得不屈服。1945年10月外蒙古舉行了關於獨立問題的公民投票。1946年1月5日，中國國民政府發表公告，承認外蒙古獨立。同年2月，外蒙古政府代表團訪問重慶，中國國民政府聲明準備與蒙古人民共和國建立正常的外交關係。

然而，蘇美冷戰的開始、因中國東北問題引起的中蘇關係的緊張、蒙蘇之間異乎尋常的特殊關係等等，導致中國國民政府對蒙古人民共和國採取了不友好的態度。1946年6月，蒙古人民共和國申請加入聯合國，由於美、英、中等國的反對，而未如願。1947年6月，外蒙古軍隊進攻外蒙古與新疆交界地區的北塔山，中蒙關係進入全面緊張階段，中蒙建交問題在國民政府統治大陸期間沒有解決。

1949年1月底，斯大林派蘇共中央政治局委員米高揚來中國河北平山縣西柏坡村，與中共領導舉行會談。毛澤東試探性的提出了外蒙古回歸中國的可能性問題，遭到斯大林的明確拒絕。據米高揚說：毛東曾向他提出，內外蒙古應該統一，并成為中國的一部分。米高揚回答說，這是不可能的，外蒙古已經獨立並難以自願放棄獨立，如果內外蒙古統一，那可能是建立一個獨立的蒙古。任弼時指出，內蒙古的蒙古人多於外蒙古的蒙古人。米高揚向斯大林請示，斯大林回電說：外蒙古領導人主張將所有蒙古人居住區與外蒙古合併成一個國家，蘇聯表示反對：即使所有蒙古人地區聯合成一個自治體，外蒙古也不可能同意在中國版圖內實行自治：這件事的決定權屬於外蒙古。據米高揚稱，毛澤東得悉這一電報的內容後說，中國共產黨人不會提出關於蒙古統一的問題。⁴

1949年6月至8月，劉少奇率領中共代表團秘密訪問蘇聯。7月4日，劉少奇向斯大林提交了一個書面報告，介紹了中國形勢和中共建立新政權的計劃與設想，在這個報告的“中蘇關係問題”部分。劉少奇借用第三者之口委婉地提出了外蒙古問題。劉少奇說：中國“某些民主黨派人士和一些學生、工人，提出了蘇軍駐扎旅順口、外蒙古獨立和蘇聯從東北搬走機器設備等問題”。報告寫道：中共就外蒙古獨立問題對上述人做了這

⁴ 沈志華：《中蘇條約談判中的利益衝突及其解決》，《歷史研究》，2001年第2期，39-55頁。

樣的解釋：“蒙古人民既然按民族自決原則要求獨立，我們則應承認蒙古的獨立。然而，如果蒙古人民共和國表示願意同中國合併，我們將對此表示歡迎。只有蒙古人民有權解決這個問題”斯大林在這段話的旁邊批了“是的”兩字。⁵在當時的形勢下，中共迫切需要蘇聯的支持，不可能違拗斯大林的意旨，在外蒙古問題上只能承認現狀，劉少奇借用了斯大林在同年2月的表述。但是，當時中共領導人對外蒙古從中國獨立出去是不甘心的，劉少奇所表明的當時中共領導人在外蒙古問題上的意向是：目前承認現狀，將來視情況再定，一切都取決於外蒙古人的態度。

1949年10月1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蘇聯在10月2日宣布承認，蒙古人民共和國於10月16日與新中國建立外交關係。

1949年12月至1950年2月，毛澤東、周恩來訪問蘇聯，與蘇聯簽訂了《中蘇友好同盟互助條約》。在條約談判過程中，為了換取蘇方在中長鐵路、旅順和大連問題上的讓步，中方主動提出，中國新政府承認外蒙古1945年正式獨立的既成事實，並建議以互換照會的方式解決這一問題。互換照會當時沒有公布，但在1950年2月14日的中蘇聯合公報中提到了這些照會。公報說，在中國外長周恩來和蘇聯外長維辛斯基的互換照會中兩國政府確認“蒙古人民共和國之獨立地位，這已因其1945年為此而進行的全民投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業已與其建立外交關係而獲得了保證。”⁶

斯大林去世後，蘇聯新領導人赫魯曉夫於1954年訪華，參加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五周年慶典。毛澤東在與赫魯曉夫會談時再次試探性地提出了讓外蒙古回歸中國的問題，遭到赫魯曉夫拒絕。⁷

1960年5月27日，中國國務院總理周恩來和副總理兼外長陳毅訪問蒙古，於31日簽訂《中蒙友好互助條約》、《中蒙經濟技術援助協

⁵ [德]迪特·海茵茨希著、張文武等譯：《中蘇走向聯盟的艱難歷程》，第340-341頁。

⁶ 師哲：《在歷史巨人身邊》，中央文獻出版社，1995年第2版，第449-450頁。《人民日報》，1950年2月15日第2版。

⁷ 沈志華、李丹慧：《戰後中蘇關係若干問題研究》，人民出版社2005年出版，第347-348頁。

定》，並發表兩國政府聯合聲明。⁸1962 年 12 月 26 日，中蒙兩國簽訂了邊界條約。

綜上所述，1961 年外蒙古進入聯合國以前，它的地位問題確實是一個敏感話題，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領導人曾經試探過外蒙古回歸中國的可能性，但是中國政府明確承認了外蒙古獨立，這是沒有疑問的。

⁸ 孫一先：《在大漠那邊：親歷林彪墜機事件和中蒙關係波折》，中國青年出版社，2001 年出版，第 7 頁。

邊疆少數民族諺語集錦

學懶三天，學勤三年。（仫佬族）

人勤，荒坡生寶；人懶，農田生草。（毛南族）

蠢人靠幸福過日子，智者靠勤勞過日子。（苗族）

快樂和汗水是兄弟，幸福和勤儉是一定。（白族）

要想有吃穿，必須勤動彈。（畲族）

勤問路的人，不會迷路。（德昂族）

鐘錶靠發條，發家靠勤勞。（土家族）

手勤能致富，話多生事故。（景頗族）

憐憫惡狼的人，反被惡狼吃掉。（烏孜別克族）

臉上無光身有病，眼裡無光心有病。（哈尼族）

英雄難得戰時伴，年邁難得兒時伴。（哈薩克族）

穀在于幼苗，人在于幼年。（撒拉族）

一棵樹不能萬世長青，一個人只有一段青春。（鄂倫春族）

笑一笑，不讓老；跑一跑，病沒了。（維吾爾族）

獨樹難擋風，獨木難取暖。（蒙古族）

只顧自己，不算好官；脫離衆人，不算好漢。（哈薩克族）

虎怕離心，人怕孤單。（布依族）

夜鶯思念草花，人民熱愛國家。（烏孜別克族）

【節錄自（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編寫組，《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93年）】

東突厥建國探微

現為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系副教授
朱振宏

摘要

突厥民族興起於西元六世紀中葉，東突厥的建國除了柔然汗國國勢已衰微外，突厥民族位處中西交通要衝之地的阿爾泰山、擅於冶鐵煉製兵器、擁有體質良好為數眾多的戰馬、建國前曾降附鐵勒五萬落，以及與西魏通婚結援等，均是重要的因素。

關鍵字：東突厥（藍突厥、北突厥、突厥第一汗國）、西魏、土門（布民、伊利可汗）

西元五世紀初葉，漠北草原地區最強大的遊牧政權當屬柔然汗國（330-555），¹其勢力一方面雄據漠北，與中原地區的北魏政權形成南北對峙局面；另一方面柔然又與葱嶺以西的嚙噠（又稱嚙噠、挹怛、白匈奴，Ephthalites, Hephthalites，4th-558）和北魏相互爭奪西域地區的控制權，企圖壟斷絲綢之路廣大的商業貿易利益。²柔然稱霸漠北的局勢在五世紀末期有了改變，先是臣屬於柔然的高車於北魏孝文帝太和十一年（487）在阿伏至羅與其從弟窮奇反對柔然可汗豆侖侵犯魏邊，率領十餘萬部落出走之下，擺脫了柔然的控制，並於天山以北建立了高車政權，給

¹ 柔然，史籍又稱為茹茹、蠕蠕、芮芮。

² 柔然於西元五世紀大檀擔任可汗時期國力達到極盛，控有進出西域門戶的伊吾、高昌等地，並且先後征服了位於天山南路的焉耆、鄯善、龜茲、姑墨、于闐等地，可參看周偉洲，〈敕勒與柔然〉（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頁 113-120；薛宗正，〈柔然汗國的興亡——兼論丁零、鐵勒系族群的西遷與崛起〉，《西域研究》，1995 年第 3 期（1995.9），頁 39-41；余太山，〈柔然與西域關係述考〉，《新疆社會科學》，1985 年第 4 期（1985.12），頁 74-77。

予柔然政權嚴重的衝擊；³再者，位於青海地區的吐谷渾政權也逐漸形成，在吐谷渾王夸呂主政下，⁴吐谷渾疆域「東西三千里、南北千餘里」，⁵「地兼鄯善、且末」，⁶成為西域地區強大的國家，柔然也因此不得不放棄對西域的控制權。但是對柔然政權打擊最大，甚至導致柔然覆亡，實為六世紀中葉崛起之東突厥汗國（Kök Türk, Göktürk，又稱藍突厥、北突厥、突厥第一汗國，552-630）。

「突厥」（Türk, T'u-küe），⁷民族的起源為何，學界看法不一，⁸其

³ 西元五世紀末，柔然政權逐漸勢微，有諸多原因，而其中高車阿伏至羅的叛離，對柔然的打擊甚大，可參看潘國鍵，《北魏與蠕蠕關係研究》（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8），頁161-164；周偉洲，《敕勒與柔然》，頁121-122。

⁴ 唐·令狐德棻，《周書》（北京：中華書局，1971），卷50，〈吐谷渾傳〉，頁912；唐·李延壽，《北史》（北京：中華書局，1974），卷96，〈吐谷渾傳〉，頁3185，皆記為「夸呂」；唐·魏徵，《隋書》（北京：中華書局，1973），卷83，〈吐谷渾傳〉記為「呂夸」（頁1842）。

⁵ 《周書》，卷50，〈吐谷渾傳〉，頁912。

⁶ 《北史》，卷96，〈吐谷渾傳〉，頁3186。

⁷ 伯希和（Paul Pelliot）著，馮承鈞譯，〈漢譯「突厥」名稱之起源〉，馮承鈞譯，《西域南海史地考證譯叢續編》（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2），指出中國載籍中之突厥就是 Türk 之譯名，漢文中的突厥兩字，來自於柔然語 Tüركüt（頁55）。科諾諾夫，〈突厥名稱試析〉，《蘇聯民族學》，1949年第1期，分析指出「突厥」一名是由 tÿp+k 兩個部分構成。第二部分 k 可還原為常見詞尾 гүн、күн，是從單詞 гүні、күні（妻）變來的。第一部分 tÿp//töp 的主要涵義是「爐灶要地」，其音變形式為 тÿc//töc～töz，指「原始神靈」，並有「偶像」、「神偶」、「榮席」、「帳內禁地」諸義。「突厥」一名由第一個構成部分而得「強」、「力」之義（轉引自蔡鴻生，《唐代九姓胡與突厥文化》，北京：中華書局，1998，頁133）。劉義棠，《中國邊疆民族史（修訂本）》（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82），上冊，歸納出學界對於突厥一詞意義的幾種說法：一是，中國正史《周書》、《隋書》、《北史》所稱的「突厥」為「兜鍪」的音轉，其義為「鋼盔」；二是，「突厥」為狄歷、敕勒、鐵勒之音轉，其義為「聯盟」，或與土拉河（Tula）有關；三是，「突厥」為 Türk 語音譯而來，其義為「強有力」、「盛大」、「氣力」、「剛毅」；其四，「突厥」即突厥文之 Türk 或 Türk，原義為一部族之族名，或一豪族之名（頁209-211）；其後劉義棠又在其另一著作，〈周書突厥傳考註〉，《突厥研究》（台北：經世書局，1990），進一步認為「突厥」語義如《周書·突厥傳》所云：「金山形似兜鍪，其俗謂兜鍪為『突厥』，遂因以為號焉。」。「兜鍪」與「突厥」同為北方草原民族外來語，兩者讀音極近似，「兜鍪」一詞先行傳入中國，早已為漢人所熟知其義為「鋼盔」；「突厥」一詞於五世紀時又繼之傳來中國，知其義亦為「鋼盔」，中國史料所稱「金山形似兜鍪」，俗呼兜鍪為突厥，以為號，完全正確（頁477-480）。不過，現今學界多數仍認為，漢文中的突厥一名，來自於粟特語 Tukkut，意思是「強有力的」，參看 Clauson, Sir Gerard, *An Etymological Dictionary of Pre-Thirteenth Century Turkish*, Oxford: The Clarendon Press, 1972. , p.542；耿世民，《古代突厥文碑銘研究》（北京：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

融合過程更為複雜，多數學者認為突厥民族源於狄人、丁零、高車、鐵勒、堅昆等部族而形成，⁹以阿史那氏（Ašina）及阿史德氏（Ashintē）為

2005），頁1。

⁸ 林恩顯，〈突厥名稱及其先世考〉，《突厥研究》（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8），歸納中外學者說法，認為突厥先世淵源計有：匈奴之別種說、平涼雜胡說、匈奴之後裔說、鮮卑之後裔說、丁零高車鐵勒說等（頁37-43）。劉義棠，《中國邊疆民族史（修訂本）》，上冊，綜合了《周書》、《隋書》、《北史》、《新唐書》等漢文史料，歸納突厥先世為匈奴之別種、平涼雜胡等兩種說法（頁213-215）；其後劉義棠在〈隋書突厥傳考註〉，《突厥研究》，又根據漢文史料以及近世學者對突厥先世之論述，修訂了突厥起源有：西來說、匈奴種說、鮮卑種說、丁零種說以及種族起源不明說等五種說法（頁515-520）。吳景山，《突厥社會性質研究》（北京：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1994），亦根據近人研究歸納出突厥族源蓋有：鐵勒同族、泛指歐洲人種與蒙古利亞人種混合型、來自中原、烏孫後裔、出自沮渠北涼的平涼雜胡、蒙古人種等（頁6-11）。林幹，《突厥史與回紇史》（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2007），則根據突厥碑銘「闕特勤碑」（The Kül Tegin Inscription）、「苾伽可汗碑」（The Bilgä Kagan Inscription）之說法以為突厥民族之族源為鐵勒（頁3-4）。薛宗正，《突厥史》（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2），整理漢文文獻中有關突厥族始祖起源，歸納為五種說法：海右遺黎說、漠北索國說、海神胤說、平涼雜胡說、高昌北山說（頁39-42）。山田信夫，《北アジア遊牧民族史研究》（東京：東京大學出版社，1989），也提出突厥的始祖有匈奴別種、匈奴北方的索國以及平涼雜胡等說法（頁87-89）。芮傳明，〈古突厥先祖傳說考〉，《西域研究》，1994年第2期（1994.6），根據唐人段成式所著《酉陽雜俎》記載突厥民族先祖傳說的探討分析，推測出突厥民族在建國前，與西方希臘、埃及、巴比倫、小亞細亞進行長期接觸、交往（頁51-58）。另外，西方學者也試圖從西文史籍文獻所留下的材料探索突厥名稱與突厥民族的起源，可參看 İbrahim Kafesoglu 著，陳慶隆譯註，〈歷史上的突厥名稱〉，《大陸雜誌》，39卷9期（1969.11），頁12-14。

⁸ 有關突厥民族形成過程，劉義棠，《中國邊疆民族史（修訂本）》，上冊，整理各家說法，指出突厥一族可分為「原突厥」、「本來突厥」（突厥本部）和「廣義突厥等」等。所謂狄、丁零、吉爾吉斯是最純粹的突厥，可稱為「原突厥」；隋唐之際，在鄂爾渾河（Orkhun, Orkhon）建立大突厥帝國之統治民族，當稱為「本來突厥」（突厥本部）；今日西伯利亞雅庫特（Yakuts）、新疆維吾爾族、中亞哈薩克、吉爾吉斯、土克曼、月即別、塔什克、巴基斯坦之突厥，以及小亞細亞之土耳其共和國、高加索族、伊朗、希臘以及阿拉伯、蒙古族大量混血之產物，可稱為「廣義突厥」（頁212-213）。Edwin G. Pulleyblank, “The ‘High Carts’: A Turkish-Speaking People Before the Turks”, *Central Asia and Non-Chinese Peoples of Ancient China*, Ashgate, Great Britain, 2002.研究認為：就語言學的角度分析，高車是早期操突厥語的民族，而其族源又來自於堅昆（Chien-k’un）與丁靈（Ting-ling），故要溯及突厥民族的族源，必自高車開始（pp.21-26.）

⁹ 林恩顯，〈突厥名稱及其先世考〉，頁42-43；劉義棠，《中國邊疆民族史（修訂本）》，上冊，頁215-223；薛宗正，《突厥史》，頁71-85。護雅夫，《古代トルコ民族史研究》（東京：山川出版社，1997），III，指出突厥以阿史那、阿史德兩氏為中心，而後漸漸匯集鐵勒諸部、黠戛斯、突厥施、葛邏祿等其他突厥語系的部族，以及柔然、契丹、奚等非突厥語系的部族，將這部族集結起而建立的一個部族

統治集團核心，其後又融合了鐵勒等其他民族構成。

突厥民族傳至訥都六時，歷史逐漸明朗。《周書·突厥傳》記載：

其（案：指突厥）部落大人曰阿謗步，兄弟十七人，其一曰伊質泥師都，狼所生也。……泥師都既別感異氣，能徵召風雨。娶二妻，云是夏神、冬神之女也。一孕而生四男：其一變為白鴻；其一國於阿輔水、劔水之間，號為契骨；其一國於處折水；其一居踐斯處折施山，即其大兒也。……遂共奉大兒為主，號為突厥，即訥都六設也。訥都六有十妻，所生子皆以母族為姓，阿史那是其小妻之子也。訥都六死，十母子內欲擇立一人，乃相率於大樹下，共為約曰：「向樹跳躍，能最高者，即推立之。」阿史那子年幼而跳最高者，諸子遂奉以為主，號阿賢設。¹⁰

《北史·突厥傳》所記內容與《周書》大抵相同，唯將阿謗步兄弟「十七人」記為「七十人」；「訥都六設」寫為「納都六設」。¹¹《隋書·突厥傳》又記載道：

有阿賢設者，率部落出於穴中，世臣茹茹。至大葉護，種類漸強。¹²

《新唐書·西突厥傳》亦有云：

西突厥，其先訥都陸之孫吐務，號大葉護。長子曰土門伊利可汗，次子曰室點蜜，亦曰瑟帝米。¹³

案：訥都陸，即是訥都六。撇開突厥民族「薩滿」（shaman）信仰

連合國家（頁 46）。此外，吳景山，《突厥社會性質研究》，總結近人研究以及比較分析突厥民族和史籍所記有關匈奴、烏孫、鐵勒、柔然、塞種等民族風俗習慣得出：突厥無論是在人種還是在習俗等方面，都有著自己本身特色的一個民族，並不排除在其發展過程中在血緣或習俗方面，吸收其它民族因子（頁 13-14）。

¹⁰ 《周書》，卷 50，〈突厥傳〉，頁 908。

¹¹ 《北史》，卷 99，〈突厥傳〉，頁 3286。

¹² 《隋書》，卷 84，〈突厥傳〉，頁 1864。

¹³ 北宋·歐陽修、宋祁，《新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95），卷 215 下，〈突厥傳下〉，頁 6055。

的儀式內容，¹⁴可知突厥是由母系社會發展而來，阿史那氏乃是從母族姓氏轉變成爲可汗姓氏。¹⁵綜合上述徵引的史籍記載，我們可以將突厥民族

¹⁴ 許明銀，〈北亞游牧民族之信仰體系研究——解開蒼狼子孫、突厥蒙古民族之祖先傳說及即位儀式之謎 -〉（台北：國立政治大學邊政研究所，未刊本碩士論文，1978），研究指出《周書·突厥傳》記載有關突厥民族向樹跳躍，跳最高者遂奉以爲主之內容，此乃北亞遊牧民族「薩滿」信仰中的儀式，藉由「跳躍」使薩滿達到心神恍惚、神靈附體的狀態，達到溝通神世界與人世間的媒介，進而傳達神諭（頁 116-122）。樊圃，〈六到八世紀突厥人的宗教信仰〉，《文史》第 19 輯（1983），認爲北亞遊牧民族原始宗教信仰是崇信天地日月星辰水火山川的「薩滿教」，薩滿教的祭祀形式中，以自然林木或豎立樹枝作爲祭場，供獻牲畜，繞之而走，以祭天地神靈。薩滿（突厥語爲 Kam，漢文音譯爲「甘」），舉行儀式中還有爬樹跳神之舉，薩滿手舞足蹈，神態狂亂。突厥的「向樹跳躍」就是薩滿教爬樹跳神儀式的另一種表現（頁 196-197）。

¹⁵ 有關突厥的起源傳說，可參看丹尼斯·塞諾（Denis Sinor）著，吳玉貴 譯，〈突厥的起源傳說〉，《丹尼斯·塞諾內亞研究文選》（北京：中華書局，2006），頁 54-82。對於「阿史那」的語源與義涵，學界有著不同的看法：林恩顯，〈突厥名稱及其先世考〉，引日人白鳥庫吉說法，認爲「阿史那」音近於「跳躍」意義的土耳其語 Ašin，與烏孫（Ašn, Ašän）爲同音異譯；而 Boodberg 則認爲「阿史那」係突厥語 aš-ašin (to cross a mountain) 而來（頁 46，附註 1）。劉義棠，〈周書突厥傳考註〉，指出「阿史那」者，突厥語 Ašna, Ašna，土耳其文 Aşna，一般寫作 Ašina 之漢譯，義爲「友愛的」、「相好的」、「相識的」，一群人彼此相識、友愛以後相互結合而成的一部落團體（頁 474-475）。克利亞什托爾內 著，李佩娟 譯，《古代突厥魯尼文碑銘——中亞細亞史原始文獻》（哈爾濱：黑龍江教育出版社，1991），認爲「阿史那」一名的原形不是從突厥系語言中去尋找，而要從伊蘭和吐火羅諸方言中去尋找，可將塞語的 āsāna (可尊敬的、高貴的) 作爲阿史那一名的假設原型之一（頁 114-115）。古米列夫，〈三個消逝的民族〉，《東方的國家和民族》，第二冊，認爲「阿史那」一詞是由蒙古語「狼」（Шоно）的音譯加漢語常用尊稱「阿」作前綴構成的，故「阿史那」意即「尊貴的狼」，轉引自蔡鴻生，《唐代九姓胡與突厥文化》，頁 125，注釋 14。李樹輝，《烏古斯和回鶻研究》（北京：民族出版社，2010），認爲「阿史那」爲突厥語 Абузне/Абузнз/Обузнз 等音譯，可釋爲「初乳的」、「把初乳」或「烏古斯的」、「把烏古斯的」，是烏古斯部族名稱之一（頁 91-96）。芮傳明，〈阿史那人「史前」居地考〉，《西北民族研究》，1991 年第 2 期（總第 9 期）（1991.6），提出「阿史那」可能直接由 Asiana 族名（阿蘭、奄蔡）而來（頁 167-168）。溫玉成，〈論「索國」與突厥部的起源〉，《新疆師範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 32 卷第 1 期（2011.1），推斷「阿史那氏」即《後漢書·西域傳·蒲類國》所提到的「阿惡氏」，也就是《酉陽雜俎》所說的「阿爾部落」（頁 81）。也有日本學者認爲，從發現東突厥時代最古老的石刻「布古特碑」（The Bugut inscription），其題記採用粟特語書寫，由此可推測阿史那氏（Ashinas）是從阿拉伯語源而來，參看森安孝夫、林俊雄，〈ブグト遺蹟 Site of Bugust〉，森安孝夫、オチル 編輯，《モンゴル國現存遺蹟·碑文調查研究報告 1996—1998》（大阪：中央ユラシア学研究会，1999），頁 121；吉田豐、森安孝夫，〈ブグト碑文 Bugust Inscription〉，森安孝夫、オチル 編輯，《モンゴル國現存遺蹟·碑文調查研究報告》，頁 123-124。

的祖源做一簡要整理：突厥之先部落大人阿謗步有一弟伊質泥師都，生四男，訥都六是其中之一。訥都六死，共立其幼子阿史那爲主，號阿賢設。

¹⁶阿賢設死，傳吐務，¹⁷號爲大葉護（Yabghu），吐務有兩子，長子爲土門（Tümen），次子名室點蜜（Istämi）。突厥民族建國前先臣屬於柔然，訥都六時，可能被柔然主封爲「設」（Šad），傳至其孫吐務時，由於種類漸強，被冊封爲大葉護，成爲柔然汗國統治下的屬國中，一個地方的大酋長。¹⁸迨吐務長子土門脫離柔然統治，正式建立東突厥汗國。¹⁹考察土門（Tümän），本名布民（Bumän），²⁰土門爲其稱號，義爲

¹⁶ 由於文史料對於突厥始祖起源說法各異，因而對於突厥究竟有幾位阿賢設產生歧見。薛宗正在《突厥史》一書中說：「在突厥傳說中有兩個阿賢設，一是漠北索國傳說中訥都六設之子，亦即姓阿史那氏而被推爲君長者，……另一乃率部離開高昌北山（或高昌西北山）定居金山的阿史那氏君長。」（頁 71）。薛氏此論恐值商確，考察《北史》、《周書》、《隋書》對突厥起源說法不一，「或曰」索國傳說訥都六設之子，「或云」率部離開高昌西北山阿史那氏等，諸書僅就突厥各種起源做一說明，並非指突厥曾出現過兩個阿賢設。另外，楊茂盛，《中國北疆古代民族政權形成研究》（哈爾濱：黑龍江教育出版社，2004），綜合《周書·突厥傳》、《北史·突厥傳》以及《隋書·突厥傳》有關突厥民族傳說，認爲自阿賢設部族是經過數世之後形成，阿賢設並非是訥都六小妻之子，而是小妻之子的數世後代（頁 178）。

¹⁷ 呂思勉，《呂思勉讀札記（增訂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突厥之先」條，謂突厥之先尚可考者爲訥都六設、阿賢設、大葉護（吐務）。大葉護其爲訥都陸之孫、土門之父，特不知大葉護是否阿賢設之子（頁 922-923）。劉義棠，《突厥研究》，考註《隋書·突厥傳》，認爲雖然史籍記載阿賢設爲訥都六之子，吐務（大葉護）爲訥都六之孫，但不能因此而認定阿賢設與吐務爲父子關係，是故《隋書·突厥傳》在描述兩人關係時僅曰：「有阿賢設者，……。至大葉護，種類漸強。」，並不標明阿賢設與吐務爲何種親屬關係（頁 520）。

¹⁸ 張星烺 編注，朱杰勤 校訂，《中西交通史料匯編》（北京：中華書局，2003），第二冊，解釋「葉護，突厥語 Jabgu 之譯意，華言酋長也。」（頁 1061）；韓儒林，《穹廬集》（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0），亦以爲「葉護」乃一部族之分部部長（頁 372-373）。

¹⁹ 土門脫離柔然統治，建立突厥政權，然此時僅有此一突厥汗國，等到土門弟室點密西滅嚙噠後，亦仿其兄建國模式，自立可汗，建立政權，自此突厥出現東、西兩個政權。有關學界對於東、西突厥出現的時間、突厥「分裂」等問題，詳參拙文，〈西突厥建國考〉，《中國邊政》，173 期（2008.3），頁 19-41，此文後收入於雷家驥教授六秩華誕祝壽論文集編輯委員會，《薪火相傳：雷家驥教授六秩華誕祝壽論文集》（嘉義：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2009），頁 111-132。

²⁰ 據突厥碑銘「闕特勤碑」東 1 記載：「當上方藍天、下方褐色大地造成時，在二者之間（也）創造了人類之子。在人類之子上面，坐有我祖先布民可汗（Bumän kagan）和室點密可汗（Istämi kagan）。他們即位後，創建了突厥人民的國家和法制。」〔譯文參看耿世民，《古代突厥文碑銘研究》，頁 120-121；又可參看芮傳

「萬」，衍申有「至高」之義；²¹或謂土門乃「萬人長」。²²土門脫離柔然後，建號伊利可汗（Il Kaghan, 552 在位），意為國家可汗，²³開啓東突厥汗國。

土門之所以能脫離柔然並建立東突厥汗國，原因在於此時柔然政權已經逐漸勢微，加上高車的叛離、嚙噠乘勢佔有西域，而南方的中原政權，也正處於分裂互鬥的政治局勢。換言之，突厥的崛起在於鄰近的柔然汗國本身已腐朽衰弱，中原亦無強大的政權阻擋其發展，適足符合陳寅恪所提出「外族盛衰之連環性」理論來做解釋。²⁴除此之外，突厥之興起尚有以下四個重要因素：

其一，突厥民族擅長以鐵冶煉兵器，又有體質良好的戰馬，武器的精良與生產力的提高，導致突厥能夠速迅崛起。突厥民族原居蒙古高原西北部的葉尼塞河上游及鄂畢河上游一帶，後因與鄰近部落發生戰爭失敗，遷徙到古高昌國之北山，西元五世紀後期柔然入侵高昌，突厥民族又被迫從北山遷往金山（今阿爾泰山，Altai）之南。²⁵《周書·突厥傳》記載：

突厥者，……逃於高昌國之北山。……臣於茹茹，居金山之陽，為茹茹鐵工。……兵器有（角）弓、矢、鳴鎬、甲、稍、刀、劍，其佩飾則兼有伏突。²⁶

銘，《古突厥碑銘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頁219、243。]

²¹ 劉義棠，〈周書突厥傳考註〉，頁483。

²² 護雅夫，〈東突厥官號考序說——「突厥第一帝國」に於ける可汗〉，《東洋學報》，第三十七卷第三號（1954），首先提出土門乃「萬人長」之義（頁3-4）。安馬彌一郎，〈西突厥の起源に就いて〉，《史學雜誌》，第五十編第十二號，亦採此說（頁81-93）。馬長壽，《突厥人和突厥汗國》（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亦以為「土門」的對音是 Tümän，有萬騎、萬人或萬人長之義。此與古代匈奴單于“頭曼”、後世蒙古語中之“土默特”實為同一語源（頁17，注釋1）。

²³ 劉義棠，〈突厥可汗世系考〉，《突厥研究》，頁9；馬長壽，〈論突厥人和突厥汗國的社會變革〉，林幹 主編，《突厥與回紇歷史論文選集（1919－1981）》（北京：中華書局，1987），上冊，頁155。

²⁴ 陳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論稿》（北京：三聯書店，2001），下篇，「外族盛衰之連環性及外患與內政之關係」，頁321。

²⁵ 馬長壽，〈論突厥人和突厥汗國的社會變革〉，林幹 編《突厥與回紇歷史論文選集（1919-1981）》，上冊，頁141-148。

²⁶ 《周書》，卷50，〈突厥傳〉，頁907、909。又可參看《北史》，卷99，〈突厥傳〉，頁3288；《隋書》，卷84，〈突厥傳〉，頁1864。

高昌北山即是今日吐魯番盆地西北的博格多山（Bogdo-ola），從此山至龜茲以北的阿羯田山（白山），自古皆產銅、鐵、煤而著稱，²⁷突厥民族可能在此地學習到鍛冶金屬的技術。²⁸柔然破沮渠氏高昌政權後，突厥民族被迫自高昌北山遷往金山之南、天山山脈以北的準噶爾盆地中部，此地是漠北少有盛產鐵礦及金、銀、煤、銅等礦產的地區，²⁹使突厥民族冶鐵業得到進一步的發展。³⁰在臣屬於柔然期間，突厥又成為柔然的鐵工（鍛奴），此意謂著突厥乃是專為柔然汗國提供鐵器的屬民。上引《周書·突厥傳》，突厥有鳴鏑、甲、矟、刀、劍等兵器，突厥碑文及墓葬又

²⁷ 北魏·酈道元注，楊守敬、熊會貞疏，段熙仲點校，陳橋驛復校，《水經注疏》（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5），卷2，〈河水二〉記載：「釋氏《西域記》曰：屈茨（案：即龜茲）北二百里有山，夜則火光，晝日但煙。會貞按：《御覽》八百七十一引《西域諸國志》曰，屈茨國有山，夜則有火光，晝則恒煙焉。即此說。又《隋書·西域傳》，白山一名阿羯山，常有火及煙，即是出礪砂之處。人取此山石炭，冶此山鐵，會貞按：《唐西域記》，土產黃金、銅、鐵、鉛、錫。恒充三十六國之用。」（頁108-109）。從引文中可知赤石山與白山蘊藏豐富的鐵礦以及多種金屬礦物。此外，高昌地區盛產鐵礦，居住在此地區的高昌人擅長製作鐵器，又可從其使用的兵器看出：《周書》，卷50，〈高昌傳〉載：「高昌者……兵器有弓、箭、刀、楯、甲、矟。」（頁915），其使用兵器與突厥略同。兩者比較可推測突厥、高昌冶鐵技術與兵器製作，大抵出自同源。又據戴良佐，〈新疆古代冶煉遺址與突厥、蒙古族的冶煉、鍛鋼〉，《西北民族研究》，1994年第1期（1994.3），研究指出新疆天山南北煤、鐵資源豐富，自西元1984年迄今已發現六處冶煉遺址，其中吉木薩爾縣新地冶煉遺址、渭戶溝口冶煉遺址、馬營溝冶煉遺址；博樂市達勒特冶煉遺址均是歷史上隋唐時期突厥族活動的中心，由此可見當時冶鐵手工業應已發達（頁256-258）。

²⁸ 馬長壽，《突厥人和突厥汗國》，頁7。藍琪，《稱雄中亞的古代游牧民族》（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2004），亦認為突厥民族在遷到高昌北山後從鐵勒部落學會冶鐵技術（頁87）。松田壽男，《古代天山の歴史地理學的研究》（東京：早稻田大學出版社，1956），認為突厥民族冶煉金屬的技術可能是從居住在克穆河盆地的黠戛斯（即契骨、結骨或名堅昆）傳入（頁236-240）。陳慶隆，〈突厥系族的兵器〉，《大陸雜誌》，第68卷第5期（1984.5），研究指出突厥系族製造兵器除了承襲匈奴等遊牧民族經驗，也由於突厥系族領地處於東西交通要道，尤其中亞、西亞不乏優良武器的製造者，因此旁取異族的技藝，亦是使其武器製造更邁前一步（頁240）。

²⁹ Czaplicka Marie Antoinette, *The Turks of Central Asia in History and at the Present Day: An Ethnological Inquiry into the Pan-Turanian Problem, and Bibliographic Material Relating to the Early Turks and the Present Turks of Central Asia*, Oxford: Clarendon, 1918, p.112.

³⁰ 三上次男、護雅夫、佐久間重男，《中國文明と内陸アジア》（東京：講談社，1974），指出從考古學家的發掘報告可知，葉尼塞河上游流域出現大量加工、精煉過後鐵礦。在葉尼塞河主要的支流以及沿支流的砂丘、松林中，發現多處有熔鐵爐的遺跡，這可以證明史書中所述突厥民族擅長冶鐵，精於製造鐵器的說法是正確的（頁158-159）。

見有矛矟（sünüg）、刀鞘（kīnī, kīn）、冑甲（kädim）、箭鏃（ok, baxak）等文字及實物，³¹這些兵器與用具均是以鐵礦做為原料鍛煉而成，加上突厥內部亦有製鐵的「鐵師」、「金師」等專業人員，³²並將其所生產的鐵器銷往中亞地區，³³凡此都可看出突厥民族製鐵技術應已相當純熟。突厥民族雖然不是第一個會冶煉鐵器的遊牧民族，³⁴但其擁有豐富的金屬礦藏與精良的冶煉技術，確實是促使突厥民族能製造出比以往遊牧民族更優異的兵器，³⁵這是突厥阿史那氏族興起的原因之一，也是其日後能雄霸北亞而與中原政權相抗衡的重要因素。³⁶

除了擁有高明的冶煉鐵器技術之外，突厥亦具有體質良好且為數眾多的戰馬。王溥，《唐會要·馬》記載突厥馬的特質：

貞觀二十一年（647）八月十七日，骨利幹遣使朝貢，獻良馬百匹，其中十匹尤駿。太宗奇之，各為製名，號曰十驥，……上乃敍其事曰：「骨利幹獻馬十匹，特異常倫。觀其

³¹ 陳慶隆，〈突厥系族的兵器〉，頁 234-235；江上波夫 著，張承志 譯，《騎馬民族國家》（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88），頁 63-64。

³² 吳玉貴，〈高昌供食文書中的突厥〉，《西北民族研究》，1991 年第 1 期（1991.3），頁 46-66。

³³ 沙畹（Edouard Chavannes）著，馮承鈞 譯，《西突厥史料》（*Documents sur les Tou Kiwe Occidentaux*）（北京：中華書局，2004）一書曾記載：「五六八年初，（東羅馬）Justin 遣 Maniach 歸國，並遣使報聘，其正使 Cilicie 人 Zémarque 也，使抵康居，有若干突厥人向其售鐵，彌南（Ménandre）以為其意在示使臣知其國饒有鐵礦。」（頁 210）。由此一記載可瞭解，突厥人製鐵技術亦為東羅馬所知悉。

³⁴ 項英杰 等著，《中亞：馬背上的文化》（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3），指出西元 1944 年至 1951 年在布利亞特加盟自治區共和國首府烏蘭德附近，發掘出屬於西元前一世紀匈奴用以鑄造鐵器的模型以及煉鐵爐，內有製造兵器的鐵刀、鐵劍、馬嚼、鐵鎌等用具，此表明匈奴應已會以鐵煉造兵器、馬具及生產用具（頁 67）。南朝宋·范曄，《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87），卷 90，〈烏桓傳〉記載：「男子能作弓矢、鍛金鐵為兵器。」（頁 2980）。林幹，《東胡史》（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89），研究指出西元 1956 年考古學者在遼寧西豐縣西岔溝的烏桓墓葬中清理和發現出數以萬計的出土文物，其中有大量的金屬箭鏃、鐵馬銜（馬勒）及其它馬上用具（頁 13）。可見屬東胡族的烏桓亦已會鍛鐵製造兵器的技術。

³⁵ 突厥民族雖不是第一個會冶煉鐵器的遊牧民族，但從《周書·突厥傳》所引突厥民族使用的鐵製兵器種類與其他遊牧民族做一對比，則可知突厥民族冶鐵技術已超越以往遊牧民族，達到相當高明的水準。

³⁶ 耿世民，《敦煌突厥回鶻文書導論》（台北：新文豐出版社，1994），頁 4；陳慶隆，〈突厥系族的兵器〉，頁 238-239。

骨大業（應作「筋」）粗，鬚高意（應作「臆」）闊，眼如懸鏡，頭若側博，腿像鹿差圓，頸比鳳而增細。後橋之下，促骨起而成峯；側蘿之間，長筋（應作「肋」）密而如瓣（應作「瓣」）。耳根鐵勒（應作「鐵銳」），杉材（應作「竹」）難方，尾本高麗（應作「麤」），掘博非擬。腹平謙小，自動驅馳之方；鼻大喘疎，不乏往來之氣。殊毛共櫛，狀花葉之交林；異色同羣，似雲霞之閒彩。仰輪烏而競逐，順緒氣而爭追，噴沫則千飛紅，流汗則三條振血，塵不及起，影不暇生。顧見彎弓，逾勁羽而先及；遙瞻伏獸，占人目而前知，骨法異而應圖，工藝奇而絕象，方馳大宛，固其驚塞者歟。」³⁷

同書，同卷，〈諸蕃馬印〉又記載：

突厥馬，技藝絕倫，筋骨合度，其能致遠，田獵之用無比。史記匈奴畜馬，即駒駘也。³⁸

突厥時代阿爾泰馬群體型與現代哈薩克馬近似，即是秦漢時期所稱的「伊犁馬」，是良種之一。³⁹突厥人長於養馬，據十一世紀七十年代，出

³⁷ 宋·王溥，《唐會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卷 72，〈馬〉，頁 1542。《唐會要》本段引文，有若干錯別字，吳玉貴據《玉海》，卷 149，〈唐骨利幹十驥〉，所記載的內容加以更正，詳參吳玉貴，《突厥第二汗國漢文史料編年輯考》（北京：中華書局，2009），上冊，「前言」，頁 4、上編，唐太宗貞觀二十一年八月條，頁 265-266。

³⁸ 王溥，《唐會要》，卷 72，〈諸蕃馬印〉，頁 1547。

³⁹ 從考古資料得知，突厥所出戰馬即是「伊犁馬」，是良種之一，可參看蔡鴻生，《唐代九姓胡與突厥文化》，頁 118；項英杰 等，《中亞：馬背上的文化》，頁 132。唐·釋道宣，《釋迦方誌》（北京：中華書局，1983），卷上，〈中邊篇第三〉，提出「四主」說，其中第三主稱馬主突厥王：「雪山以北，至於北海，地寒宜馬，名馬主也。其俗凶暴忍殺，毛衣，是突厥國。」（頁 12）。此一「四主」說又見於唐·玄奘·辯機原著，季羨林 等校注，《大唐西域記校注》（北京：中華書局，2000），上冊，卷 1，〈序論〉，記載：「時無輪王應運，瞻部洲地有四主焉。……北馬主寒勁宜馬，……馬主之俗，天資獵暴，情忍殺戮，毳張穹廬，鳥居逐牧。」（頁 43）。由此可知突厥以出產良馬著稱於世。有關佛經中所記載四主（四天子）之說法，可參看伯希和 撰，馮承鈞 譯，〈四天子說〉，收入馮承鈞譯，《西域南海史地考證譯叢三編》（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2），頁 93-114。葛承雍，〈唐昭陵六駿與突厥葬俗研究〉，《唐韵胡音與外來文明》（北京：中華書局，2006），研究指出唐太宗李世民昭陵所陪葬的六匹戰馬，其中「什伐赤」、「特勤驃」、「颯露紫」、「白蹄烏」四駿屬突厥馬系（頁 164-169），亦可得證突厥馬品質之優良。

生於喀什噶爾的維吾爾族學者麻赫穆德·喀什噶里，《突厥語大詞典》(Dawān al-lugāt al-Turk)，有關馬的詞彙收錄周詳，除了馬(at)、馬駒(sip)、牝馬(bi)、騾馬(kīsrak)外，亦有形容馬體形、功能、毛色等方面的名詞數十種。⁴⁰不僅體質優良，突厥擁有馬的數量相當可觀，西魏廢帝二年(553)三月，東突厥曾遣使向西魏獻馬竟高達五萬匹，⁴¹其擁有馬的數量可見一般。鐵器與良馬是古代冷兵器時期遊牧民族生產與作戰最重要的利器，突厥兩者兼具，這對於其建國與發展，具有莫大的助益。

其二，突厥民族原居地的阿爾泰山不僅蘊含豐富的金屬礦物，阿爾泰山位處東西交通之要衝路線，東可控制漠北的鄂爾渾河(Orkhon River)流域，北可達烏魯克穆河流域，西趨伊犁盆地，南抵天山北麓。因此，突厥民族在掌握了冶煉鐵器的技術後，開始以鐵製品與四方積極從事貿易活動，這對突厥民族的崛起與發展也帶來了重要的作用。⁴²

其三，土門在建國前，曾擊降鐵勒五萬餘戶，增強其實力與戰鬥力量。《周書·突厥傳》載：

時(案：西魏文帝大統十二年，546)鐵勒將伐茹茹，土門率所部邀擊，破之，盡降其眾五萬餘落。⁴³

⁴⁰ 麻赫穆德·喀什噶里著，校仲彝等譯，《突厥語大詞典》(北京：民族出版社，2002)，記載有關馬的種類有：棗駒馬(or; toruq at)、玉頂馬(oqur at; tüküz)、紅沙馬(kızqul at)、烈馬(Øküx)、雪青馬ak at)、深棗紅馬(tum toruq at)、黑棗駒馬(yaqız at)、烏駒馬(tum kara at)、溜蹄馬(kevel)、烈駒(tosun)、馬駒(kulun)、黃驃馬(kuba)、海駒馬(kula)；有關馬的體形、毛色有：帶花斑的馬(ala at)、有白齒的馬(azıqlıq)、背寬的馬(bulak at)、白斑的馬(tıx)；有關馬具有：馬槽(akur)、馬絆(Ørk, tuxaq)、絆索(kØsrük)、放置馬鞍的架子(ezerlik)、矮鞍(ezerledi)、嚼子(tin)、小嚼子(küwüq yügüñ)、馬刀鞘(kını)、馬刀(kılıq)、馬勾(kamıq)、馬嚼子左右兩側貼鬢處的物件(tulun)、肚帶(kolan)、鞍酢(küben)、馬鞍罩(qikten)、鐙帶(kısmak)、馬的長繩(yip)、鞍瘡(yaqır)、槲(yalıq)、嚼子上與馬鼻子接觸的皮條(kawa)、環(tuluñ)。

⁴¹ 《周書》，卷50，〈突厥傳〉，頁909；《北史》，卷99，〈突厥傳〉，頁3287。

⁴² 松田壽男，《古代天山の歴史地理學的研究》，頁240-247。Thomas J. Barfield, *The Perilous Frontier: Nomadic Empires and China*, Basil Blackwell Inc., 1989.亦認為絲路貿易是促成突厥帝國建立的主要因素(p.133)。

⁴³ 《周書》，卷50，〈突厥傳〉，頁908；《北史》，卷99，〈突厥傳〉，頁3286。

鐵勒民族種類繁多，⁴⁴分布範圍東起貝加爾湖，西至中亞大漠南北，遍及整個北亞遊牧地區。⁴⁵土門在擊破鐵勒之前曾與西魏通商，史載土門「部落稍盛，始至塞上市繪絮，願通中國」；⁴⁶此時土門率眾打敗反叛柔然的鐵勒五萬餘落後，土門「恃其彊盛，乃求婚於茹茹」。⁴⁷突厥由「部落稍盛」到「恃其彊盛」，其轉捩點就是擊敗鐵勒五萬餘落。⁴⁸鐵勒的降附，使突厥控制了準噶爾盆地，不僅擴大了突厥民族活動區域，也增加了突厥所能利用的人力與戰鬥力，⁴⁹帶給突厥脫離臣屬柔然的巨大力量。⁵⁰

其四，土門請婚於柔然遭拒後，轉而向西魏求婚，並以西魏為外援，

⁴⁴ 《隋書》，卷 84，〈鐵勒傳〉載：「鐵勒之先，匈奴之苗裔也，種類最多。……獨洛河北有僕骨、同羅、韋紇、拔也古、覆羅並號俟斤，蒙陳、吐如紇、斯結、渾、斛薛等諸姓，勝兵可二萬。伊吾以西，焉耆之北，傍白山則有契弊、薄落職、乙咥、蘇婆、那曷、烏謹、紇骨、也咥、於尼謹等，勝兵可二萬。金山西南有薛延陀、咥勒兒、十槃、達契等，一萬餘兵。康國北，傍阿得水，則有訶咥、曷礪、撥忽、比干、具海、曷比悉、何嵯蘇、拔也未渴達等，有三萬許兵。得窯海東西有蘇路羯、三索咽、蔑促、隆忽等諸姓，八千餘。拂菻東則有恩屈、阿蘭、北褥九離、伏溫昏等，近二萬人。北海南則都波等。」（頁 1880）。鐵勒是否是一個民族的專稱，抑或是民族通稱，學界有不同的看法：段連勤，〈鐵勒與突厥的關係及鐵勒是否可以被稱作民族的問題〉，《新疆社會科學》，1986 年第 2 期（1986.6），認為鐵勒當指民族專名（頁 100-101）。岑仲勉，《突厥集史》（北京：中華書局，2004），下冊，認為鐵勒語原之“tiräh”，義為“支柱者”，可能等於“屬部”“聯盟”。鐵勒是通名不是專名（頁 1060）；卡哈爾曼·穆汗，〈塞、匈奴、月氏、鐵勒四部名稱考〉，《西域研究》，2000 年第 4 期（2000.12），亦指出「鐵勒」一詞不是專族名，而是眾多鐵勒部種的總稱，凡阿爾泰民族中帶有“Tele”這種半讀形式詞根者，都是鐵勒部種的稱呼或分支（頁 28-30）。

⁴⁵ 劉義棠，《中國邊疆民族史（修訂本）》，上冊，研究考訂《隋書·鐵勒傳》所引鐵勒民族分布地區涵蓋整個北亞游牧區域（頁 229-237）。

⁴⁶ 《周書》，卷 50，〈突厥傳〉，頁 908。

⁴⁷ 同上註。

⁴⁸ 陳欽育，《北亞遊牧民族與中原國家之關係研究——以突厥為例》（台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9），認為土門能擊破鐵勒部落，其原因在於突厥與西魏交易互市，使突厥內部安定與繁榮（頁 22-23）。另外，藍琪，《稱雄中亞的古代游牧民族》，認為土門所擊敗的鐵勒五萬餘眾是高車國，並在此役中將高車國滅亡（頁 90）。

⁴⁹ 《隋書》，卷 84，〈鐵勒傳〉記載：「自突厥有國，東西征討，皆資其用，以制北荒。」（頁 1880）。由此可知鐵勒部眾的降附，不僅增加了突厥的人數，也成為突厥征討四方的主力。

⁵⁰ 松田壽男，《古代天山の歴史地理學的研究》，頁 269。楊茂盛、劉全、隋然，〈試論宗族部族汗國東突厥〉，《北方文物》，2000 年第 3 期（2000.9），亦指出突厥盡降鐵勒「五萬餘落」，「落」即家、戶之意，五萬餘戶約有二十五至三十萬人，大大充實了突厥的人力和物力資源，成為突厥建國和擴張的基礎（頁 62）。

採用「遠交（西魏）近攻（柔然）」的外交策略，擊破柔然而建國。《周書·突厥傳》記載：

（土門）恃其彊盛，乃求婚於茹茹。茹茹主阿那瓌大怒，使人罵將之曰：「爾是我鋟奴，何敢發是言也？」土門亦怒，殺其使者，遂與之絕，而求婚於我（案：指西魏）。太祖許之，（大統）十七年（551）六月，以魏長樂公主妻之。是歲，魏文帝崩，土門遣使來弔，贈馬二百匹。魏廢帝元年（552）正月，土門發兵擊茹茹，大破之於懷荒北。……土門遂自號伊利可汗，猶古之單于也。⁵¹

突厥本臣屬於柔然，部眾不多，勢力不強，迨土門率部擊破鐵勒五萬之眾後，「恃其彊盛」，乃以此向柔然請婚，但卻遭到柔然主阿那瓌（Anaghai，豆羅伏跋豆伐可汗）所拒。學者多以爲土門向柔然求婚之舉，說明突厥此時已經不甘心居於臣屬地位，要想求取得到與柔然同等的政治地位，⁵²甚至認爲突厥民族既已成爲柔然奴隸，以鍛鐵生產爲柔然主服役，柔然鄙視突厥，稱他們爲「鋟奴」，⁵³因而拒絕土門請婚。對此，筆者有不同的看法：遊牧民族對於附屬宗主國之各部落，均稱爲「奴」。如隋文帝開皇四年（584），東突厥沙鉢略可汗數次被隋所敗，乃遣使請和，東突厥可（賀）敦原北周下嫁東突厥的千金公主也自請改姓楊氏，爲隋主女，文帝更封爲大義公主，並派遣尚書右僕射虞慶則、車騎將軍長孫

⁵¹ 《周書》，卷 50，《突厥傳》，頁 908-909。

⁵² 吳玉貴，《突厥汗國與隋唐關係史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頁 11；薛宗正，《突厥史》，頁 88；伯恩什達姆 著，楊訥 譯，《6-8 世紀鄂爾渾葉尼塞突厥社會經濟制度》（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1997），頁 236；王小甫，《唐朝對突厥的戰爭》（北京：華夏出版社，1996），頁 3。另外，劉錫淦，《古代西域民族關係與政策研究》（烏魯木齊：新疆大學出版社，2000），以爲土門因擊破鐵勒五萬之眾，勢力驟增，因而以求婚爲借口，向柔然發動突襲（頁 48）。劉錫淦的說法乃導果爲因，土門是在柔然主阿那瓌拒絕土門求婚之請後，才憤而殺柔然來使，「遂與之絕」，決定討擊阿那瓌，脫離與柔然從屬關係，並非以求婚做爲討擊柔然的藉口。

⁵³ 林幹，《中國古代北方民族通史》（廈門：鷺江出版社，2003），頁 120；劉錫淦，《突厥汗國史》（烏魯木齊：新疆大學出版社，1996），頁 14；李特文斯基（B. A. Litvinsky）主編，《中亞文明史》（北京：中國對外翻譯出版公司，2003），第三卷，（*History of Civilizations of Central Asia • III*），頁 280。

晟出使沙鉢略。《隋書·突厥傳》載：

沙鉢略陳兵，列其寶物，坐見（虞）慶則，稱病不能起，且曰：「我父伯以來，不向人拜。」……長孫晟說諭之，攝圖（案：指沙鉢略）辭屈，乃頓頰跪受璽書，以戴於首。……慶則又遣稱臣，沙鉢略謂其屬曰：「何名為臣？」報曰：「隋國稱臣，猶此稱奴耳。」沙鉢略曰：「得作大隋天子奴，虞僕射之力也。」贈慶則馬千匹，並以從妹妻之。⁵⁴

由上引文可得知：北方遊牧民族所謂的「奴」，其義乃等同於中原農業民族之「臣」，⁵⁵突厥民族在臣屬於柔然期間，以擅長煉鐵著稱，是故柔然稱之為「鍛奴」（煉鐵之臣民）。土門擊敗來犯柔然的鐵勒五萬餘落之後，向柔然主阿那瓌請婚，其主要目的並非是要以此脫離柔然或爭取與柔然相同的政治地位。遊牧民族之間的「和親」具有多重性質目的，藉與大國和親提高政治地位為其中之一，⁵⁶突厥部族為柔然附屬之民，本無疑義，土門請婚之舉實乃向柔然主阿那瓌表討擊鐵勒之功，並透過與柔然和親提高突厥民族在柔然其他從屬部落中之聲望與地位，或以此向柔然爭取更多經濟上的利益。土門求婚之請遭拒後，乃憤而殺害柔然使者，並轉向此時與柔然已成敵對關係的西魏請婚，並得到西魏宇文泰的同意，於大統十七年（551）六月以長樂公主下嫁土門。

西魏與突厥民族的接觸頗早，⁵⁷不過，突厥在臣屬柔然期間，常以寇

⁵⁴ 《隋書》，卷 84，〈突厥傳〉，頁 1868-1869；宋·司馬光，《資治通鑑》（北京：中華書局，1995），卷 176〈陳紀十〉，長城公至德二年九月條，頁 5476-5477。

⁵⁵ 裴友任，〈突厥汗國政治組織之社會基礎研究〉（台北：國立政治大學邊政研究，未刊本碩士論文，1982），研究指出突厥民族「奴」（qul）之含義有二：一是，指可以轉贈、分配的奴隸；一是，指臣屬意思。兩者之間區別在於當用來指集體（屬部）時，是表示附庸地位；當被用來指個人時，則表示奴隸地位（頁 73）。

⁵⁶ 有關和親對邊疆民族之功能，可參看林恩顯，〈中國古代和親理論初探〉，《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報》第 23 期（1998.12），頁 32-33；孫治安，〈中原朝廷對北亞游牧民族和親公主的政治角色研究——以漢朝到唐初為中心〉（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民族研究所，未刊本碩士論文，1995），頁 12-32。

⁵⁷ 關於突厥與西魏接觸的時間，學界多依《周書·宇文忻傳》所記，認為是在西魏文帝大統八年（542）。羅新本，〈突厥活動初見於史籍在大統六年考〉，《文史》，第 36 輯（1992），據《隋書·宇文忻傳》記載內容：「（宇文忻）年十八，從周齊王憲討突厥有功，拜儀同三司，賜爵興固縣公」，宇文忻生於北魏孝明帝正光四年（523），十八歲時當為西魏文帝大統六年（540）。如此，則宇文忻從北周齊王憲

掠方式獲取物資，帶給西魏邊民不小的困擾，直到宇文測鎮守綏州後，才解決突厥民族常年入寇侵擾問題。⁵⁸土門為了能獲取所需繒絮，稍後於大統十一年（545），將原先由掠寇方式轉變成與西魏和平通市，得到西魏宇文泰同意，並派遣西域粟特胡人安諾槃陁出使突厥，⁵⁹受到土門極大的重視。⁶⁰大統十二年（546），土門亦向西魏遣使獻方物，雙方正式建立「絹馬貿易」關係，土門並在西魏文帝崩逝時，特別派使者弔祭，獻馬二百匹。與西魏的通使以及殺柔然使者，象徵突厥正式脫離與柔然之間的臣屬關係。⁶¹

為何西魏願意與剛興起的突厥結好通商，並下嫁長樂公主予土門？對此史無明確記載，學者以為宇文泰見東魏高歡拉攏柔然，為了牽制來自北方壓力，因而與新興的突厥，結成姻姪關係。⁶²除了這個因素之外，我們還可以從東魏、西魏和柔然之間的交互發展做深入探究。

北魏孝武帝永熙三年（534），政權分裂為東、西兩部。西魏初期，宇文泰為抗東魏，乃與柔然結好，除派遣楊荐向柔然主納幣通貢外，⁶³並採取和親政策，以元翌的女兒封為化政公主嫁給柔然主阿那瓌之弟塔寒，

討突厥時為大統六年，這是突厥人活動最初見於史籍，也是突厥與西魏之間發生關係之最早史料（頁124）。

⁵⁸ 《周書》，卷27，〈宇文測傳〉記載：「（大統）八年（542），……轉行綏州事。每歲河冰合後，突厥即來寇掠，先是常預遣居民入城堡以避之。（宇文）測至，皆令安堵如舊。乃於要路數百處並多積柴，仍遠斥候，知其動靜。是年十二月，突厥從連谷入寇，去界數十里。測命積迫之處，一時縱火。突厥謂有大軍至，懼而遁走，自相蹂踐，委棄雜畜及輜重不可勝數。……自是突厥不敢復至。」（頁454）。

⁵⁹ J. Harmatta, "Irano-Turcica", *Acta Orientalia Academiae Scientiarum Hungaricae*, Tomus XXV, 1972.指出，「安」是中國人給予粟特人的姓氏之一。此外，「諾槃陁」是粟特字 Nāhid 加上 βand 之譯音，意為粟特神 Anāhitā 之僕（p.273.）。有關「槃陁」之義，又可參看蔡鴻生，《唐代九姓胡與突厥文化》，頁39。

⁶⁰ 《周書》，卷50，〈突厥傳〉記載：「土門……始至塞上市繒絮，願通中國。大統十一年，太祖遣酒泉胡安諾槃陁使焉。其國皆相慶曰：『今大國使至，我國將興也。』」（頁908）。

⁶¹ 芮傳明，〈粟特人在東西交通中的作用〉，《中華文史論叢》，1985年第1輯（1985.2），指出突厥迫切希望與西魏交往通好主要著眼於兩方面：一是，出於經濟考慮，盼望和中原地區貿易，尤其是想換取絲綢，銷往西方牟取巨利；二是，含有政治意圖，試圖尋找大國幫助它擺脫柔然的奴役（頁51）。

⁶² 札奇斯欽，《北亞游牧民族與中原農業民族間的和平戰爭與貿易之關係》（台北：正中書局，1973），頁201。

⁶³ 《周書》，卷33，〈楊荐傳〉，頁571。

又在大統初年娶阿那瓌長女郁久閻氏爲皇后（魏悼后），並迫命元配乙弗氏「遜居別宮，出家爲尼」。⁶⁴大統六年（540），郁久閻皇后因難產卒逝，阿那瓌以此爲由，出兵西魏，渡過黃河，入侵夏州，前鋒直達邠州。宇文泰一面遣軍迎拒柔然大軍，一面忍痛迫使乙弗氏自盡以平柔然之怨。雖然柔然的入侵事件最後並沒有擴大，但西魏與柔然雙方關係已瀕臨破裂。⁶⁵

東魏與柔然早期發展關係較爲不順，在西魏宇文泰納幣結親下，柔然不僅扣留東魏使臣，⁶⁶並屢屢出兵入寇東魏邊塞，⁶⁷但高歡利用西魏悼后之死，柔然與西魏關係緊張之際，派遣張徽纂出使柔然，離間柔然與西魏關係，並積極從事和親的外交攻勢。東魏孝靜帝興和二年（540）八月，柔然遣莫何去折豆渾十升等向東魏朝貢請婚，東魏立即以常山王元鷺妹樂安公主許之，改封爲蘭陵郡長公主嫁給柔然主阿那瓌之子菴羅辰；阿那瓌亦將菴羅辰女兒，號隣和公主嫁予高歡第九子長廣公高湛，⁶⁸同時高歡又遣慕容儼聘娶柔然公主（蠕蠕公主），東魏與柔然之間不斷的和親聯姻，使雙方關係逐漸提升穩固。⁶⁹

爲了抗擊東魏並維繫國家利益，西魏宇文泰早期不得不採取隱忍退讓

⁶⁴ 《北史》，卷 13，〈文帝文皇后乙弗氏傳〉，頁 506。

⁶⁵ 參看《北史》，卷 13，〈文帝文皇后乙弗氏傳〉，頁 506-507；同書，同卷，〈文帝悼皇后郁久閻氏傳〉，頁 507；同書，卷 98，〈蠕蠕傳〉，頁 3246。

⁶⁶ 《北史》，卷 98，〈蠕蠕傳〉記載：「東、西魏競結阿那瓌爲婚好。……阿那瓌遂留東魏使元整，不報信命。」（頁 3264）；此外，《隋書》，卷 39，〈賀若誼傳〉亦載記：「齊遣其舍人楊暢結好的茹茹，太祖（案：指宇文泰）恐其并力，爲邊境之患，使誼聘茹茹。誼因啗以厚利，茹茹信之，遂與周連和，執暢付誼，太祖嘉之……。」（頁 1159）。案：〈賀若誼傳〉中所述的齊、周當爲東魏與西魏之誤。在賀若誼的厚利、游說之下，柔然將東魏使者楊暢交予賀若誼帶回西魏，由此可知早期柔然與西魏關係較好。

⁶⁷ 《北史》，卷 92，〈安吐根傳〉記載：「天平初，蠕蠕主使至晉陽，（安）吐根密啓本蕃情狀，神武（案：指高歡）得爲之備。蠕蠕果遣兵入掠，無獲而反。」（頁 3047）；同書，卷 31，〈高允傳〉記：「神武初起兵，范陽盧曹亦以勇力稱……蠕蠕寇范陽，曹登城射之，矢出三百步，投弓於外，群虜莫能彎，乃去之。」（頁 1150-1151）。

⁶⁸ 唐·李百藥，《北齊書》（北京：中華書局，2003），卷 7，〈武成帝紀〉，頁 89。

⁶⁹ 東魏與柔然之間的和親過程，可參看北齊·魏收，《魏書》（北京：中華書局，2003），卷 103，〈蠕蠕傳〉，頁 2303；《北史》，卷 98，〈蠕蠕傳〉，頁 3265。

態度與柔然結好和親，⁷⁰但在柔然假藉魏悼后之死，率兵渡河入寇以及外交上轉向與東魏朝貢和親後，宇文泰對柔然主阿那瓌積怨已深。⁷¹因此，當臣屬於柔然的突厥民族勢力逐漸興起時，宇文泰為打破西魏所處不利的外交情勢以及分化突厥與柔然之間關係，先同意突厥的通商要求，又答應土門的求婚之請，將長樂公主下嫁給土門，希冀藉由聯合新興的突厥力量，共同對抗柔然。

突厥就在內有鐵勒五萬餘降戶，外有與西魏結好為後援，開始積極向外征討。土門首先討擊的對象即是柔然，西魏廢帝元年（552）正月，土門發兵進擊柔然；二月，大破於北魏六鎮之一的懷荒鎮之北（河北懷安縣境），⁷²柔然主阿那瓌兵敗自殺，柔然汗國分裂為三部分：阿那瓌之子菴羅辰及從弟登注俟利發、登注之子庫提等人南奔北齊；⁷³繼續留居漠北的柔然餘眾乃分裂成為東、西兩部，東部餘眾擁立登注次子鐵伐；西部餘眾擁立阿那瓌叔父鄧叔子。⁷⁴與此同時，原先臣屬於柔然的各遊牧民族也紛紛叛離，柔然汗國一時之間呈現土崩瓦解態勢。⁷⁵土門在擊敗阿那瓌後，正式稱號伊利可汗，以其妻為可敦，正式建立東突厥汗國。

⁷⁰ 潘國鍵，《北魏與蠕蠕關係研究》，指出西魏文帝為勝於東魏以及在國家邊防利益大前提下防止蠕蠕的武力恐嚇，向蠕蠕「納幣」、「和親」，此乃身不由己與無可奈何（頁 86-87）。周偉洲，《敕勒與柔然》亦指出：宇文泰娶阿瓌長女為皇后（魏悼后）、送給柔然大批錢財、絲綢，在魏悼后死後，柔然入寇，又將乙弗氏賜死，此一事件反映當時西魏被迫對柔然妥協退讓的態度（頁 130）。

⁷¹ 《周書》，卷 28，〈史寧傳〉記載：「初，茹茹與魏和親，後更離叛。」（頁 467）。所謂「後更離叛」即是指柔然與東魏的結親事件。柔然的改變政策，當然會造成宇文泰對柔然不滿，土門此時請婚與西魏，西魏為報復柔然，因而同意土門請婚而將長樂公主下嫁給土門。

⁷² 有關懷荒鎮的地理位置，可參看岑仲勉，〈懷荒鎮故址辨疑〉，《中外史地考證（外一種）》（北京：中華書局，2004），上冊，頁 195-198。

⁷³ 《北齊書》，卷 4，〈文宣紀〉，頁 56；《北史》，卷 7，〈齊本紀中〉（頁 249）、同書，卷 98，〈蠕蠕傳〉所記略同（頁 3266）。

⁷⁴ 周偉洲，《敕勒與柔然》，頁 134；內田吟風，《北アジア史研究——鮮卑柔然突厥篇》（東京：同朋舍，1975），頁 319-323。

⁷⁵ 《北史》，卷 98，〈蠕蠕傳〉記載：「（北齊文宣帝）天保三年，阿那瓌為突厥所破，自殺。……其餘眾立（登）注次子鐵伐為主。……鐵伐尋為契丹所殺，其國人仍立登注為主。」（頁 3266）。契丹本臣屬於柔然，當阿那瓌為土門所破，柔然另立鐵伐為主，竟被契丹所殺，可知當時臣屬於柔然之諸民族已紛紛叛離。

邊疆少數民族諺語集錦

不去沒有邀請的地方，不回答沒有問你的問題。（維吾爾族）

對祖國莫吝嗇本領，對朋友莫吝嗇錢財。（維吾爾族）

正直者與衆人站在一起，奸詐者與狐狸結為伴侶。（哈薩克族）

春夏不用功，秋冬肚皮空。（壯族）

水少，船走不了，人懶，事成不了。（壯族）

能苦能累，有吃有穿；飄飄蕩蕩，破衣襤衫。（傣族）

不怕窮，只怕懶。（佤族）

聽勸，刺耳三分；得益，不止七分。（白族）

針尖好縫衣，嘴尖害地方。（布衣族）

斧頭刀再峰利，難劈開頭絲。（藏族）

登山難，溜坡易。（塔塔爾族）

當人容易做事難。（烏孜別克族）

新房子易造，舊房子難修。（滿族）

【節錄自（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編寫組，《中國少數民族諺語分類詞典》，（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93年）】

「七大恨」探源與解讀

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系博士班
張華克

摘要

「七大恨」是努爾哈齊於萬曆四十六年（1618）四月間，宣佈攻明的誓詞。以往均認為，在此之前「七大恨」從未出現過。現經研究發現，《明實錄》萬曆四十三年（1615）正月間，一篇兵部答覆遼東巡撫郭光復疏的覆文中，清楚記載了所謂的「覆郭光復疏六大恨」。而其所缺的「第三大恨」，當時並未發生，一直要到明萬曆四十四年（1616、天命元年）六月才能問世。因此可以合理推測，「七大恨」的源頭其實僅有「六大恨」，而且早在萬曆四十三年（1615）正月間即已有官書的正式記載了。

「七大恨」在太宗朝天聰元年（1627）後更見發展，皇太極將原來的第七大恨，向上提升至第二大恨，使整篇的說服力道更強。孟森甚至以為太宗朝「印刷黃榜」版的「七大恨」才是原文，而有所誤判。

關鍵字：努爾哈齊、七大恨、兵部覆郭光復疏文、舊滿洲檔、孟森

一、前言

明朝萬曆四十六年(戊午、西元 1618 年、天命三年)，後金國與明廷的關係破裂。後金國大汗明汗努爾哈齊決定誓師伐明，出兵進攻撫順城。四月間，努爾哈齊統率八旗軍兩萬兵丁，出發攻佔撫順城。出師以前，努爾哈齊書寫「七大恨」訴告於天：

天命三年（萬曆四十六年）春正月。黎明，有黃氣貫月中，其光廣二尺許，月之上約長三丈，月之下約丈餘。奴兒哈赤望之，謂左右曰：「天意已如此，汝等勿疑。吾計決矣！今歲必征明。」二月告貝勒、諸臣曰：「予與明之釁凡七大恨，其餘小忿，不可殫述，乃頒以兵法。」四月六日，率步騎二萬征明。臨行書七大恨告天。¹

努爾哈齊同時派了代表，到北京城遞送這份誓詞，以進行最後的溝通協商。因此在同一月份，《明神宗實錄》上也清楚的記載了「七大恨」的內容。

二、《明實錄》上「七大恨」的內容

據萬曆四十六年四月甲寅那天《明神宗實錄》上的記載，說努爾哈齊這個建州酋長，派遣了俘獲的漢人張儒紳、張棟、楊希舜、盧國仕四人進關，聲言為建州國求和。還帶來一紙申奏文書，裡面有「七宗惱恨」等話，其內容如下：

（萬曆四十六年四月甲寅）建酋差部夷章台等，執夷箭印文，送進擄去漢人張儒紳、張棟、楊希舜、盧國仕四名進關，聲言求和。傳來申奏一紙，自稱為建國，內有七宗惱恨等語，言朝廷無故殺其祖、父；背盟發兵出關，以護北關；（雲愛）璦陽、清河漢人，出邊打礦打獵，殺其夷人；又助北關，將二十年前定的女兒，改嫁西虜；三岔、柴河、撫安諸夷，鄰邊住牧，不容收禾；過聽北關之言，道他不是；又西關被他得了，反助南關，逼說退還，後被北關搶去。及求南朝官一員、通官一員住他地，好信實赴貢罷兵，等言。²

對比天命三年（萬曆四十六年）春正月努爾哈齊的言談：「天意已如此，汝等勿疑。吾計決矣！今歲必征明。」與同年四月甲寅努爾哈齊遣俘

¹ (日)稻葉君山著，但燾譯，《清朝全史》，（台北市：中華，出版日期：民74[1985]，台一版），頁106。

² 黃彰健 校勘，《明實錄附校勘記》，《明神宗實錄》卷五六八，（京都市：中文，出版日期：1984[民73]），頁六總頁10690。

張儒紳、張棟、楊希舜、盧國仕四人進關，「聲言求和」、「及求南朝官一員、通官一員住他地，好信實赴貢罷兵。」同一年間兩段言詞，簡直有如天南地北，讓人摸不著頭腦，不清楚努爾哈齊到底是要「征明」還是在打算「求和」？

其實，這正是努爾哈齊一貫所採用的策略技巧。為了對付明廷，努爾哈齊常採取兩面政策，希望能一直蒙住明朝君臣的眼睛。閻崇年的《努爾哈赤傳》裡有一段深刻的描述，說他一面向明廷朝貢稱臣，表示忠順；一面又興兵統一女真各部，稱王稱汗：

儘管這次努爾哈赤或並未到京進貢，或化裝進貢至京，但他在建立後金之前的二十餘年間，平均每三年到北京進貢一次。他一面向明廷朝貢稱臣，表示忠順；一面又興兵統一女真各部，稱王稱汗。特別是他多次到京師，「往來窺探，夷險熟知」，親見明朝政局虛實，熟悉明代典章制度，了解中原經濟文化，察訪遼東明軍戍守，為實現其對明廷的兩面政策而往來奔走。努爾哈赤對明廷的兩面政策，蒙住了明朝昏主庸臣的眼睛，不僅使明軍三十餘年未對建州軍進行過一次「圍剿」，而且連薦遼督撫到一六一五年（萬曆四十三年），還奏稱他「惟命是從」！努爾哈赤對明朝採取兩面政策的成功，為他在赫圖阿拉稱汗做了重要準備。³

閻崇年以明朝「昏主庸臣」來形容當時官方的不明事理，以致屢屢讓努爾哈齊巧計得逞。這麼說雖然大致上並無錯誤，不過明末眾臣中也不乏賢能之士，對建州情勢十分了解，由《明神宗實錄》的一篇兵部覆文，就能看得出來。

三、「兵部覆遼東巡撫郭光復疏」的內容

明神宗萬曆四十三年（1615）正月，兵部答覆遼東巡撫郭光復疏的覆文中說的很詳細，其內容如下：

³ 閻崇年，《努爾哈赤傳》，（臺北市：文史哲，民 81[1992]，修訂初版），頁 193 至 194。

兵部覆遼東巡撫郭光復疏稱：祖宗朝以女直種類歸款，分置建州、毛憐、海西等衛，各授指揮等官，萬曆初年，惟南關王台最強。自台故，而其子猛骨孛羅與其孫歹商相殘，遂弱。奴酋之祖教場、父他失為我兵掩殺，奴酋亦孑然一孤離也（1）。彼時惟北關之逞加奴、仰加奴最強，遂日糾西虜，以攻殺南關為事，而我開鐵亦時被侵擾。十一年逞、仰二奴被戮，而奴酋於是漸長，與二奴子卜寨、那林索（孛）羅角立矣！二十二年卜、那二酋思報父讎，又日與南關相構，遂反戈以攻奴酋。卜酋竟為奴酋所殺，而奴酋勢驥驥，盛比北關。請卜酋屍，奴酋剖其半歸之，於是北關遂與奴酋為不共戴天之讎。二十六年那酋又攻猛酋，猛酋力不能支，因質妻、子，寄命於建寨者幾二年。奴酋視猛酋為釜底魚，遂以計殺之，此二十八年事也。及我中國切責，欲問擅殺猛酋之罪，而革其市賞。奴酋因悔罪，許妻猛酋子吾兒忽答以女，厚送之歸。中國原其悔罪，置不問。至三十一年，那酋與白羊骨又糾莊南搶殺吾酋，吾酋窮，因投奴寨，自後吾酋不還。而南關之敕書、屯塞、地土、人畜遂盡為奴酋有矣！邇年以來，奴酋自稱恭順，每以北關戕殺南關為口實，而實以與為取北關，觖望於南關之不得，每以奴酋謀犯內地為口實，而依附願效其忠。自四十一年，北關又收奴婿卜占台，妻之以女，堅不放歸。奴酋於是與北關深恨積怨，且其富強已非一日，每藉婚婿為名，種地為繇，必欲將北關一鼓而吞，以為窺伺內地之漸。我南關既失，止靠北關如綫之藩籬，若再失守，則奴酋糾結西虜，害可勝言哉。故今日籌遼，必以救北關為主（2）。惟是奴酋反覆靡常，頃撫臣提兵出塞，遣羈酋佟養性為間諜，遣備禦蕭伯芝為宣諭（6），諭之退地，則退地，諭之罷兵，則罷兵。而察其情形，實懷叵測。如以四十一年結退之地，四十二年春復種，秋復收。必待來年，然後已（俟）其退地，果真退乎？（7）彼于金、白二酋既云：老女婿不與，亦罷。又云：若不與我，憑何盟誓？其罷兵，果真罷乎？始而具結退地，我信其退，既（繼）而背盟種

地，我任其種，今復勒石以待來年，我亦與之。待彼不求婚婿，我信其不求。彼必求婚婿，我又代為講求，亦為其所愚，甚矣！夫南關即不能遽復，而新種之地，必不當令其再收。當今春復種時，即當踩其田、奪其牛、誅其人，乃隱忍姑息，業已示怯，轉盼來春，垂涎有日，用兵剿逐，寧煩再計（5）。至於婚婿兩事，曲在北關，而奴酋未必直也。即完其婚婿，而兩家亦不能貳相好也。奴酋以婚婿為名，併吞為實，北關不與其婚婿，正不欲遂其併吞。我中國惟宜置之度外，聽其自相信，何必為彼居間作伐，強北關以難堪，徇奴酋之願欲乎？

（4）一意決絕，處置得宜，乘其外寧，修我內治。如敵款火器⁴，急為建置。城堡墩臺，蚤為修補。設守瞭之軍夫，禁出邊之樵牧，稽查虛冒，移置將官，責北關以訓練之義，寬罪並以使過之仁。挑選援兵，期得精壯，皆內修之實所當聽，撫臣以便行事者也。上曰：該鎮制馭機宜，著撫臣便宜行事，務保萬全，餘俱依擬。⁵

兵部答覆遼東巡撫郭光復疏的要旨是說，努爾哈齊這個建州酋長，如何由小而大，逐漸坐大，威脅到葉赫、哈達等情況，以及建議採取的對策如「乘其外寧，修我內治。」等等。明神宗對這份上疏，批示是：「該鎮制馭機宜，著撫臣便宜行事，務保萬全，餘俱依擬。」也就是完全同意兵部的看法，也准許郭按照兵部所擬內容去進行。

在兵部答覆郭光復的上疏之中，將努爾哈齊分析得淋漓盡致，像是「邇年以來，奴酋自稱恭順，每以北關戕殺南關為口實，而實以與為取北關，觖望於南關之不得，每以奴酋謀犯內地為口實，而依附願效其忠。」就是一例。因為努爾哈齊一方面對明廷表示恭順，卻將「北關葉赫要戕殺南關哈達」當成藉口，另一方面對葉赫、哈達巧取豪奪。努爾哈齊說是要進犯內地，卻也上表進貢，俯首稱臣。

⁴ 「敵款火器」易看成「敵數火器」，「敵款」可解為「匹敵之款式」，而「敵數」就無法理解了。

⁵ 黃彰健 校勘，《明實錄附校勘記》，《明神宗實錄》卷五六八，（京都市：中文，出版日期：1984[民 73]），頁十二至十三，總頁 9935-9938

閻崇年的《努爾哈赤傳》裡，說努爾哈齊的「兩面政策」，已經「蒙住明朝君臣的眼睛」，從這份疏文看來，似非全然如此。至少當時的明神宗與兵部大臣就相當清醒，對時局的分析，鞭辟入理，採用的方法，也能應對得體。

另外，在這份疏奏覆文裡附加標示的（1）、（2）、（6）、（7）、（5）、（4）等六個數字，正是與三年後努爾哈齊起兵時「七大恨」相合的部分。以當時建州與明廷經貿糾紛之多，何止十百件，兩文都獨挑此六項而談，就概率推測，「七大恨」當是襲用「覆郭光復疏文」的作品，自不待言。因此「七大恨」原始的模樣，應該就是「覆郭光復疏文」。由於需要和「七大恨」內容加以比對，現在就來觀察《清實錄》上「七大恨」的內容到底是怎麼寫的。

四、《清實錄》上「七大恨」的內容

「七大恨」的另一個版本，可以在《清實錄•太祖高皇帝實錄》中看到，內容上比前面所說的《明神宗實錄》要詳細許多：

天命三年戊午四月壬寅巳刻，上率步騎二萬征明，臨行書七大恨告天，其書曰：「我之祖、父，未嘗損明邊一草寸土也。明無端啟釁邊陲，害我祖、父，恨一也。明雖啟釁，我尚欲修好。設碑勒誓：凡滿、漢人等，毋越疆圉，敢有越者，見即誅之，見而故縱，殃及縱者。詎明復渝誓言，逞兵越界，衛助葉赫，恨二也。明人於清河以南，江岸以北，每歲竊踰疆場，肆其攘奪。我遵誓行誅，明負前盟，責我擅殺，拘我廣寧使臣綱古里、方吉納，挾取十人，殺之邊境，恨三也。明越境以兵助葉赫，俾我已聘之女，改適蒙古，恨四也。柴河、三岔、撫安三路，我累世分守，疆土之眾，耕田藝穀，明不容刈穫，遣兵驅逐，恨五也。邊外葉赫，獲罪於天，明乃偏信其言，特遣使臣，遺書詬詈，肆行陵侮，恨六也。昔哈達助葉赫，二次來侵，我自報之，天既授我哈達之人矣，明又黨之，挾我以還其國，已而哈達之人，數被葉赫侵掠，夫列國之相征伐也，順天心者勝而存，逆天意者敗而亡，何能使死於兵者更

生，得其地者更還乎？天建大國之君，即為天下共主，何獨構怨於我國也？初扈倫諸國，合兵侵我，天厭扈倫啟釁，惟我是眷。今明助天譴之葉赫，抗天意，倒置是非，妄為判斷，恨七也。欺凌實甚，情所難堪。因此七大恨之故，是以征之。」上拜天畢，焚其書。⁶

此外日本學者稻葉君山著、但燾譯的《清朝全史》中，也可看到上述文字。⁷《清實錄》、《清朝全史》兩書「七大恨」的文字幾乎沒有什麼差異，但是內容上比前面所說的《明神宗實錄》要詳細許多。

五、比較明、清實錄「七大恨」間的異同

如果看了上述《明神宗實錄》與《清實錄·太祖高皇帝實錄》之後，幾乎不用比較，我們就會感覺這兩個版本的「七大恨」，繁簡大有不同。

《明神宗實錄》的「七大恨」僅有兩百餘字，而《清實錄·太祖高皇帝實錄》的「七大恨」卻有四百餘字，相差達到了一倍。

但是文字多寡，並不能代表內容就不同。現將雙方文字製成一表如下，以便於比對：

七大恨	明實錄	清實錄	備註
一	朝廷無故殺其祖、父；	我之祖、父，未嘗損明邊一草寸土也。明無端啓釁邊陲，害我祖、父，恨一也。	朝廷指明朝廷
二	背盟發兵出關，以護北關；	明雖啓釁，我尙欲修好。設碑勒誓：凡滿、漢人等，毋越疆圉，敢有越者，見即誅之，見而故縱，殃及縱者。詎明復諭誓言，逞兵越界，衛助葉赫，恨二也。	北關即葉赫
三	(雲愛) 瓊陽、清河漢人，出邊打礦打獵，殺其夷人；	明人於清河以南，江岸以北，每歲竊踰疆場，肆其攘奪。我遵誓行誅，明負前盟，責我擅殺，拘我廣寧使臣綱古里、方吉納，挾取十人，殺之邊境，恨三也。	夷人指女真人

⁶ 華文書局輯，《清實錄·太祖高皇帝實錄》，（台北市：華文，民 53[1964]）。卷五，頁一二至一三。

⁷ (日)稻葉君山著，但燾譯，《清朝全史》，（台北市：中華，出版日期：民 74[1985]，台一版），頁 106 至 107。

七大恨	明實錄	清實錄	備註
四	又助北關，將二十年前定的女兒，改嫁西虜；	明越境以兵助葉赫，俾我已聘之女，改適蒙古，恨四也。	西虜即蒙古
五	三岔、柴河、撫安諸夷，鄰邊住牧，不容收禾；	柴河、三岔、撫安三路，我累世分守，疆土之眾，耕田藝穀，明不容刈穫，遣兵驅逐，恨五也。	
六	過聽北關之言，道他不是；	邊外葉赫，獲罪於天，明乃偏信其言，特遣使臣，遺書詬詈，肆行陵侮，恨六也。	
七	又西關被他得了，反助南關，逼說退還，後被北關搶去。	昔哈達助葉赫，二次來侵，我自報之，天既授我哈達之人矣，明又黨之，挾我以還其國，已有哈達之人，數被葉赫侵掠，夫列國之相征伐也，順天心者勝而存，逆天意者敗而亡，何能使死於兵者更生，得其地者更還乎？天建大國之君，即爲天下共主，何獨構怨於我國也？初扈倫諸國，合兵侵我，天厭扈倫啓釁，惟我是眷。今明助天譴之葉赫，抗天意，倒置是非，妄爲判斷，恨七也。	西關指海西女真南關即哈達

上表要說明的是，西關、南關、北關等關所指各爲何。哈達部居開原東南，貢市在廣順關，地近南，稱南關。葉赫部居開原以北，貢市在鎮北關，地近北，習稱北關。所以明人王在晉輯撰《三朝遼事實錄》「南北關」項下說：

海西、建東，處遼之東，名為東夷。海西者，南關、北關也。建東者，建州，即奴酋今地也。⁸

由王在晉所說，可以知道所謂西關也者，應該是泛指「海西四部」。南關、北關都屬於「海西」，所以上文才會說「海西者，南關、北關也。」以表示是建州之西。

經過表列以後，初步判斷明、清實錄兩者「七大恨」之間實在是大同小異。《明實錄》能利用簡練的文字，把《清實錄》裡原文的意思準確表達出來，表示明廷十分清楚努爾哈齊的心思，這與前述「覆郭光復疏文」，也很通曉建州事務，是完全一致的。因此即使努爾哈齊採用了「兩面政策」，也不易隱瞞些什麼。

⁸ (明)王在晉輯撰，《三朝遼事實錄》，(北京市：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制中心，2002影印本)，總略，頁5。

六、「七大恨」探源

前面已經提到過，在《明神宗實錄》上面曾清楚記載了「七大恨」的內容。文中所謂的「建酋」、「諸夷」都是當時朝廷對邊族慣用的文字，而且明朝也沒有必要為「七大恨」曲筆掩飾些什麼，再經過上一節將《明實錄》與《清實錄》比對之後，證實《明實錄》中所留下來的「七大恨」應該是相當翔實可信的史料紀錄。⁹

現在擬將《明實錄》「七大恨」與「覆遼東巡撫郭光復奏疏」比對，以了解二者的親疏關係。採用《明實錄》「七大恨」的原因，是因為這個版本文字簡潔，十分中肯，利於比較。現將雙方文字製成一表如下：

七大恨	明實錄	覆遼東巡撫郭光復奏疏	備註
一	朝廷無故殺其祖、父；	奴酋之祖教場、父他失為我兵掩殺，奴酋亦孑然一孤雛也（1）。	朝廷指明朝廷
二	背盟發兵出關，以護北關；	自四十一年，北關又收奴婿卜占台，妻之以女，堅不放歸。奴酋於是與北關深恨積怨，且其富強已非一日，每藉婚婿為名，種地為繇，必欲將北關一鼓而吞，以為窺伺內地之漸。我南關既失，止靠北關如綫之藩籬，若再失守，則奴酋糾結西虜，害可勝言哉。故今日籌遼，必以救北關為主（2）。	北關即葉赫
三	鄯陽、清河漢人，出邊打礦打獵，殺其夷人；	無。	夷人指女真人
四	又助北關，將二十年前定的女兒，改嫁西虜；	至於婚婿兩事，曲在北關，而奴酋未必直也。即完其婚婿，而兩家亦不能貳相好也。奴酋以婚婿為名，併吞為實，北關不與其婚婿，正不欲遂其併吞。我中國惟宜置之度外，聽其自相狺狺，何必為彼居間作伐，強北關以難堪，徇奴酋之願欲乎？（4）	西虜即蒙古
五	三岔、柴河、撫安諸夷，鄰邊住牧，不容收禾；	夫南關即不能遽復，而新種之地，必不當令其再收。當今春復種時，即當蹂其田、奪其牛、誅其人，乃隱忍姑息，業已示	

⁹ 張華克，〈努爾哈赤七大恨探討〉，《中國邊政》，（台北市：中國邊政雜誌社，民九十八年三月，177期），頁59-76。

七大恨	明實錄	覆遼東巡撫郭光復奏疏	備註
		怯，轉盼來春，垂涎有日，用兵剿逐，寧煩再計。（5）	
六	過聽北關之言，道他不是；	惟是奴酋反覆靡常，頃撫臣提兵出塞，遣羈酋佟養性爲間諜，遣備禦蕭伯芝爲宣諭。（6）	
七	又西關被他得了，反助南關，逼說退還，後被北關搶去。	諭之退地，則退地，諭之罷兵，則罷兵。而察其情形，實懷叵測。如以四十一年結退之地，四十二年春復種，秋復收。必待來年，然後已（俟）其退地，果真退乎？（7）	西關指海西女真南關即哈達

由以上「覆遼東巡撫郭光復奏疏」中摘錄的文字，與《明實錄》「七大恨」相較，可知二者內容十分類似。只是「覆郭光復疏」裡文字比較詳細，多了許多人名如：奴酋之祖教場、父他失、北關之逞加奴、仰加奴、猛酋子吾兒忽答（南關）等，這是在《明實錄》、《清實錄》的「七大恨」裡，都是已經忽略掉的內容。另外「覆郭光復奏疏」裡標出了大恨文字的順序（1）、（2）、（6）、（7）、（5）、（4），可以看成是：缺少第（3）大恨、移動（5）、（4）兩大恨到後邊的原始「七大恨」。因此基本上可認定「覆郭光復疏」與「七大恨」所談的是一回事，二者內容類似、順序接近，只是立場截然不同而已。

又「覆郭光復奏疏」比《清實錄》上的「七大恨」早了三年，當時建州與明廷是地方與中央關係，雙方函文往來密切，以努爾哈齊的企圖心，建州方面要曉得「覆郭光復奏疏」的內容可說是易如反掌的。

而兵部方面要得到類似「七大恨」這種「民怨」情報，也屬於例行工作。有一個例證，可以說明當時明朝探子遍佈遼東，蒐證無孔不入，甚至讓努爾哈齊產生杯弓蛇影的恐懼感，而進退失據：

（天命三年二月）上諭貝勒諸臣曰：朕與明成釁，凡七大恨。其餘小忿，更難悉舉。宜往征之，議定。欲伐木治攻具，恐為眾所覺，乃以繕治諸貝勒馬廄為名，遣七百人，伐木以備攻具。三月，庚申朔。上傳諭將士，治甲冑、修軍器、豫畜

牧。其所伐備攻具之木，恐明之通事，或以事來，見之易泄，竟用為馬廄。¹⁰

原來努爾哈齊想砍樹做攻城的梯子，藉口「繕治諸貝勒馬廄」，也就是假借名義幫每個貝勒修繕馬廄，作一些軍事準備。沒想到明朝的通事，似乎已經起了疑心，經常藉故前來打探消息，要一探究竟。嚇得努爾哈齊膽戰心寒，只好硬著頭皮，把原本打算做攻城梯子的材料，臨時改製成了多餘無用的馬廄，算是虛驚了一場。

因此，明廷兵部的情蒐工作，顯然比軍事能力強過許多，努爾哈齊心裡在想什麼，兵部方面都能大致掌控。將「覆郭光復奏疏」視為當時探訪來的「七大恨」原始稿本，應該也可算是相當合理的推測。

現在我們再回頭來看「覆郭光復奏疏」裡缺少的第三大恨，內容如何，並探討其漏列的原因。這段資料在《舊滿洲檔》中有完整的紀錄，值得我們引用參考。

七、《舊滿洲檔》中的「第三大恨」解析

台北國立故宮博物院院藏的《舊滿洲檔》，也可以稱作《老滿文原檔》，文字簡古、率直，是草創滿文時期的原始紀錄。早年清人藏之秘府，視為傳國珍寶，常人難睹廬山真面目。加以老滿文是無圈點滿文，在清乾隆時代就已經乏人知曉，所幸藉助於特殊字典《無圈點字書》等工具書，¹¹文字至今尙能解讀，因此資料頗具珍貴性。現本文就以台北故宮版的《舊滿洲檔》文本為準，加以逐字轉譯成羅馬字及對應漢字，以還原當年史冊中「第三大恨」真貌：

ninggun	biyade,	jase	jakai	nikan	gemu	tucifi	juSen	i	babe
六	於月份	邊境	沿	漢人	都	出去	諸申	的	把處
nungnembi	seme	donjifi,	han	hendume,	aniya	dari	jase	tucifi,	
侵害	說	聽見	帝汗	說	年	每	邊境	出去	
menggun	feteme,	orhoda	gurume,	moo	sacime,	hUri,	megu	sanca	

¹⁰ 華文書局輯，《清實錄·太祖高皇帝實錄》，（台北市：華文，民 53[1964]）。卷五，頁 10。

¹¹ 北京民族古籍，《無圈點字書》，（天津：古籍出版社，1987）。

白銀 掘挖 人參 挖掘 樹木 砍 松子 蘑菇 木耳
 baime nungnehe ambula oho, enteke facuhUn be nakakini seme
 尋取 侵害了 大 了 這樣 紊亂 把 欲禁 說
 wehei bithe ilibume, Sanggiyan morin be wame gashUha bihe, tuttu
 石的 文 使立 白 馬 把 殺死 盟誓了 來著 那樣
 gashUha gisumbe aifufi, aniya dari jing uttu han i jasebe hUlham
 盟誓了 把語 食言 年 每 常 這樣 帝汗 的 把邊境 偷
 tucici, muse waha seme weile akU kai seme hendufi, darhan hiyabe
 若出去 咱們 殺死了 說 罪 無 啊 說 說 達爾漢 把侍衛
 unggifi, jase tucike nikan be ucaraha ucaraha bade susai funceme
 差遣 邊境 出了 漢人 把 遇到了 遇到了 在地方 五十 餘
 wahabi, tereci guwangning de ice dutang jihe seme acame unggih
 殺死了 從彼 廣寧 於 新 都堂 來了 說 會見 差遣了
 gangguri, fanggina gebungge juwe niyalma, jai uyun niyalma be
 綱古里 方吉納 名的 二 人 且 九 人 把
 jafafi sele futa hUwaitafi hendume, meni niyalma jase tucici, suwe
 拿 鐵 繩子 拴 說 我們的 人 邊境 若出去 你們
 jafafi benjicina, ainu waha seme jala takUrame gisureci, genggiyen
 拿 送來呢 為何 殺死了 說 媒人 差遣 若說話 英明
 han hendume, wehei bithe, han i jase tucike niyalmabe safi
 帝汗 說 石的 於文 帝汗 的 邊境 出了 把人 知道
 warakUci, warakU niyalmade sui isikini seme gashUha bihekai, tere
 若不殺死 不殺死 於人 罪 欲及呢 說 盟誓了 來著吧 那
 gisumbe ainu daburakU, uttu durime gisurembi seci, nikan ojorakU,
 把語 為何 不算 這樣 劫奪 說話 若說 漢人 不可
 suweni ujulafi jihe darhan hiya be gaji, bi wambi, tuttu akUci, ere
 你們的 為首 來了 達爾漢 侍衛 把拿來 我 殺死 那樣 若不是 這
 weile badarambi seme jing Serime gisurerede, genggiyen han marame
 罪 擴大 說 常 脅迫 於說話 英明 帝汗 拒絕
 jabuci ojorakU, nikan hendume, ere weile be dele donjifi gidaci

若答曰 不可 漢人 說 這 罪 把 上面 聽見 若壓匿
 ojorakU kai, sinde weilengge niyalma ai joboro, terebe meni jasei
 不可 啊 於你 罪人 人 何 憂愁 把他 我們的 邊境的
 jakade gajifi niyalma de tuwabume wa, ere weile wajikidere seme
 於沿 拿來 人 於 使看見 令殺死 這 罪 欲完吧 說
 gisurehe manggi, genggiyen han, ini takUraha juwan emu niyalmabe
 說話了 以後 英明 帝汗 他的 差遣了 十 一 把人
 bahaki seme gUnifi, yehe de hUlhamen genefi, bahafi gajifi loo de
 欲得到 說 想 葉赫 於 偷 去 捕得 拿來 牢 於
 horiha juwan niyalma be jase de gamafi waha manggi, nikan i
 監禁了 十 人 把 邊境 於 帶去 殺死了 以後 漢人 的
 jafaha juwan emu niyalmabe sindafi unggih. ¹²
 拿了 十 一 把人 放 差遣了

現再就上述對應漢字，組合、試譯如下：

六月之時，聞沿邊之漢人皆出侵至諸申處，汗曰：「每歲越境，挖銀、掘參、伐木、尋取松子、蘑菇、木耳之類，侵害重大。欲禁此亂，昔曾立石碑、殺白馬盟誓，然盟約已悔，常年偷越吾境，我等殺之無罪也。」遣達爾漢侍衛，遇越邊漢人，就地殺之五十餘。時差綱古里、方吉納二員及九人往見新都堂，遭鐵索繫之，遣中人告曰：「吾民出邊，爾宜解還，何須殺害？」英明汗曰：「碑文誓言有云：若知越邊之人而不殺者，殃及不殺之人。何不顧前盟而強詞奪理。」漢人不依：「將爾等爲首之達爾漢侍衛拿來，余殺之，否則罪加一等矣。」頻頻要挾。英明汗拒之，答曰：「不可。」漢人曰：「此事已達天聽，隱諱不得也。爾有罪人何愁，將其解來吾邊，人前公開處決，罪狀遂勾消矣。」英明汗欲索還其遣出之十一人，即將偷赴葉赫而捕獲繫獄者十人，解至邊境殺之。漢人所扣十一人乃得釋放。

同樣的時空場景，《清太祖高皇帝實錄》就不是這麼寫的。爲比較二者有何不同，現錄《清太祖高皇帝實錄》對應部分如下：

¹² 國立故宮博物院，《舊滿洲檔》，（台北市，國立故宮博物院編，民 58[1969]），冊一，頁 330-332。

(天命元年)六月庚子朔。是時明沿邊之民，每歲越境，竊採我國參礦、樹木、果蔬之屬，擾害無已。上聞之曰、昔與明立石碑、刑白馬、誓告上天，原欲禁其擾亂。今明之邊民，數擾吾地，我即戮其潛越邊界之人，豈為過乎。命達爾漢侍衛扈爾漢，遇越邊竊採之人，輒殺之，約五十餘人，時明以李維翰、巡撫廣寧。上命綱古里、方吉納，二人往見。維翰執綱古里、方吉納、并從者九人，械繫之。遣使來告曰：吾民出邊，爾宜解還，何遽殺也。上曰：昔建石碑，其誓辭有云，若越邊之人，見而不殺，殃及不殺之人。今何不顧前盟而強為之辭也。使者不聽，言為首殺吾民者，侍衛扈爾漢也。執以抵罪則已，否則自茲多事矣。堅以此言相要挾。上不允。使者曰：此事已上聞，乃不容隱者。汝國豈無有罪之人，何不執之邊上，殺以示眾，此事遂已。上欲明釋我國十一人還，即於獄中取所俘葉赫國十人，至明撫順關，殺之。明乃歸綱古里、方吉納等。¹³

只要大致比對，就可以發現，《舊滿洲檔》的努爾哈齊稱為「汗」或「英明汗」，是建州衛的首領，是明朝的地方部族首領。而《清太祖高皇帝實錄》稱的努爾哈齊卻是「上」，身分是清太祖，是大清國的皇帝，與明朝是對等的國與國關係。這就是《清太祖高皇帝實錄》把《舊滿洲檔》中所有的「地方性」，都適當的加以改寫、隱諱的具體證據。

另外像《舊滿洲檔》的「漢人」，變成了「明」（明國）、「諸申處」寫為「我國」。「即將偷赴葉赫而捕獲繫獄者十人」換了國籍，成為「即於獄中取所俘葉赫國十人」。

還有把「時差綱古里、方吉納二員及九人往見新都堂。」改寫成「時明以李維翰、巡撫廣寧。上命綱古里、方吉納，二人往見。」這兩個句子看起來相似，但是味道大有不同。當時明朝派李維翰上任遼東巡撫，《舊滿洲檔》稱之為「新都堂」。都堂是明代都察院長官都禦史、副都御史、僉都御史、以及被派遣到外省帶有這些兼銜的總督，巡撫的通稱，只有建

¹³ 華文書局輯，《清實錄·太祖高皇帝實錄》，（台北市：華文，民 53[1964]）。卷五，頁 5 至 6。

州、葉赫、哈達等女真各部的人，才需要恭賀上任的新長官，所以要差綱古里、方吉納二員及九人去「往見新都堂」。只是這麼一寫，就暴露出建州原來是遼東巡撫轄下一員的事實，滅了自己的威風，以致非改寫不可。

由這兩份史料的比對之間，可以發現《舊滿洲檔》更接近歷史的事實，樸實無華，當然在史料價值上，就更勝於《清太祖高皇帝實錄》等修飾過的檔案了。

八、「覆郭光復奏疏」裡缺少的第三大恨的原因蠡測

將「覆郭光復奏疏」與「七大恨」相互比較，可知其中獨缺了第三大恨。其實從「覆遼東巡撫郭光復奏疏」產生的時間點上來看，一切的道理都會清晰呈現，因為當時「第三大恨」根本還沒有發生，所以不可能出現在「覆郭光復奏疏」裡面。

我們在前面第三節裡曾經說過，兵部答覆遼東巡撫郭光復疏的覆文是在明神宗萬曆四十三年（1615）的正月，第二節裡又說過「七宗惱恨」是發生在萬曆四十六年四月甲寅。第七節裡討論過的第三大恨發生於天命元年（1616年、明萬曆四十四年）六月。由此可知，兵部覆文的萬曆四十三年正月，一年半後的萬曆四十四年六月才有第三大恨事件出現，以致明廷蒐集的情報裡，當然不可能有《明實錄》裡所記「叢陽、清河漢人，出邊打礦打獵，殺其夷人。」這件事情出現了。

為了釐清這「七宗惱恨」發生的時間先後順序，現將「七大恨」製成一表如下：

七大恨	明實錄	發生的時間	先後順序
一	朝廷無故殺其祖、父；	1583 明萬曆十一年二月，明遼東總兵官李成梁率兵攻古勒寨，殺王果子阿台。是役努爾哈齊父祖被誤殺事後明廷為補救計，命努爾哈齊承襲其父祖都指揮之職，並賜敕書三十道，馬三十匹 ¹⁴ 。	1

¹⁴ 陳捷先，《努爾哈齊事典》，（台北市：遠流，2005[民94]，初版），頁61。

七大恨	明實錄	發生的時間	先後順序
二	背盟發兵出關，以護北關；	自四十一年（1613），北關又收奴媚卜占台，妻之以女，堅不放歸。奴酋於是與北關深恨積怨，且其富強已非一日，每藉婚婿為名，種地為繇，必欲將北關一鼓而吞，以為窺伺內地之漸。我南關既失，止靠北關如綫之藩籬，若再失守，則奴酋糾結西虜，害可勝言哉。故今日籌遼，必以救北關為主。	3
三	懿陽、清河漢人，出邊打礦打獵，殺其夷人；	明萬曆四十四年（1616年、天命元年）六月。英明汗欲索還其遣出之十一人，即將偷赴葉赫而捕獲繫獄者十人，解至邊境殺之。漢人所扣十一人乃得釋放。	7
四	又助北關，將二十年前定的女兒，改嫁西虜；	葉赫部長布揚古之妹原已聘定下嫁努爾哈齊，後因雙方關係交惡，葉赫遲不送該女來建州完婚。明萬曆四十二年（1614），努爾哈齊聞布揚古欲將其妹改嫁蒙古，以示對努爾哈齊之侮辱。因該女受聘已達二十年之久，故努爾哈齊負氣稱之為北關老女 ¹⁵ 。	5
五	三岔、柴河、撫安諸夷，鄰邊住牧，不容收禾；	（撫安）原為海西女真哈達部駐地。明萬曆二十七年（1599），努爾哈齊計殺哈達部長孟格布祿後，命屬下人民在該地耕種生產，明廷為防努爾哈齊勢力擴張，多次令其退地罷耕 ¹⁶ 。	2
六	過聽北關之言，道他不是；	蕭柏芝明遼東備禦官，明萬曆四十二年（1614）四月，奉命來建州查詢貢蜜等 ¹⁷ 。	6
七	又西關被他得了，反助南關，逼說退還，後被北關搶去。	諭之退地，則退地，諭之罷兵，則罷兵。而察其情形，實懷叵測。如以四十一年（1613）結退之地，四十二年春復種，秋復收。必待來年，然後已（俟）其退地，果真退乎？	4

¹⁵ 陳捷先，前揭書，頁98。

¹⁶ 陳捷先，前揭書，頁97-98。

¹⁷ 陳捷先，前揭書，頁95。

本表所使用的資料，主要是採自「覆郭光復疏文」、《舊滿洲檔》譯文，輔以陳捷先編著的《努爾哈齊事典》，以了解事件發生的時間先後關係。

有時一件事情發生在同一年，就以「七大恨」順序標示先後。這種排列方式，無非是希望讓大家看出，第三大恨事件出現得最晚，名列第七，而且是在「覆郭光復疏文」的萬曆四十三年之後，而其他六大恨的發生都在「覆郭光復疏文」出現之前罷了。

九、太宗朝「七大恨」的變化

「七大恨」是清太祖努爾哈齊時代的產物，到了皇太極的太宗朝，「七大恨」又出現了些許的變化，值得繼續觀察及解讀。

天聰元年（1627）正月皇太極寫信給寧遠都堂袁崇煥議和，文中一開頭就提到了「七大恨」。現將《舊滿洲檔》裡的老滿文記載，加以逐字轉譯成羅馬字及對應漢字：

tere inenggi, fanggina, untasi be daiming ni ning yuwan i dutang
 那 日 方吉納 溫塔希 把 大明 的 寧 遠 的 都堂
 yuwan sung huwan de takuraha, unggihе bithe i gisun, manju gurun
 袁 崇 煥 於 差遣了 差遣了 書 的 話 滿洲 國
 i han i bithe, yuwan amban niyalma de unggihе, muse juwe gurun
 的 汗 的 書 袁 大 人 於 差遣了 我們 兩 國
 i dain 3/4 ohongge, neneme suweni liyodung guwangning de tehe
 的 戰 緣故 先 你們的 遼東 廣寧 於 駐
 hafasa suweni huwangdi be abkai dele bisire gese goro arabi, ceni
 各官 你們的 皇帝 把 天的 上 在 一樣 遠 做 他們的
 beye be abkai niyalmai adali obufi abkai banjibuhā meni meni
 身 把 天的 人 一様 做 天的 生了 各自 各自
 hacini encu gurun i han be umai saliburaku gidasara fusihulara de
 各種的 另樣 國 的 汗 把 全然 使不承受 欺凌 賤視 於
 doosoraku ofi, abka de habsabi dain deribuhe, abka unenggi tondo
 不堪 成 天 於 告狀 戰 興了 天 誠 正

ofi, gurun i amban ajigan be tuwahaku, uilei uru waka be tuwabi
 成 國 的 大 小 把 不看 事的 是 非 把 看
 meni uru be urulehe, adarame uru seci sahahun honin aniya mini
 我們的 是 把 爲是了 如何 是 若說 癸 未 年 我的
 juwe mafa be umai uile aku de suweni nikan cooha babi waha,
 二 祖 把 全然 罪 無 於 你們的 明 兵 無故 殺了
 ere emu, sahahun meihe aniya yehe, hada, ula, hoifa, monggo acabi
 此 一 癸 巳 年 葉赫 哈達 烏拉 輳發 蒙古 合
 umai uile 4/5 aku minde cooha jihe bihe, abka mimbe urulehe,
 全然 事 無 於我 兵 來了 來著 天 把我 爲是了
 cembe wakalaha, tere fonde suweni nikan mende dahaku, terei amala
 將他們 爲非了 那 於時 你們的 明 於我 不曾救 其 後
 hadai niyalma geli mende cooha jihe bihe, tede geli nikan mende
 哈達的 人 又 於我 兵 來了 來著 那裡 又 明 於我
 dahaku, suwayan ulgiyan aniya be karu hada be dailara jakade hada
 不曾救 已 亥 年 我們 報復 哈達 把 征討 因為 哈達
 be abka mende buhe, suweni nikan hada de dafi, membe albalame,
 把 天 於我 紿了 你們的 明 哈達 於 救 把我們 威脅
 hadai gurun be amasi hada de bederebuhe, meni bederebuhe hadai
 哈達的 國 把 往後 哈達 於 使還了 我們的 還了 哈達的
 niyalma be, yehe sucufi gamaci, suwe umai seheku, suwe siden i
 人 把 葉赫 襲 若拿去 你們 全然 沒說 你們 中立 的
 gurun seci, siden de tefi tondoi tuwacina, mende oci daraku, hada
 國 若說 中立 於 居 正的 看是呢 於我們 若 不救 哈達
 de oci dambi, yehe oci ekisaka, 5/6 suweni miosihon tere juwe,
 於 若 救 葉赫 若 默然 你們的 邪 那 二
 ama mafa be wacibe geli sain banjire be gunime, suwayan bonio
 父 祖 把 雖殺 又 好 生 把 想 戍 申
 aniya jasei ninggude uwehei bithe ilibume, abka de sanggiyan morin,
 年 界的 於上 碑 文 立 天 於 白 馬

na de sahaliyan ihan wabi gashuha gisun, nikan hulhame jase tucici
 地 於 烏 牛 殺 誓 言 明 偷潛 邊界 若出
 nikan be wambi, jusen hulhame jase dosici jusen be wambi sehe
 明 把 殺 諸申 偷潛 邊界 入 諸申 把 殺 說了
 bihe, sahaliyan ihan aniya nikan cooha jase tucibi yehe de dabi
 來著 癸 丑 年 明 兵 邊界 出 葉赫 於 救
 tuwakiyame cooha tehe, ere ilan, jai jase dabaha niyalma be safi
 援助 兵 駐了 此 三 又 邊界 遷了 人 把 知
 waraku niyalma de sui isikini seme gashuha, terei amala nikan
 不殺 人 於 殤 欲及 說 誓了 其 後 明
 hulhame jase tucibi jusen i babe nungnere jaka de, da gashuha
 偷潛 邊界 出 諸申 的 將處 侵擾 因 為 原 誓
 gisun seme waha, tere be ainu waha seme, guwangning de elcin
 言 說 殺了 那 把 何 殺了 說 廣寧 於 使臣
 takuraha 6/7 gangguri fanggina be sele futa huwaitafi membe
 差遣了 剛吉利 方吉納 把 鐵 索 繩 把我們
 albalame meni juwan niyalma be karu gaifi waha, ere duin, yehede
 威脅 我們的 十 人 把 報復 拿 殺了 此 四 於葉赫
 cooha tuwakiyame tefi meni jafan buhe yehei sargan jui be monggo
 兵 援助 駐 我們的 結納 紿了 葉赫的 女 子 把 蒙古
 de buhe ere sunja, geli nikan cooha tucifi ududu jalan halame jase
 於 紿了 此 五 又 明 兵 出 數 世 代 邊界
 tuwakiyame tehe jusen i tehe boo be tuwa sindame, tarifi yangsaha
 援助 居了 諸申 的 居了 家 把 火 放 耕 耘了
 jeku be gaibuhaku bosofi, jase bitume teisu teisu gusin bai dubede
 糧穀 把 不讓拿 驅逐 邊界 沿 各 各 三十里的 於末端
 sibei uwehe beneme, jusen i babe durime gaiha, orhoda seke usin
 石碑的 石 送去 諸申 的 將處 搶 拿了 人參 貂皮 田
 i jeku uncara moo gemu baci tucimbi kai, akdafi banjire babe
 的 糧 出售 木材 都 由地 出 啊 賴以 為生 把地

durime gaihangge ere ninggu, niowanggiyan tasha aniya, yehei
 奪 取了的 此 六 甲 寅 年 葉赫
 gisumbe gaifi ehe gisun hendume bithe arafi hafan takurafi membe
 把言 取 惡 言 說 文 寫 官 遣 把我們
 hacin hacini 7/8 koro arame girubuhe ere nadan, amba koro ere
 種 種的 憎 做 羞辱了 此 七 大 憎 此
 nadan tere, buya koro be yabe toloro, enteke korobure girubure de
 七 那 小 憎 把 把何 數 這樣 使恨 羞辱 於
 doosoraku dain deribuhe.¹⁸
 不堪 戰 始了

現再就上述對應漢字，加以組合，並試譯如下：

該日，遣方吉納、溫塔希致書大明寧遠都堂袁崇煥曰：「滿洲國汗致書袁大人：貴我兩國興兵之因，首在爾駐遼東、廣寧諸公，奉皇若天，自覺亦如天人，無視天生諸國汗王，已至不堪欺凌之絕境，遂告天宣戰。夫天理昭彰，國無大小，惟論是非而已。我之言是，何以爲是？即如癸未年間，爾明兵濫殺無辜，害我二祖，此其一也（1）；癸巳年間，葉赫、哈達、烏拉、輝發、蒙古等，無故興師，聯軍入侵。幸天佑滿洲，九部是懲。其時，爾明卻龜縮不救。之後，哈達又復來侵，爾國仍未義助。己亥年，我回兵哈達，天賜哈達與我。爾明卻出面助哈，威逼歸還。待我釋還哈達百姓，均爲葉赫掠去，爾卻默然不語。爾明國既稱中立，當秉公評斷，然於我不助，於哈達則助之，於葉赫則默許之，何其偏頗，此其二也（7）；爾雖害我父祖，我仍秉持善念不已。戌申年間，立碑於界，以白馬祭天，烏牛饗地，誓云：若明人潛出，則殺之；若諸申潛入，亦殺之。癸丑年，明兵卻出邊界，施援葉赫並駐防，此其三也（2）；又曾誓云：凡知越界之人而不殺者，連坐。其後，明人潛出，侵擾諸申，我遵誓殺之，反遭質問報復，於廣寧以鐵索縛我使臣剛吉利、方吉納，並捕屠我十

¹⁸ 國立故宮博物院，《舊滿洲檔》，（台北市，國立故宮博物院編，民 58[1969]），頁 2563-2568。滿文羅馬字中 3/4 為頁數 2563/2564 之簡寫，餘類推。另新老滿文差異較大者，摘錄如下（新滿文、老滿文、漢譯）baibi babi 無故、cung sung 崇、dosorakū doosoraku 不堪、weile uile 事、sohon suwayan 已、wehe uwehe 碑、sahahun sahaliyan 癸。

人，此其四也（3）；爾於施援並駐防葉赫時，將我已聘葉赫之女，另嫁蒙古，此其五也（4）；又明出兵焚我累世守邊諸申房屋，並驅民不得取所耕之糧。並於沿邊三十里前方，廣建石碑，奪取諸申土地。蓋當地盛產人參、貂皮、糧穀、建材，如今奪之，民無生路矣，此其六也（5）；甲寅年間，爾偏聽葉赫之言，派員修書，惡言相向，極盡羞辱詆毀之能事，此其七也（6）。此為大恨七件，其餘小忿，不可勝數。凌辱已極，是以興師。」

在這份天聰元年（1627）皇太極的「七大恨」裡，附加標示的（1）、（7）、（2）、（3）、（4）、（5）、（6）等七個數字，正是與九年前天命三年（1618）努爾哈齊起兵時「七大恨」相合的部分。我們曾在〈努爾哈齊「七大恨」探討〉一文中，介紹過努爾哈齊所寫的老滿文「七大恨」，那份「七大恨」與《清實錄》「七大恨」順序相同，文字大同小異，相信正是「七大恨」的原本。¹⁹

現將太祖、太宗朝兩份「七大恨」合製成一表，以便比較，現列示如下：

七大恨	太祖努爾哈齊	太宗皇太極	備註
一	我父我祖，於明邊未損一草、未擾寸土。明無故生事邊外，殺我父我祖，此其一也。	爾明兵濫殺無辜，害我二祖，此其一也（1）；	
二	雖有殺父之仇，我尙欲修好，立碑誓曰：凡漢人、諸申等，若越帝疆，見者即誅。越疆之人，見而不殺，殃及縱者。如此誓言，明國背之，出兵越界，衛助葉赫，此其二恨。	癸巳年間，葉赫、哈達、烏拉、輝發、蒙古等，無故興師，聯軍入侵。幸天佑滿洲，九部是懲。是時，爾明卻龜縮不救。其後，哈達又復來侵，爾國仍未義助。己亥年，我回兵哈達，天賜哈達與我。爾明卻出面助哈，威逼歸還。待我釋還哈達百姓，均為葉赫掠去，爾卻默然不語。爾明國既稱中立，當秉公評斷，然於我	太宗朝合二恨、七恨為一，較有條理。

¹⁹ 張華克，〈努爾哈齊「七大恨」探討〉，《中國邊政》，（台北市：中國邊政季刊，2009，3月，177期），頁59-76。

七大恨	太祖努爾哈齊	太宗皇太極	備註
		不助，於哈達則助之，於葉赫則默許之，何其偏頗，此其二也（7）；	
三	又於清河以南，江岸以北，明人每年竊踰疆界，入諸申之地侵奪。我遵前誓誅越疆之人，果誅之，明國置前盟不顧，責問何以殺人？拘我赴廣寧叩頭之綱古里、方吉納，縛以鐵索，脅取十人，殺之邊境，此其三恨。	爾雖害我父祖，我仍秉持善念不已。戊申年間，立碑於界，以白馬祭天，烏牛饗地，誓云：若明人潛出，則殺之；若諸申潛入，亦殺之。癸丑年，明兵卻出邊界，施援葉赫並駐防，此其三也（2）；	太宗朝將三恨一分為二，強調苦大仇深。
四	明出兵越境駐守，使我已聘之女，改嫁蒙古，此其四恨。	又曾誓云：凡知越界之人而不殺者，連坐。其後，明人潛出，侵擾諸申，我遵誓殺之，反遭質問報復，於廣寧以鐵索縛我使臣剛吉利、方吉納，並捕屠我十人，此其四也（3）；	
五	柴河、三岔、撫安三路，乃我世襲駐守之邊，諸申耕耘穀物，明不容收穫，遣兵驅逐，此其五恨。	爾於施援並駐防葉赫時，將我已聘葉赫之女，另嫁蒙古，此其五也（4）；	
六	明偏信邊外天譴之葉赫其言，任其書寫黑函，遣人致書，各類中傷辱我，此其六恨。	又明出兵焚我累世守邊諸申房屋，並驅民不得取所耕之糧。並於沿邊推前三十里，廣建石碑，奪取諸申疆土。蓋當地盛產人參、貂皮、糧穀、建材，如今奪之，民無生路矣，此其六也（5）；	
七	昔哈達助葉赫，二次興兵來犯，我反攻報之，天即予我哈達，天授之後，明帝又助哈達，脅我以還其地，已遣返哈達之人，數度遭葉赫侵掠。凡列國之相征伐也，逆天者敗亡，順天者勝存，豈有使死於兵者復生，所獲之俘歸還之理乎？既為天命大國之君，即為天下共主，何以獨為我國之主耶？初扈倫諸國，合兵侵我，天譴扈倫啓釁，惟我是眷。今明帝助	甲寅年間，爾偏聽葉赫之言，派員修書，惡言相向，極盡羞辱詆毀之能事，此其七也（6）。	

七大恨	太祖努爾哈齊	太宗皇太極	備註
	天譴之葉赫，以非爲是，以是爲非，如何論斷，此其七恨。		

太宗朝的「七大恨」，內容雖與太祖努爾哈齊的「七大恨」幾乎相同，但是在組織上，似乎更下了一些功夫，以致明顯看得出有三點特色：

（一）、太宗二恨，較爲具體：在太祖努爾哈齊「七大恨」的第七大恨裡寫著「昔哈達助葉赫，二次興兵來犯，我反攻報之。」就不如太宗皇太極「七大恨」與之相當的第二大恨裡說「癸巳年間，葉赫、哈達、烏拉、輝發、蒙古等，無故興師，聯軍入侵。幸天佑滿洲，九部是懲。」來得更爲具體翔實。又太祖的第七大恨裡講「既爲天命大國之君，即爲天下共主，何以獨爲我國之主耶？」把明朝捧得太高，太宗修改爲「爾明國既稱中立，當秉公評斷，然於我不助，於哈達則助之，於葉赫則默許之，何其偏頗。」就不會再有前文「長他人志氣，滅自己威風」的語病，也顯示太宗朝國力加強，非當日吳下阿蒙，口氣自然會有所不同了。

（二）、太宗六恨，苦大仇深：太宗第六恨即太祖的第五恨。太宗第六恨說：「又明出兵焚我累世守邊諸申房屋，並驅民不得取所耕之糧。」較之太祖第五恨所言：「柴河、三岔、撫安三路，乃我世襲駐守之邊，諸申耕耘穀物，明不容收穫，遣兵驅逐」更清楚些，因爲所謂「不容收穫」，內涵並不清晰，也沒提及土地歸屬。太宗則點出那些土地，都是「盛產人參、貂皮、糧穀、建材」的沃土，才會損失極大，以致「如今奪之，民無生路矣」，把仇恨描寫得十分深刻。

（三）、輕重配置，較有條理：太宗將原來的第七大恨，向上提升至第二大恨。太宗把萬曆二十一年癸巳年「葉赫、哈達、烏拉、輝發、蒙古等」九部聯軍攻打太祖努爾哈齊、明朝袖手旁觀的事件，上升至僅次於第一大恨的殺父之仇。這種安排，比起原來的第二大恨爲「出邊打礦打獵」這種小衝突而興起的仇恨，可說判若雲泥了。也就是說，太宗皇太極較能掌握談判的重點，延續了訴苦的氣勢，一氣呵成，連綿不絕。

太宗朝天聰元年（1627）的「七大恨」，由於整體的文氣通暢，氣勢強勁。所以到了天聰四年（1630）正月，太宗加以擴大發揮，出刊了「印

刷黃榜」版的「七大恨」，²⁰向漢地宣傳，並流傳至今。這份文稿因其「事實頗有不同」，引起了清末明清史學者孟森的注意。鑑定之後，他斷言天聰四年正月日印刷黃榜「可信其正是原文」，其理由敘述如下：

七大恨原文今不見。並非實錄所載之文。今北京大學史料室存有天聰四年正月日印刷黃榜，為再度入關複述戊午七恨之文，事實頗有不同，當尚是戊午原狀。事隔十三年，對明之心理尚未變。且明邊內外耳目相接，所需此榜文之效用，尚未悟其無謂，故有複述榜發之舉，可信其正是原文。縱有改竄，必最相近。實錄之始修，已在天聰九年，時已覺榜示七恨之徒揚己醜，特史中不能不存一告天事實，乃改竄以錄之。故有實錄以後，即是改本。²¹

其實我們只要略事觀察太宗天聰元年（1627）、天聰四年（1630）的兩份「七大恨」，就可以清楚看出，二者實在是脈絡相承的姊妹品，而且都不能算是天命三年（戊午、1618）努爾哈齊起兵時的「原文」。現將太宗天聰年間的兩份「七大恨」一併列示如下：

七大恨	太宗天聰元年（1627）	太宗天聰四年（1630）印刷黃榜	備註
一	爾明兵濫殺無辜，害我二祖，此其一也（1）；	我祖宗與南朝看邊進貢，忠順已久，忽于萬曆年間，將我二祖，無罪加誅，其恨一也（1）。	
二	癸巳年間，葉赫、哈達、烏拉、輝發、蒙古等，無故興師，聯軍入侵。幸天佑滿洲，九部是懲。是時，爾明卻龜縮不救。其後，哈達又復來侵，爾國仍未義助。己亥年，我回兵哈達，天賜哈達與我。爾明卻出面助哈，威逼歸還。待我釋還哈達百姓，均為葉赫掠去，爾卻默然不語。爾明國既	癸巳年間，南關、北關、灰扒、兀刺、蒙古等九部，會兵攻我，南朝休戚不關，袖手坐視，仗庇皇天，大敗諸部。後我國復仇，攻破南關，遷入內地。贅南關吾兒忽答為婿，南朝責我擅伐，逼令送回，我即遵依上命，復置故地。後北關攻南關，大肆擄掠，南朝不加罪。然我國與北關，同是外番，事一處異，何以懷服？	北關即葉赫、南關即哈達

²⁰ 謝國楨輯，《清開國史料考六卷》，（台北市：藝文，民 57[1968]，卷二，「目錄一清初之檔案」），頁 24、25。

²¹ 孟森編著，《清史講義(6 冊)》，（台北市：文星，民 54[1965]），頁 151。榜：文告。

七大恨	太宗天聰元年（1627）	太宗天聰四年（1630）印刷黃榜	備註
	稱中立，當秉公評斷，然於我不助，於哈達則助之，於葉赫則默許之，何其偏頗，此其二也（7）；	所謂惱恨二也（7）。	
三	爾雖害我父祖，我仍秉持善念不已。戌申年間，立碑於界，以白馬祭天，烏牛饗地，誓云：若明人潛出，則殺之；若諸申潛入，亦殺之。癸丑年，明兵卻出邊界，施援葉赫並駐防，此其三也（2）；	先汗忠於大明，心若金石，恐因二祖被戮，南朝見疑，故同遼陽副將吳希漢，宰馬牛，祭天地，立碑界銘誓曰：『漢人私出境者殺；夷人私入境內者殺。後沿邊漢人，私出境外，挖參採取。念山澤之利，係我過活，屢屢申稟上司，竟若罔聞，雖有冤怨，無門控訴。不得已遵循碑約，始敢動手傷毀，實欲信盟誓，杜將來，初非有意于欺背也。會值新巡撫下馬，例應叩賀，遂遣干骨里，方巾納等行禮，時上司不究出□（境）招釁之非，反執送禮行賀之人，勒要十夷償命。欺壓如此，情何以堪？所謂惱恨者三也（3）。	
四	又曾誓云：凡知越界之人而不殺者，連坐。其後，明人潛出，侵擾諸申，我遵誓殺之，反遭質問報復，於廣寧以鐵索縛我使臣剛吉利、方吉納，並捕屠我十人，此其四也（3）；	北關與建州，同是屬夷，我兩家結構，南朝公直解紛可也。緣何助兵馬，發火器，衛彼拒我？崎嶇重，良可傷心！所謂惱恨者四也（2）。	
五	爾於施援並駐防葉赫時，將我已聘葉赫之女，另嫁蒙古，此其五也（4）；	北關老女，係先汗禮聘之婚，後意渝盟，不與親迎。彼時雖是如此，猶不敢輕許他人，南朝護助，改嫁西虜。似此恥辱，誰能甘心？所謂惱恨者五也（4）。	
六	又明出兵焚我累世守邊諸申房屋，並驅民不得取所耕之糧。並於沿邊推前三十里，廣建石碑，奪取諸申疆土。蓋當地盛產人參、貂皮、糧穀、建材，如今奪之，民無生路矣，此其六也（5）；	我部看邊之人，二百年來，俱在近邊住種。後南朝信北關誣言，輒發兵逼令我部遠退三十里，立碑佔地，將房屋燒毀，□（田）禾丟棄，使我部無居無食，人人待斃。所謂惱恨者六也（5）。	
七	甲寅年間，爾偏聽葉赫之言，	我國素順，並不曾稍倪不軌，忽	

七大恨	太宗天聰元年（1627）	太宗天聰四年（1630）印刷黃榜	備註
	派員修書，惡言相向，極盡羞辱詆毀之能事，此其七也（6）。	遣備禦蕭伯芝，蟒衣玉帶，大作威福，穢言惡語，百般欺辱，文□（書）之間，毒不堪受，所謂惱恨者七也（6）。	

比較這兩份文書，太宗天聰四年（1630）印刷黃榜又把原始的第二大恨、第三大恨，位置互換，形成了（1）、（7）、（3）、（2）、（4）、（5）、（6）的順序，與天聰元年（1627）「七大恨」裡的（1）、（7）、（2）、（3）、（4）、（5）、（6）順序，可說是大同小異，二者聲氣相通，但都和當初戊午年的「原文」有些差距。

不過「黃榜」雖非「原文」，其史料價值倒也同樣珍貴。因為「黃榜」第七大恨所出現的備禦「蕭伯芝」大名，可以讓人很容易看出，誰接受了孟森觀點，誤認「黃榜」為「原文」。

例如臺北國防研究院印行的『清史』就是如此，文內出現「蕭伯芝大作威福。百般欺辱。恨七。」的字眼：

壬辰。上伐明。以七大恨告天。文曰。我祖宗與南朝看邊進貢。忠順已久。忽將二祖無罪加誅。恨一。我與北關。同是外番。事一處異。恨二。漢人私出挖參。違約傷毀。勒要十夷償命。恨三。北關與我。同是屬夷。衛彼拒我。崎輕崎重。恨四。北關已許字滿洲之女。改嫁蒙古。恨五。逼令退地。田禾丟棄。恨六。蕭伯芝大作威福。百般欺辱。恨七。祭堂子而行。²²

大陸學者鄭天挺著的『清史』裡，「七大恨」也有類似的狀況「七、明朝遼東當局派遣守備蕭伯芝赴建州，作威作福。」：

一、明朝無故殺害努爾哈赤父、祖；二、明朝偏袒葉赫、哈達，欺壓建州；三、明朝違反雙方劃定的範圍，強令努爾哈赤抵償所殺越境人命；四、明朝派軍隊保衛葉赫，抗拒建州；五、葉赫由於明朝的支持，背棄盟誓，將其「老女」轉嫁蒙古；六、明當局逼迫努爾哈赤退出已墾種之柴

²² 清史編纂委員會，《清史》，（臺北市：國防研究院，民五〇（1961）），卷一，頁4。《清史》這本書名義上是由國防研究院編印，實際上編纂委員會跟國防部無關，都是史學名家如張其昀、蕭一山、李宗侗、宋晞等人組成。

河、三坌、撫安之地，不許收穫莊稼；七、明朝遼東當局派遣守備蕭伯芝赴建州，作威作福。²³

由於太祖努爾哈齊「七大恨」的第七大恨中，只談哈達、葉赫的兵戎之爭，不像「黃榜」裡第七大恨才會出現備禦「蕭伯芝」大名，因此很容易可以判斷，上述兩書都是按照孟森觀點寫作的。

而努爾哈齊起兵時的「七大恨」發生於天命三年（1618），跟印刷黃榜的「七大恨」發生於天聰四年（1630），兩文之間有十二年的差距。因此除非標明是在探討「黃榜」的「七大恨」，否則像以上國防研究院『清史』所言：「壬辰。上伐明。以七大恨告天。」明明指的是努爾哈齊時代，卻說「蕭伯芝大作威福。」當然是不符歷史事實的論述。

十、「蕭伯芝事件」「七大恨」的關聯

另一方面來說，印刷黃榜第七大恨所出現的備禦「蕭伯芝」大名，可以看做是「七大恨」的返祖現象。

俗語說：「萬變不離其宗」，自天命三年（1618）努爾哈齊起兵時宣示「七大恨」，到天聰四年（1630）印刷黃榜的「七大恨」出版，盡管有十二年的時空變遷，「七大恨」有種種寫法，但是因為受那篇兵部答覆遼東巡撫郭光復疏的覆文影響，這「第七大恨」寫來寫去，還是沒離開原樣，現列示如下：

位序	時間	名稱	內容	備註
(3)	明神宗萬曆四十三年（1615）	兵部覆遼東巡撫郭光復疏	惟是奴酋反覆靡常，頃撫臣提兵出塞，遣羈酋修養性為間諜，遣備禦蕭伯芝為宣諭。（6）	覆文裡附加標示的（6），是與努爾哈齊「七大恨」相合的部分。然以（1）、（2）、（6）、（7）、（5）、（4）來看，其位序當為（3）。

²³ 鄭天挺，《清史》，（臺北市：昭明，1999[民88]），頁64至65。鄭天挺同樣也只是《清史》一書編纂委員會裡的代表，可以想見，大陸學者支持此說者甚多。

位序	時間	名稱	內容	備註
(6)	天命三年 (1618)	努爾哈齊起兵時「七大恨」	明偏信邊外天譴之葉赫其言，任其書寫黑函，遣人致書，各類中傷辱我，此其六恨。	
(7)	天聰元年 (1627)	皇太極寫信給寧遠都堂袁崇煥議和文「七大恨」	甲寅年間，爾偏聽葉赫之言，派員修書，惡言相向，極盡羞辱詆毀之能事，此其七也。	
(7)	天聰四年 (1630)	印刷黃榜「七大恨」	我國素順，並不會稍倪不軌，忽遣備禦蕭伯芝，蟒衣玉帶，大作威福，穢言惡語，百般欺辱，文□（書）之間，毒不堪受，所謂惱恨者七也。	

由本表可知，明神宗萬曆四十三年（1615）「遣備禦蕭伯芝爲宣諭」，到天命三年（1618）「遣人致書，各類中傷辱我」，天聰元年（1627）「派員修書，惡言相向，極盡羞辱詆毀之能事」天聰四年（1630）「忽遣備禦蕭伯芝，蟒衣玉帶，大作威福，穢言惡語，百般欺辱，文□（書）之間，毒不堪受」，明朝的「宣諭」，對後金講起來是「惡言」，蕭伯芝之名雖忽隱忽現，然文氣是一貫的，其間淵源關聯，自可一目瞭然。

此外，由於「兵部覆郭光復疏」提到「遣備禦蕭伯芝爲宣諭」，使我們相信，「七大恨」並不是即興的作品。然而學者孟森卻片面認定，「太祖墳砌七大恨條目」。以下就是孟森的說法：

蕭伯芝之來建州，乃萬曆四十二年甲寅四月之事。四十六年太祖墳砌七大恨條目，偶指一近事湊數，不甚計其事之輕重，以天朝來使之倨傲，與殺其父、祖並列，固一時草草之文耳。自此距十一年而爲天聰四年，其時邊民所見聞十一年前之建州七大恨書，當時再見，必爲大致相同。故蕭伯芝一款，仍在文內。其決非事隔多年，反添人此不關大體之事，謂可增

高其讎恨之膚愬也。特天命四年之原文有此，此時未暇改竄，其後修實錄時改定老檔，乃將七大恨加以潤色，遂成清代各紀載中之七大恨。若謂天聰元年已定七大恨文，而四年木刻榜文，反添入多年前一不重要之事，無論事理失倫，抑亦爲記憶所不注及矣。故余以爲四年榜文爲較近真本。

孟森認爲，「蕭伯芝事件」在「七大恨」中是太祖墳砌、湊數、草草之文，份量比不上殺父之仇。

然而四十三年「兵部覆郭光復疏」提到「惟是奴酋反覆靡常，頃撫臣提兵出塞，遣羈酋侈養性爲間諜，遣備禦蕭伯芝爲宣諭。諭之退地，則退地，諭之罷兵，則罷兵。」可知當時明廷並不會認爲派遣「蕭伯芝宣諭」是小事一件，否則不必詳加分析並列入覆文。何況四十二年（1614）四月蕭伯芝奉命到建州「以查詢貢蜜等事項」爲名義，實際是要建州退地罷兵。這種中央剝奪建州戰果的大動作，當然會引起地方強烈反彈。因此努爾哈齊忍無可忍，把「蕭伯芝事件」列爲「七大恨」之一，當屬合理。孟森說太祖只爲「來使之倨傲」而不計輕重，墳砌恨數，似乎有些見樹不見林，明顯失察。

十一、結語

本文在經過連番的比對、排序之後，得出三項結論：

（一）、「七大恨」非即興之作，而是明末歷史事件中，相當複雜而且具有延續性的一環。由《明實錄》中的「覆郭光復疏文」與相關史料中可以看出，明廷對建州的掌控與了解，並非如許多人敘述中的薄弱。「覆郭光復疏文」，與「七大恨」所談的是同一回事，二者內容類似、順序接近，只是立場截然不同罷了。太祖朝天命三年（1618）的「七大恨」，經比對其內容，與萬曆四十三年（1615）「覆郭光復疏文」類似，七條大恨除了第三大恨因時候未到，以致闕如外，其他六條大恨，無論主題、順序都已論述完備。由覆文中摘出的「覆郭光復疏六大恨」，當可視爲三年後「努爾哈齊七大恨」正式公開前的草稿版本，是明廷與建州雙方共同關注的焦點，故「六大恨」實爲「七大恨」的源頭。此概念可使「七大恨」的研究時間點，由萬曆四十六年（1618）四月，往前推進三年餘，提早到萬曆四十三年（1615）的正月。

(二) 《舊滿洲檔》以老滿文紀載了明朝末年「七大恨」的原始紀錄，因其樸質可靠，故可據以對照《明實錄》、《清實錄》、《天聰四年印刷黃榜》等史料，作出較深入的解讀。太祖朝天命三年（1618）的「七大恨」的主體，是襲自「覆郭光復疏文」，再加上天命元年（1616年、明萬曆四十四年）的第三大恨而成。太宗朝天聰元年（1627）「七大恨」的內容，較太祖努爾哈齊的「七大恨」更見發揮，並將原來的第七大恨，向上提升至第二大恨，如此一來就能掌握對抗談判的重點，語氣上也更見自信。這種筆法一脈相承，還續用到天聰四年（1630）正月出刊的「印刷黃榜」版「七大恨」之上。

(三) 清末明清史學者孟森，把「七大恨」中「蕭伯芝事件」，錯評為太祖填砌、湊數、草草之文。又其相當重視天聰四年（1630）的「印刷黃榜」，認為「事實頗有不同」，「可信其正是原文」。而將「印刷黃榜」誤解為天命三年（戊午、1618）的「七大恨原文」，以致造成了十二年的時差。兩岸不少學者在著作中，將第七大恨寫成類似「蕭伯芝大作威福，百般欺辱，恨七」的形式，就是源自於孟森的影響。

少數民族美食簡介（七）—錫伯族食品 「大盤肉」

華 華

壹、前言

1992 年 8 月間，赴北京參加第二屆「滿學大會」前，曾隨廣定遠先生先到新疆伊犁他大哥家裡拜訪。¹

廣先生大哥名叫孔九善，是伊犁海關的退休官員。九善這個名字，代表他的大排行是九，以此類推，廣先生應該是叫做「十善」才對囉？的確，廣定遠先生的滿文名字 ARBUN SAIN KUNGGUR 直譯確實是「十善」，代表兄弟的排行第十。錫伯族後裔，在外工作時用漢文名字，回到家鄉，就用滿文名字稱呼。

一進到海關大樓宿舍，九善先生就站在樓梯口，笑容可掬的迎接我們了。上樓一進房，就看到屋內桌上擺滿了羊肉食品，正在等待我們的品嚐。

九善先生引導我們坐下，說這就是錫伯族食品「大盤肉」，常用來招待遠道而來的賓客。九善先生說，維吾爾、哈薩克吃全羊叫「手抓羊肉」，哈薩克人認為羊頭是羊最好的部分，一般把羊頭劈為兩半，放在盤子的最上面，羊眼睛更是極品，可用來招待最高貴的客人。維吾爾則認定羊尾巴油好吃，新疆出產大尾巴羊，羊尾巴中的羊油脆脆的，很有特色。

結果邱麗娟女士、莊吉發先生對羊眼睛、羊尾巴油都敬謝不敏，九善先生看大家客氣，最後還是以小刀割羊胸脯肉、背里肌肉，才讓這些賓客得以飽餐。

貳、錫伯族食品「大盤肉」

錫伯族世居呼倫貝爾大草原和嫩江流域。明末萬曆二十一年（1593

¹ 同行的還有邱麗娟、葉荷貞、莊吉發等女士、先生。

年)古勒山之戰，是錫伯族命運的轉折點。當時錫伯被努爾哈赤擊潰，許多人落入了蒙古科爾沁部的控制之下。直到清朝與俄國沙皇發生戰爭，才重新為清朝所徵用。康熙三十一年(1692年)科爾沁蒙古人將錫伯、達斡爾、瓜爾察人獻給康熙皇帝換取白銀，每丁白銀八十兩計價，從此錫伯人被編入八旗，駐防在齊齊哈爾和東北其他地區。十八世紀中葉西遷至新疆察布查爾等地，現多數居住在新疆察布查爾錫伯自治縣和霍城、鞏留等縣，在東北的瀋陽、開原、義縣、北鎮、新民、鳳城、扶餘、內蒙東部以及黑龍江省的嫩江流域有散居，1990年全大陸第四次人口普查人口有十七萬多。

關於錫伯族的族源主要有兩種說法：一種說法認為，錫伯族源於鮮卑，古代居住在綽爾河、嫩江、松花江一帶的鮮卑人，就是錫伯族的先民。另一種認為，錫伯是地名，清代輿圖將海拉爾南邊室韋山一帶泛稱為「錫伯」，居住在這一地區的人因而得名。據了解錫伯族對自己是鮮卑人後裔，覺得很光榮而且認同。因為北魏是由鮮卑人所建立的朝代，建造的雲岡石窟佛像石刻藝術世界聞名，算是中國歷史上文化相當發達的時代，可說是無人不敬佩呢。

不過前面提到的錫伯族食品「大盤肉」，知道的人就不多了。分析其中的原因，實在是因為錫伯族人數實在太少了，是少數民族中的少數，以致名氣有限。

但是要是說滿族的「吃大肉」，那聽過的人可就多了。「大肉」一詞最早由清朝宮廷傳出。當時的滿族王公祭祀，融合了一些漢族習慣，於是清朝皇帝經常於節日、吉日單獨祭祖，於是分吃大肉就是滿洲貴族大臣經常頭疼的事情。因為，水煮大肉不放任何調味料很難下嚥，經常要私下自備食鹽或佐料，這些情況其他大臣都看在眼中，於是「吃大肉」這個辭彙開始流傳出來，許多清朝故事裡都會提及。例如清朝有篇滿文的文章裡，就講出不少「吃大肉」的規矩：

昨日喫過祭神的肉，也就罷了，又送背燈的肉去作甚麼呢？方纔還要請阿哥去來著，阿哥你是知道的，有的沒的，只這幾個奴才們，宰豬、收拾雜碎，那上頭都不費手，因為那樣沒使人去，我明知道你沒有人，還等著請嗎？因此我會了朋友

們來喫大肉來了，還恐怕遲誤了來著，不想竟自在從容的趕上了，嘩，阿哥們別叫主人家勞神，僭們序齒一溜兒坐著喫，阿哥們請喫肉泖湯喫是呢，唉呀！你這是什麼話？錯了，僭們起初有這樣的規矩來著麼？這個肉啊，是祖宗的恩惠呀！強讓得麼？況且賓客們來去還不接送，像這樣讓起來，不忌諱嗎？²

短短的一篇文章，就已經把滿族祭祀活動的「宰豬、收拾雜碎」、「送背燈的肉」、「會了朋友們來喫大肉」重點都講出來了。不只如此，對於一些有違祖制的做法，書中還有所批評「這個肉啊，是祖宗的恩惠呀！強讓得麼？況且賓客們來去還不接送，像這樣讓起來，不忌諱嗎？」這是相當得體的說法。

滿族祭祀是以祖先、神祇為主，其精神代表則為努爾哈齊及佛托媽媽。主人只是提供祭神的肉，是不能表現出主人的熱情，而對客人勸讓、迎送的。同樣的客人吃完大肉也不能言謝，只能默默離去。想不到滿族進關以後，祭神的性質逐漸染上漢俗，許多方面都走樣失序，忘卻原意。也難怪《清文指要》的作者會借題發揮，希望能順便移風易俗了。

錫伯族的「大盤肉」，本質上與滿族「吃大肉」有些異曲同工的地方，值得一提。相同的地方是，「大盤肉」、「吃大肉」都是白水煮肉，連鹽都不放，純粹吃肉。那像漢人煮肉，米酒、中藥、薑、蔥、蒜、辣椒等佐料擺進了一堆，雞、鴨、魚、豬、牛、羊都要添加，經常是連主從都搞不清楚了。以致喧賓奪主，常不知肉的原味。

相異的地方是，錫伯族的「大盤肉」不大跟祭祀扯上關係，明明跟滿族「吃大肉」一樣的白水煮肉，也用小刀現切肉吃，但是規矩不多，既可以勸讓客人，也不必默默離去。吃得盡興，說說唱唱，配上白酒，小菜，還相當熱鬧。

除了孔九善先生喜愛吃「大盤肉」，廣先生在他新疆伊犁河南岸的察布查爾錫伯自治縣二鄉的自家中，也常煮肉。二鄉滿語叫做「寨牛彖 jai niru」，³是一個偏遠的鄉村。就是因為偏遠，所以寨牛彖是一個繼承滿族

² 張華克校註，《清文指要解讀》（臺北市：文史哲，民 94[2005]，初版），頁 68-69。

³ 北緯 43°47' 東經 81°17'。

文化，還在使用滿文門牌的地方，這種門牌在中國其他地方可是看不到的文化財呢。

當地居民每家都有一座菜園，園中滿是蔬菜、水果、雞鴨，所以鄉裡沒有菜市場，只有一家小店。小店在賣油鹽雜貨之外，兼賣少量蔬菜、雞蛋、水產、活魚等生鮮。但是這家位於「花園西街 ilha yafan dergi giya」上，由桂良、簡蓉夫婦主持的小店，並不賣肉類，因此可以得出初步的結論：「二鄉人平日是吃素的」。

想吃新疆特產的羊肉，還得到西邊的八鄉去買。八鄉滿語叫做「扎庫齊牛彖 jakUci niru」，⁴是一個比二鄉大一倍的錫伯鄉村，天天有攤販騎腳踏車到路口賣新鮮羊肉。這種羊肉不僅是當天早上現宰的新鮮貨，而且還是清真的哈拉爾 Halaal。因為當地還有許多信回教的回族、維族、哈族同胞，沒有清真標章的產品是犯忌諱，賣不出去的。

廣先生常派他的侄孫雷波去買羊肉。雷波是武警退伍，長得高大英挺，很有女人緣。由於廣先生二鄉的自家人口簡單，所以一次也不能買太多，頂多三、四公斤，離孔九善先生的全羊排場差了許多，這三、四公斤羊肉買來之後，就大塊大塊的下了鍋。錫伯族的廚房用具以簡單取勝，每家都是只有「一品鍋」，一口大炒菜鍋而已，蒸、煮、炒、炸全包，早上烙餅、晚上煮洗澡水也不例外。洗完澡自動裹上一層綿羊油，還省了保養品的錢，可說妙用無窮。

新疆煤炭火力強，跟廣先生閒聊才半個多小時，大炒菜鍋裡的羊肉已經「滾瓜爛熟」了。廣先生慢條斯理的揭開鍋蓋，用鼻子聞了一聞，說「新疆的羊肉就是香」，立刻用海碗盛了一碗湯，一面吹涼，一面就大口喝了起來。廣先生也好意幫筆者盛了一碗，來共襄盛舉。筆者只喝了一口，馬上眉頭緊皺，說「這種連鹽巴都沒放的半成品，能喝嗎？怎麼沒有米酒、當歸、枸杞、銀耳、山藥、薑、蔥、蒜、辣椒、香菜、九層塔、胡椒、味精…」聽了這一串抱怨，廣先生也說得好「漢人才那麼燉肉，錫伯人是游牧、打仗的民族，哪有那些閒功夫？」真是一語驚醒夢中人，沒錯，這裡是老錫伯的地盤，入境隨俗跟著吃吧！久而久之，竟也能逐漸品嘗出其中的滋味了。

⁴ 北緯 43°48' 東經 81°14'。

參、結語

「大盤肉」真是錫伯族的代表菜色，既能大宴，也能小吃，還能看到錫伯文化。對於一般孔子信徒，認為糧食要舂得越精越好，肉要切得越細越好，即所謂「食不厭精，膾不厭細」，吃「大盤肉」不只是味覺衝擊，而且是文化震撼，讓都市人再也不敢在吃食上隨口說出「原味」二字。

時光荏苒，孔九善先生、他的太太趙蓮英女士都已經去世了好些年了。那天偶爾同廣太太葉荷貞女士談到第一次到伊犁他大哥家裡拜訪的往事，廣太太還興高采烈的說：「只有大哥一個人坐在餐桌位子上，手拿小刀割肉。其他大嫂、媳婦等晚輩，都在廚房裡恭候，不能上桌。這個規矩實在太大了，我渾身上下不自在，好不容易邀請出大嫂趙蓮英出來作陪，算是破了他們的局，而其他晚輩，還是只有坐在廚房裡吃的份。」錫伯至今有翁媳不同桌的講究，錫伯對自己的文化，就是這麼堅持，「大盤肉」不過是其中的一小部份而已。

因此，有詩為證。詩云：「當年戍邊戎馬忙，今日屯田菜根香，古禮迎賓大盤肉，錫伯全羊滋味長。」

◆ 稿 約 ◆

- 一、本刊為研究中國少數民族史地政治及現況之中文刊物，歡迎學者專家
踴躍賜稿。
- 二、來稿請依一般學術論文格式撰寫（A4，Word 檔），使用註解，說明
來源，文長以一萬字以內為限。並請附摘要（三百字以內）、作者簡
介（學歷、現職及研究領域），以上資料請附磁碟。
- 三、來稿經本社聘請學者審查通過後採用，未刊登者，本社恕不退件。
- 四、來稿一經刊載，依本刊規定致奉稿酬。
- 五、來稿限未曾發表過的作品，文責由作者本人自負。
- 六、本社對來稿有刪改權；凡經採用之論文，著作權歸本社所有。
- 七、來稿請以掛號郵寄新店市二十張路 129 巷 2 弄 10 號 3 樓，劉學銚。
電話：（02）2218-6116
0921-883325

中華民國五十二年六月創刊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出版

中國邊政協會

中國邊政季刊

名譽：楊克誠
發行人

發行人：阿不都拉

社長：林恩顯

主編：劉學銚

電話：0921-883325
2218-6116

發行者：中國邊政協會

印刷者：晟傳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寧波西街 124-2 號 1 樓

電話：2303-9471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誌字第 0197 號

中華郵政臺字第 1658 號執照登記為第一類新聞紙